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白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长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冯金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的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42,078,2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控股股东	指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城发环境	指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许平南公司	指	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双丰公司	指	河南双丰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宏路公司	指	河南宏路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城发水务公司	指	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水务研究院	指	河南城发水务生态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城发技术公司	指	河南城发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港区水务公司	指	郑州航空港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城发生态公司	指	郑州城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德邦公司	指	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淮南康德公司	指	淮南市康德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亳州永康公司	指	亳州永康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佳德环保公司	指	佳木斯佳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获嘉水务公司	指	城发水务（获嘉）有限公司
滑县城发公司	指	滑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滑县环保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滑县）有限公司
济源霖林公司	指	济源霖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安阳环保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安阳）有限公司
民权天楹公司	指	民权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蔡庄公司	指	鹤壁市蔡庄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沃克曼公司	指	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喀什宝润公司	指	喀什宝润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郑州零碳公司	指	郑州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双城格瑞公司	指	双城市格瑞电力有限公司
重庆绿能公司	指	重庆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楚雄东方公司	指	楚雄东方新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青州益源公司	指	青州益源环保有限公司
兰陵兰清公司	指	兰陵兰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临朐邑清公司	指	临朐邑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巨鹿聚力公司	指	巨鹿县聚力环保有限公司
亳州洁能公司	指	亳州洁能电力有限公司
魏县德尚公司	指	魏县德尚环保有限公司
湖北迪晟公司	指	湖北迪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辽蒙康公司	指	通辽蒙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张掖正清公司	指	张掖正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锦州桑德公司	指	锦州桑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辽蒙东公司	指	通辽蒙东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蒙东运输公司	指	通辽蒙东运输有限公司
牟源水务公司	指	郑州牟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牟源工程公司	指	郑州牟源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能源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汝南环保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汝南）有限公司
西平环保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西平）有限公司
鹤壁环保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鹤壁）有限公司
邓州环保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邓州）有限公司
鹤壁科技公司	指	城发环保科技（鹤壁）有限公司
伊川环保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伊川）有限公司
新安环保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新安）有限公司
辉县环保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辉县）有限公司
宜阳环保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宜阳）有限公司
商水环保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商水）有限公司
漯河环保公司	指	漯河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息县环保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息县）有限公司
内黄环保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内黄）有限公司
淮阳环保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淮阳）有限公司
濮阳环保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濮阳）有限公司
濮阳科技公司	指	城发环保科技（濮阳）有限公司
昌吉环保公司	指	城发环保能源（昌吉）有限公司
黄冈环保公司	指	城发能源（黄冈）有限公司
焦作绿博公司	指	焦作绿博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周口城发公司	指	周口城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兰考水务公司	指	城发水务（兰考）有限公司
内乡水务公司	指	城发水务（内乡）有限公司
驻马店水务	指	城发水务（驻马店）有限公司
内黄水务公司	指	城发水务（内黄）有限公司
源发水务	指	漯河源发水务有限公司
上街水务	指	城发水务（郑州上街）有限公司
鄢陵水务公司	指	城发水务（鄢陵）有限公司
周口水务公司	指	周口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潢川水务公司	指	城发水务（潢川）有限公司
漯河城服公司	指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漯河）有限公司
城发城服公司	指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孟州城服公司	指	孟州市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有限公司
内江城服公司	指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内黄）有限公司
商水城服公司	指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商水）有限公司
浚县城服公司	指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浚县）有限公司

城服研究院公司	指	城发智慧城市创新科技研发中心（河南）有限公司
长垣新环卫	指	城发新环卫（长垣市）有限公司
舞阳城服公司	指	城发兴舞（舞阳县）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城发公司	指	北京城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零碳私募基金	指	城发零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香港环境公司	指	城发环境（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零碳研究院公司	指	河南零碳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西维亚公司	指	西维亚新能源（北京）有限公司
城发科技公司	指	城发环境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中原绿色基金	指	中原绿色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汇融出行公司	指	河南汇融商务出行服务有限公司
大庆城控公司	指	大庆城控电力有限公司
恒颐商业公司	指	河南恒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民权城服公司	指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民权县）有限责任公司
潢川城服公司	指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潢川）有限公司
鹤壁再生公司	指	城发（鹤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城发环境	股票代码	000885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春都 A； ST 春都； *ST 春都； S*ST 春都； SST 春都； ST 同力； 同力水泥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城发环境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EVIA Enviro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EVI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白洋		
注册地址	郑州市农业路 41 号投资大厦 9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08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16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08		
公司网址	http://www.cevia.cn/		
电子信箱	cfhj000885@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飞飞	李飞飞
联系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16 层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16 层
电话	0371-69158399	0371-69158399
传真	0371-69158837	0371-69158837
电子信箱	cfhj000885@163.com	cfhj000885@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证券事务管理部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711291895J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1.2007 年公司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公司主营业务由肉食品加工变更为水泥熟料、水泥及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名称由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2017 年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主营业务变更为高速公路开发运营和基础设施投资。2018 年，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加大在环保领域的投资。2020 年，公司名称变更为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1999 年 3 月 19 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控股股东为洛阳春都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003 年 6 月 27 日，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郑州华美科技有限公司； 3.2005 年 5 月 25 日，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范金池、王登科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6,521,855,198.76	6,355,794,306.54	2.61%	5,646,826,09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5,042,228.35	1,056,193,808.28	1.78%	968,214,14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46,714,261.27	1,009,831,109.23	3.65%	919,334,00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02,119,012.82	1,645,123,380.43	-8.69%	1,272,978,215.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743	1.645	1.78%	1.50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743	1.645	1.78%	1.5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5%	17.35%	-2.00%	18.65%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元）	29,128,170,526.36	25,507,391,139.67	14.20%	21,754,775,30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501,741,588.83	6,528,265,256.51	14.91%	5,607,678,223.1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20,514,471.27	1,715,632,003.70	1,572,277,277.84	1,713,431,44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745,773.58	286,903,374.55	284,088,640.68	197,304,43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3,773,422.84	282,225,559.75	282,515,261.22	178,200,01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447,070.98	464,124,938.97	303,896,477.99	504,650,524.8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780,827.00	-7,140,740.92	-2,780,453.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38,960.86	14,158,550.14	9,320,770.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578,941.2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9,934,976.18	44,856,049.8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1,561,561.0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946,973.3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250,262.74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722,258.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15,348.10	1,179,353.41	870,243.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671.65	14,739,664.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8,131,229.89	2,251,534.84	1,234,961.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42,813.34	1,454,805.28	589,949.93	
合计	28,327,967.08	46,362,699.05	48,880,138.3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3 年 7 月，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指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已进入加快绿色化、低碳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要以美丽中国建设全面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同月，中央深改委审议通过《关于推动能耗双控逐步转向碳排放双控的意见》，提出了有计划、分步骤推动制度转变的工作安排和实施路径。2024 年 1 月发布的《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提出了到 2027 年和到 2035 年美丽中国建设的主要目标、重大任务和重大改革举措，是指导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纲领性文件。

2023 年 7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3 部委印发《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提升行动（2023—2025 年）》，明确了到 2025 年补齐环境基础设施短板弱项的具体目标，部署了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及资源化利用、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利用、危废医废集中处置、园区环境基础设施、监测监管设施等 6 方面重点任务，为环保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10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国家碳达峰试点建设方案》，在城市和园区层面开展细化和探索。1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2 部委制定的《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增强了市场机制作用，聚焦使用者付费项目、全部采取特许经营模式、合理把握重点领域、优先选择民营企业参与，提出通过加强管理、降低成本、提升效率、积极创新等获得的额外收益主要归特许经营者所有，并鼓励符合条件的国有企业通过特许经营模式规范参与盘活存量资产，带来新的模式变化。2024 年 1 月，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重新启动，进一步完善全国碳交易体系，推动低碳技术研发应用。4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6 部委修订的《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完善了支付管理制度，明确政府应当主动公开收支明细，保证专款专用，按照特许经营协议约定定期支付，有利于增强环保行业的回款保障。

1. 固废处理行业

2023 年 5 月，生态环境部等 2 部委印发《危险废物重大工程建设总体实施方案（2023-2025 年）》，要求加快建设危险废物“1+6+20”重大工程，提供托底保障。8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3 部委发布《关于做好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全覆盖工作促进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的通知》，实现对可再生能源电量绿证核发全覆盖，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带来潜在收益。2024 年 2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的意见》，对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作了顶层设计和总体部署，分 2025 年和 2030 年两个阶段提出工作目标，提出培育壮大资源循环利用产业。3 月，国务院发布的《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提出了到 2027 年我国重点领域设备投资、更新改造、先进设备推广、回收循环利用等方面的具体目标，推动再生资源加工利用企业集聚化、规模化发展，促进循环产业发展。

2. 水处理行业

2023 年 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3 部门发布《关于推进建制镇生活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和管理的实施方案》，要求到 2025 年，镇区常住人口 5 万以上的建制镇基本消除收集管网空白区，镇区常住人口 1 万以上的建制镇建成区基本实现生活污水处理能力全覆盖。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3 部委发布《关于推进污水处理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实施意见》，要求到 2025 年，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 以上，建成 100 座能源资源高效循环利用的污水处理绿色低碳标杆厂，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有较大发展空间。2024 年 4 月，河南省住建厅等 4 部门编制发布的《河南省关于全面推行城镇供排水一体化的指导意见》将供排水一体化工作推进情况纳入全省污染防治攻坚战考核指标体系，选择开封等 4 个省辖市、永城等 6 个县市作为试点，提出了到 2025 年和到 2030 年的目标，带来新的投资机会。

3. 高速公路行业

根据交通运输部发布的《2022 年全国收费公路统计公报》，截至 2022 年底，国内高速公路里程达到 17.73 万公里，同比增加 8200 公里，增幅 4.85%。2022 年度，我国公布的高速公路通行费总收入 6630.5 亿元。2023 年 6 月 1 日，《河南省高速公路条例》修订实施，规定“改建、扩建高速公路的收费期限应当按照国家发布的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进行评估测算，重新进行核定，根据《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的规定，报省人民政府批准”，为河南省高速公路改建、扩建之后延长收费期限明确了政策依据。9 月，交通运输部印发《关于推进公路数字化转型 加快智慧公路建设发展的意见》，提出到 2027 年和到 2035 年的目标，大力发展公路数字经济。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 固废处理业务

公司从事的固体废弃物处理业务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的投资、建设与运营为核心，协同开展餐厨垃圾、污泥、供热、建筑垃圾、填埋场改造等业务。同时，公司还从事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处置业务。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业务主要以 BOT 等特许经营的模式进行，具体由负责垃圾处理的政府部门通过招标或其他方式选择服务商以 BOT 模式建设及运作垃圾焚烧发电厂。公司中标后与当地政府部门签订特许经营协议并成立项目公司开展业务。根据双方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公司负责为项目筹集资金，建设及运营整个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所需用地或由业主方负责取得并提供给公司使用，或由公司自行取得土地使用权。运营的特许经营期通常为 20 至 30 年。除投标模式外，公司也通过收购方式取得项目。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在特许经营期间，项目公司通过垃圾焚烧获得垃圾处理收入和发电收入。运营期间，由于国家环保政策、产业政策调整、物价指数、上网电价等变化使公司的生产成本和收入发生变化时，可按照相关协议约定相应调整垃圾处理费。项目运营产生的上网电力由电力部门全额收购，并按相关规定给予电价补贴。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业务由环保能源公司负责经营管理。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2 个，均已投入运营（2023 年度投产 5 个），合计处理能力 28,550 吨/日（不含参股公司）。其中，属于非竞争配置项目的共 22,350 吨/日；非竞争配置项目中有 8,100 吨/日补贴资金全部由中央承担，其余为央地分摊；22,350 吨/日中有 9,900 吨/日已纳入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清单。

危废处置项目与产废单位签订处置合同，办理相应环保手续进行处置，通过收取产废企业处置费用获取利润。医疗废弃物处置主要包括对医疗废弃物的安全收集、运输、贮存，以及无害化处理处置，一般是以区域性（地市级）特许经营的模式收集及处置所属区域内医院、社区诊所和乡镇卫生院等医疗机构的医疗废弃物，并向产废单位收取处置费用。危废处置和医废业务处置由城发生态公司负责投资经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危废处置项目 4 个，合计年处理规模 29.95 万吨。其中，已运营项目 2 个，合计年处理规模 4.85 万吨；在建项目 2 个，合计年处理规模 25.1 万吨。公司医废处置项目 5 个，合计年处理规模 1.607 万吨，均已投入运营。

2. 环境卫生服务

公司从事的环境卫生服务业务以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垃圾中转站建设及运营、垃圾分类、园林绿化等城乡环卫业务为基础，运用物联网、5G 技术和大数据管理等技术，向城乡公用事业服务、有机垃圾资源化利用等领域拓展，打造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商。环境卫生服务业务主要通过投标方式取得，地方政府将一定区域、一定期限的环境卫生服务，通过竞争模式选择专业化的运营（投资）公司负责运营和提供服务，并通过“政府付费”等方式获得合理投资回报或支付服务费用，政府负责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的价格和质量。服务模式主要分为政府购买服务、特许经营模式。环境卫生服务业务由城发城服公司负责投资运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运营项目 30 个，运营项目年化合同额约为 4.3 亿元。

3. 水处理业务

公司从事的水处理业务包括供水、污水处理业务，同步拓展村镇污水治理、小微水环境治理等细分领域。公司的自来水供应业务主要通过生产制水、并为区域内的居民和企业提供生活和生产用水，直接向用水居民和企业收取水费的方式收回投资，并获得收益。污水处理业务主要通过特许经营权范围内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并向相关政府收取费用，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价格由相关政府部门根据有关协议约定核定。服务模式包括特许经营（BOT、BOO、TOT）及委托运营等。水处理业务主要由城发水务公司负责投资运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供水项目处理规模 30.5 万吨/日，均为已运营项目。污水项目处理规模 59.73 万吨/日，已运营项目 8 个，在建项目 5 个，运营项目污水处理能力 37.63 万吨/日。

4. 环保方案集成服务

公司环保方案集成服务业务主要围绕固废处理、水污染治理、生态修复等领域，提供设计咨询、先进环保技术装备、系统集成、建设运营的全生命周期综合解决方案。一般采用工程总承包（EPC）的模式进行。公司一般通过招投标的形式获取环保工程承包业务，与业主方签订总承包合同，根据履约进度确认收入。设备销售在设备运抵现场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环保方案集成服务业务主要由沃克曼公司负责经营发展。

5. 高速公路业务

公司高速公路业务主要是通过对收费高速公路进行综合开发经营、提供高速公路相关配套服务，对运营的高速公路进行养护、维修及交通安全管理以保证高速公路的通行质量，并按照行业监管部门制定的收费标准对过往车辆收取车辆通行费回收投资，并获取收益。高速公路业务由许平南公司负责投资经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管理运营许昌至平顶山至南阳高速公路、安阳至林州高速公路、林州至长治（省界）高速公路，运营里程 255 公里。许平南路段为河南省规划“米”字型高速公路网中重要的一“撇”。安林高速为晋、冀、鲁、豫四省物资交流的重要通道，林长高速是晋南、冀南及豫北地区通往山东半岛及沿海地区的一条快捷陆路通道。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52,185.52 万元，同比上升 2.6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504.22 万元，同比上升 1.78%。

1. 市场开发多点突破

公司以垃圾发电为圆心，协同开发、价值挖掘。喀什、大庆等 5 个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完成建设，相继落地荥阳、民权、潢川、漯河召陵区等多个环卫项目；纵向延伸提升附加值，协助政府招商，焦作绿博等 9 个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开展供热项目改造；优化环保方案集成服务业务结构，连续中标中原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河南生物科技创新平台等重大建设工程；国际业务稳步推进，与基础建设龙头中设集团、中国港湾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开拓东盟、东南亚及“一带一路”沿线优质环保项目；探索轻资产运营模式，以管理输出和技术服务培育新的竞争优势。

高速公路方面，前瞻开展政策研究，进行高速公路改扩建可行性论证的前期准备工作。利用路域资源和沿线设施，开发路衍经济。安林高速边坡光伏成为河南省规划的路线最长、规模最大的高速光伏工程。林州服务区 2 座 LNG 加气站建成，沿线 5 对服务区充电站投用。

2. 生产经营持续增长

公司聚焦卓越运营理念，持续向管理要效益。垃圾发电项目全部转入运营，生产指标实现“五增两降”，吨发电量、发电总量、吨垃圾利润持续提升，厂用电率同比下降 0.86 个百分点，黄冈、济源等多个垃圾发电项目主要生产指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固废处理业务向全国性固废运营领先标准迈进。热电联产供热量持续增长，全年累计对外供热 104.15 万吨，同比增加 461.94%。鹤壁、滑县垃圾发电项目顺利通过行业 AAA 等级评定，标志着无害化处理迈入国内领先行列。环保方案集成服务业务高品质履约，漯河、滑县等多个项目获评河南省工程建设优质工程，获批“河南省固废处理垃圾发电工程研究中心”，37 项前瞻性课题研究成果取得认定。

高速公路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推进产业数字化价值创造，被河南省交通厅确定为高速公路基础设施数字化及科学决策试点单位，协助开发河南省高速公路清障救援线上应用程序，着力打造“救援+服务+廉洁”服务模式，以优质服务彰显企业担当。优化日常养护方案，科学养护降低成本，养护费用同比降低。优化调整商业定位，实现服务区经营提档升级。

项目	2023 年度	同比增长率	变动说明
生活垃圾入库量（万吨）	1,031.39	23.52%	主要系新投运项目增加处理量，前期投运项目产能利用率有所增长
发电量（万千瓦时）	289,693.22	14.62%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积极开展对外热电联产供热，提高项目收益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244,260.67	14.71%	

对外供热量（万吨）	104.15	-	
医废处理量（吨）	12,126.99	-	
危废处理量（吨）	24,902.18	-13.66%	主要系外部环境影响，产废端企业产能下降，行业竞争增加
环卫新增单年合同额（亿元）	2.04	-8.11%	
污水处理量（万吨）	9,391.42	33.15%	主要系鄢陵、潢川项目报告期内投运，前期投运项目产能利用率有所增长
供水量（万吨）	5,311.91	13.92%	主要系项目所在区域用水户持续增加
通行费收入（万元）	138,874	5.69%	主要系外部环境影响，客车通行量增幅较大
日均交通车流量（辆）	44,912	30.33%	

此外，公司投资的河南环境能源服务中心通过发展多样化的业务模式，构建更加专业完整的“双碳”服务体系，完成河南企业在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的首单交易，协助省内控排企业完成第二个履约期配额清缴，推动山西阳泉高新区顺利通过国家减污降碳协同创新试点评审。

3. 数智化和科技创新稳步推进

公司着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挖掘数字时代新质生产力。组建 3060 产业研究院，初步搭建起“1 院+11 所+N 室”三级科技创新体系，围绕新型节能环保技术、成套装备、AI 赋能智慧化软件等申报科研项目。与黄淮实验室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探索在飞灰治理、水生态循环等方面的技术攻关和产业化落地。

激活环保数字化生产力，垃圾发电运营项目全部接入一站式全流程管控平台，实现一体化线上动态管理。复制鹤壁智慧电厂经验，开发建设“AI+智能化控制系统”等技术，在焦作、安阳、漯河等项目迭代升级，形成一整套“云边结合”的垃圾电厂智慧化解决方案。加快推进“无人值守、少人值守”管理方式，开发集车辆自主注册、自动限流等功能于一体的智慧地磅管控系统并全面推广应用。智慧水务数字监管平台正式搭建，逐步实现生产经营分析自动化。智慧环卫云平台上线运营云、作业云、人事云、维保云、智环行者 APP、豫修宝 APP 等 6 项子系统，达到人、车、物、作业全过程实时管控。

4. 资金资本运作成效明显

公司不断丰富融资工具箱，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成本。完成 2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25 亿元短期公司债的注册，报告期内完成 2 期超短期融资券、1 期短期公司债的发行，票面利率低至 2.65%。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获得受理，按程序进行审核。利用有利市场融资契机，通过贷款置换，推动项目融资成本持续降低。

5. 内部管理继续提升

公司不断强化要素保障。夯实基础管理，选取首批试点单位，推行 6S 管理体系，实现设备管理规范有序、生产运营更加安全，项目形象显著提升。强化企业文化建设，编制《城发共同行动纲领》，提升文化凝聚力，打造生生不息的企业文化和持续能赢的组织体系。强化队伍建设，依托产学研联动，创设内训师认证机制，着力打造覆盖全业务条线的卓越百人讲师团队，全年开展 24 期专题培训，累计参训 23,681 人次。强化经营管理，完善全面预算目标管理体系，建立差异化分析体系，加强资金、税务管理，用活经营过程评价、后评价工具。用好考核指挥棒，做实“一人一表”，经营指标分解到人。持续完善制度体系，建立“横到边、纵到底”的制度体系，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产业链完备的优势

公司作为全国性综合型的环保平台，产业链协同优势明显。以静脉产业园为基础，纵向延伸环保产业链，前端开发城市环卫综合服务和环保方案集成咨询服务，末端布局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区域碳交易服务等，横向扩展餐厨污泥、医

危废处置、污水处理、清洁能源供能等环保产业业态，使业务范围覆盖全产业链，从而打造一体化、区域化、系统化的高质量环境综合治理服务能力。通过深入分析地市生态场景，并针对性制定“一地一策”环保画像，输出可复制、可推广的全产业链环境综合治理服务。

（二）运营管理高效稳定

公司致力于打造以专业化引领、市场化为驱动的全类型环保产业领军企业。核心管理团队长期深耕发电相关领域，在生产经营拓展、运营成本管控、安全生产等方面经验丰富。公司旗下垃圾焚烧项目遍布全国，污染物排放控制良好，资产经济效益持续增长，全国性的业务布局反映公司具备在不同区域开拓项目与运营管理能力，有助于降低局部地区不利因素对整体的影响，也为拓展海外及“焚烧+”等长期成长业务奠定了基础。公司参与了多项国家和行业标准制定，能够提供高效专业的集环境服务规划、投资、建设、运营等全方位服务能力和一体化环保集成方案。此外，环保业务驱动稳健成长，公司在控股股东背景加持下区域拓展、项目融资、合规运营、规范管理等方面优势明显。

（三）路桥资产优质

河南交通区位优势明显，公司核心路桥资产总里程 255 公里，占全省高速公路总里程 3.85%，所在路段是通往我国西南地区核心路段，客货车有保障，其收费服务、道路保通、运营管理均达到行业前列，高速公路业务作为压舱石为公司日常经营提供了持续稳健现金流，为公司长期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尤其是在宏观形势复杂，环保政策趋严情况下，公司拥有的优质路桥资产现金流充沛，可有效对冲宏观环境影响，缓解垃圾发电企业普遍面临的应收账款回款周期长等行业痛点，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和穿越周期的能力，为公司下一步继续做优做强做大环保主业奠定坚实基础。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包括：环境及公用事业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高速公路及市政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等。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52,185.52 万元，同比上升 2.6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504.22 万元，同比上升 1.78%。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521,855,198.76	100%	6,355,794,306.54	100%	2.61%
分行业					
环保行业	4,580,868,306.61	70.24%	4,490,111,253.06	70.65%	2.02%
高速公路行业	1,467,833,361.44	22.51%	1,365,690,824.46	21.49%	7.48%
其他行业	473,153,530.71	7.25%	499,992,229.02	7.87%	-5.37%
分产品					
固体废弃物处理及环卫业务	2,665,381,066.83	40.87%	2,096,181,167.70	32.98%	27.15%
环保方案集成服务业务	1,758,794,514.88	26.97%	2,253,763,949.68	35.46%	-21.96%
水处理业务	313,200,159.06	4.80%	234,090,738.93	3.68%	33.79%
高速公路业务	1,438,955,695.11	22.06%	1,349,569,834.86	21.23%	6.62%
其他	345,523,762.88	5.30%	422,188,615.37	6.64%	-18.16%

分地区					
华中地区	5,624,469,500.19	86.24%	5,633,076,220.83	88.63%	-0.15%
东北地区	77,314,558.92	1.19%	71,262,357.22	1.12%	8.49%
华北地区	292,115,020.73	4.48%	247,683,891.63	3.90%	17.94%
华东地区	364,733,038.04	5.59%	286,564,594.03	4.51%	27.28%
西南地区	127,192,591.94	1.95%	117,207,242.83	1.84%	8.52%
西北地区	36,030,488.94	0.55%		0.0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环保行业	4,580,868,306.61	2,991,064,703.53	34.71%	2.02%	-1.06%	2.03%
高速公路行业	1,467,833,361.44	644,797,369.42	56.07%	7.48%	9.73%	-0.90%
分产品						
固体废弃物处理及环卫业务	2,665,381,066.83	1,559,392,849.20	41.49%	27.15%	30.23%	-1.38%
环保方案集成服务业务	1,758,794,514.88	1,360,386,003.10	22.65%	-21.96%	-23.23%	1.28%
高速公路业务	1,438,955,695.11	632,990,291.71	56.01%	6.62%	8.57%	-0.79%
分地区						
华中地区	5,624,469,500.19	3,367,277,503.25	40.13%	-0.15%	-1.66%	0.9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环保方案集成服务业务	设备成本	566,372,653.13	14.52%	953,104,171.58	24.78%	-40.58%
	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	794,013,349.97	20.36%	821,367,834.75	21.36%	-3.33%
高速公路业务	人工成本	122,852,660.66	3.15%	109,771,146.76	2.85%	11.92%
	公路维护成本	74,344,287.28	1.91%	69,784,832.85	1.81%	6.53%
	折旧及摊销	397,983,453.96	10.20%	386,787,473.12	10.06%	2.89%
	其他业务成本	76,898,878.93	1.97%	25,177,698.87	0.65%	205.42%

固体废弃物处理及环卫业务	摊销及折旧	513,676,125.76	13.17%	411,462,484.70	10.70%	24.84%
	运营成本及其他	1,045,716,723.44	26.81%	785,907,779.18	20.43%	33.06%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85,490,610.0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6.6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7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449,721,974.28	6.90%
2	客户二	256,212,686.37	3.93%
3	客户三	155,266,473.59	2.38%
4	客户四	127,119,546.33	1.95%
5	客户五	97,169,929.46	1.49%
合计	--	1,085,490,610.03	16.6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68,317,521.6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7.1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99,570,100.00	5.91%
2	供应商二	182,288,900.00	3.60%
3	供应商三	179,966,882.57	3.55%
4	供应商四	127,526,913.20	2.52%
5	供应商五	78,964,725.92	1.56%
合计	--	868,317,521.69	17.1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9,519,719.62	30,312,682.88	-2.62%	不适用
管理费用	428,780,075.89	380,389,472.71	12.72%	不适用
财务费用	529,158,106.13	535,327,013.99	-1.15%	不适用
研发费用	49,300,546.69	77,329,535.75	-36.25%	主要系公司研发所需材料投入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0,206,875.63	4,511,204,758.26	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8,087,862.81	2,866,081,377.83	1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2,119,012.82	1,645,123,380.43	-8.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74,303.69	1,106,044,205.92	-98.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4,613,588.72	3,488,220,808.68	-20.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3,539,285.03	-2,382,176,602.76	15.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08,381,392.53	6,626,555,455.02	4.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4,430,989.37	5,790,347,203.89	-0.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3,950,403.16	836,208,251.13	38.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469,869.05	99,155,028.80	-188.2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36,136.27 万元，主要系本年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31,774.22 万元，主要系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56,265,067.47	4.66%	1,433,000,379.02	5.62%	-0.96%	不适用
应收账款	2,614,505,958.45	8.98%	1,653,603,777.64	6.48%	2.50%	不适用
合同资产	319,603,988.19	1.10%	222,073,561.92	0.87%	0.23%	不适用
存货	77,240,059.43	0.27%	63,995,749.04	0.25%	0.02%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3,740,242.57	0.01%	4,018,518.07	0.02%	-0.01%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590,833,803.35	2.03%	562,429,088.34	2.20%	-0.17%	不适用
固定资产	5,213,912,361.13	17.90%	5,186,396,173.85	20.33%	-2.43%	不适用
在建工程	759,072,013.27	2.61%	459,162,653.20	1.80%	0.81%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	32,088,217.29	0.11%	948,104.38	0.00%	0.11%	不适用
短期借款	816,676,258.37	2.80%	778,172,170.17	3.05%	-0.25%	不适用
合同负债	164,634,534.44	0.57%	125,398,711.91	0.49%	0.08%	不适用
长期借款	13,020,329,056.62	44.70%	11,819,347,932.20	46.34%	-1.64%	不适用
租赁负债	12,581,518.24	0.04%	249,890.48	0.00%	0.04%	不适用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的“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内容。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764,613,588.72	3,488,220,808.68	-20.7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0	0	0.00%	0	无	0
2023	非公开发行超短期融资债券（第一期）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0	0	0.00%	0	无	0
2023	非公开发行超短期融资债券（第二期）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0	0	0.00%	0	无	0
合计	--	130,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3 城发 D1，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50,000.00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一致。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超短期融资债券 23 河南城发 SCP001，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40,000.00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一致。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超短期融资债券 23 城发环境 SCP002，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40,000.00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一致。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高速公路开发、运营	1,357,175,258.00	4,306,723,712.47	2,934,663,744.16	1,489,280,103.53	694,706,476.82	513,389,230.02
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静脉产业园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0,000.00	2,673,244,287.57	306,516,763.32	480,364,378.19	203,948,774.71	153,562,661.56
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总承包	100,000,000.00	1,969,614,401.08	433,116,120.45	1,633,684,070.87	186,941,663.39	144,128,143.68
郑州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态环保和环境治理	100,000,000.00	4,531,429,671.68	1,286,894,898.79	760,914,002.60	145,448,237.86	129,111,569.3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民权县）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拓展公司业务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潢川）有限公司	设立	拓展公司业务
城发水务（潢川）有限公司	设立	拓展公司业务
城发（鹤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设立	拓展公司业务
中国城发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注销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让环境·生活更美好”为使命，以“无废城市建设者、低碳生活引领者”为愿景，提供一站式综合治理解决方案，打造国际知名环保科技集团。未来，公司将全面提升科技创新、投资并购、管理协同、文化赋能、数智化应用等方面能力，构建环保项目投资运营平台、科技成果转化平台、产业综合服务平台，持续做强做优做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基本盘，稳固高速公路运营压舱石，大力推动城市服务业务协同扩张，强化水务专业化运营，打造一站式总承包集成服务商，积极拓展“一带一路”海外市场，探索固废资源循环利用等新机遇，成为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战略的重要行业平台，为提升各地生态文明、实现 3060 双碳目标、建设美丽中国做出更大贡献。

（二）2024 年经营计划

1.做好产业经营

依托垃圾发电项目载体，加快向一体化综合治理的低碳环保业务转型升级。推进垃圾“收-转-运-烧”强协同，以垃圾发电项目为圆心，“一地一策”抢抓优质环卫项目，探索布局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市政运维、绿化管养、充电站建设运营等业务，打造标准化“城市大管家”服务方案。加快开发热电联产、炉渣资源化等业务，布局飞灰处置、填埋场修复等衍生业务，提升产业链综合效益。谋划布局区域环境治理，横向拓展餐厨、污泥、水处理协同处置项目。实施“精细化指标提升”专项行动，综合厂用电率等能耗物耗继续下降。与央企“携手出海”，稳步发掘海外优质环保项目。密切跟进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延长收费年限的相关政策，深入开展可行性研究。

2.做好数智化升级

筑牢数智化底座，凝聚科创核心竞争力。积极申报高新技术企业、承担国家课题项目、参与政策标准制定，加强与行业协会、科研院所、咨询机构、龙头企业等交流合作。打造“1+N”生产经营分析平台，推动固废处理、城市服务等板块“智慧+”场景连点成线。持续推动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与黄淮实验室深度合作，加快在固废处置、飞灰资源化等领域技术研发。依托现有业务应用场景与科研基础条件，整合实验室资源和成型技术，建设涵盖固废、水质、气体、噪声等全门类环境实验室。做实博士后创新基地建设，加速培养一批科技创新人才队伍，搭建一批科技创新平台。加强技术合作，加大环保装备研发力度，开展工艺流程装备数字化智能化升级。

3.增强资金资本运作

加强统筹资金管理，扩宽融资渠道，扩大授信规模，降低整体融资成本。强化资金管控，科学筹划收支计划，加大回款力度，促进资金的良性循环。聚焦核心目标，迭代优化绩效指标体系。加快推进财务数智化转型，动态调整预算管控措施，推动业财融合水平进一步提升。加快可转换公司债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司债等金融产品的注册发行或续发工作。持续关注行业发展情况，继续寻找并购机会，适时收购业内优质项目，增强规模优势。

4.加强要素保障

持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升文化凝聚力。着力加强“三支队伍”建设，开展“蹲苗、育苗、移苗”人才培养计划，引进行业精英人才、储备高校优质人才、培育内部潜力人才。创新绩效考核机制，充分把即时性与中长期、精神与物质、晋升与薪酬三种激励有效结合。强化团队意识，培育具有大局意识、协作意识、服务意识的高绩效人才团队，凝聚工作合力。加强全面风险管控能力，强化战略性、系统性、前瞻性的研究谋划。筑牢安全防线，提高安全生产思想认识，完善安健环管理体系，提升对人员、设备的安全管理水平，确保安全稳定运营。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环保业务对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的依赖较强。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增长，环境污染问题已成为影响人居环境的重要不利因素，面对迫切的环境压力，政府对环境保护越来越重视，环保监管要求不断趋严；国补退坡、竞价上网等因素给项目经营带来新的风险，公司需要积极地探索模式创新，提升行业的竞争力以谋求公司业务更好地发展。如果公司所处行业的行业政策发生较大变动，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一定影响。

2.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内环保投资逐年增加，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费用、环保产业、GDP 增长、就业等方面具有显著的拉动作用。在国家对市政公用环保行业大力扶持的政策驱动下，央企、地方国有企业和民间资本进军固废领域，固体废弃物处置项目的年均增量、平均规模、污染物排放、碳排放量逐步降低，行业走向成熟期，市场竞争逐渐加剧，项目建设标准、运营质量、行业集中度持续提高，项目精细化运营要求不断提升。同时国内水务市场已经度过建设期，进入以服务为主的成熟阶段。可能会有大量的潜在竞争者通过项目投资、兼并收购、寻求合作联营等途径进入此领域。如未来行业竞争进一步增强，可能使公司获取新项目的难度加大，进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业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在环保领域的投资项目不断增加，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快速扩大，从而对公司的管理能力、人才资源、组织架构等提出更高的要求，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的管理与运营难度。如公司管理层的业务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经营规模快速扩大的需求，或者公司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与完善，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5月18日	全景网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机构及个人投资者	公司近期经营发展情况	2023年5月1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5月19日	郑州美盛喜来登酒店	实地调研	其他	报名业绩说明会的机构和个人	公司近期经营发展情况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现场业绩说明会及2023年第一次投资者现场交流会召开情况的公告（2023-043）
2023年09月12日	线上会议	其他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近期经营发展情况	2023年9月1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9月2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中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近期经营发展情况	2023年9月2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10月3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	公司近期经营发展情况	2023年10月30日投资者关

				庚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嘉实 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中信建 投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华泰 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重庆两 江新区开发投 资集团有限公 司		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11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公司近期经营 发展情况	2023 年 11 月 21 日投资者关 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上 海普行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公司近期经营 发展情况	2023 年 12 月 12 日投资者关 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促进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形成规范、科学的经营决策机制，充分保护投资者权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权益，强化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保障公司信息披露透明，依法运作、诚实守信。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的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具体情况如下：

1.人员分开方面：本公司实现人员独立，无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和控股股东单位双重任职情况，无财务人员在关联公司兼职情况。

2.资产分开方面：本公司拥有完整、权属清晰的资产。

3.财务分开方面：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各控股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有独立的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共用一个银行账户，独立依法纳税。

4.机构独立方面：本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具有功能完善、独立运作的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各职能部门、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公司经营层的领导下根据其职责独立开展工作。

5.业务独立方面：本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自主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机构，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必备条件和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城发投资就收购城发环保能源（郑州）有限公司 100% 股权征询公司的收购意向，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相关资产状况，公司决定放弃本次股权收购机会	待条件成熟后，在符合公司利益且公司有能力的情况下，择机通过股权转让、资产注入或其他合法方式，由城发投资将相关项目优先转让给公司	进行中，具体情况可参见第六节重大事项之“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13%	2023 年 02 月 03 日	2023 年 02 月 04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6.82%	2023 年 02 月 20 日	2023 年 02 月 21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10%	2023 年 03 月 22 日	2023 年 03 月 23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6.81%	2023 年 05 月 16 日	2023 年 05 月 17 日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6.91%	2023 年 06 月 29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6.80%	2023 年 12 月 01 日	2023 年 12 月 02 日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白洋	男	44	董事长	现任	2022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刘宗虎	男	50	董事	现任	2020年07月15日	2025年10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张东红	男	48	董事	现任	2018年08月27日	2025年10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陈兰	女	39	董事	现任	2018年08月27日	2025年10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文强	男	39	董事	现任	2022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安汝杰	男	50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4年01月19日	2025年10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曹胜新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2018年08月27日	2024年08月2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徐强胜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海福安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潘广涛	男	5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0年07月15日	2025年10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许致纲	男	51	监事	现任	2022	2025	0	0	0	0	0	不适

					年 10 月 28 日	年 10 月 27 日							用
周晓武	男	56	职工监事	现任	2021 年 01 月 15 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黄新民	男	54	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10 月 28 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苏长久	男	50	总会计师	现任	2018 年 09 月 06 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李飞飞	男	3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2 年 03 月 11 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李军	男	5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03 月 11 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易立强	男	53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11 月 30 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李卓英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2 月 03 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梁丽	女	56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 年 01 月 21 日	2023 年 02 月 10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陈宇	男	51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 年 03 月 11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张国平	男	60	职工代表董事	离任	2021 年 01 月 15 日	2023 年 12 月 21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0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卓英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年02月03日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卓英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梁丽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2月10日	到龄退休
陈宇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6月30日	工作变动
张国平	职工代表董事	离任	2023年12月21日	到龄退休

2、任职情况

董事长白洋先生

白洋，男，汉族，1979 年 9 月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曾任河南农业大学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干事、文秘科科长，河南农业大学外国语学院党委副书记和工会主席，河南农业大学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和机关党委副书记，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副主任、主任和巡察办公室主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部、巡察办公室主任、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董事刘宗虎先生

刘宗虎，男，汉族，1973 年 12 月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管理学硕士。曾任山东鲁南水泥有限公司营销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鲁南中联水泥有限公司物资管理部部长，泰山中联水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联合水泥山东运营管理区营销中心总经理，中国联合水泥山东运营管理区副总裁兼营销中心总经理，中国联合水泥淮海运营管理区副总裁，中国联合水泥河南运营管理区总裁，中国联合水泥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国联合水泥河南运营管理区（河南中联同力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董事张东红先生

张东红，男，汉族，1975 年 2 月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管理学硕士。曾任河南安彩集团公司党委办公室主管、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安彩液晶显示器件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企业策划部部长，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业务经理、人力资源部副主任兼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企业策划部主任兼人力资源部副主任兼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主任，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董事陈兰女士

陈兰，女，壮族，1984 年 7 月生，中共党员，经济师，经济学硕士。曾任河南投资集团资本运营部主任，发展计划部副主任，负责集团上市公司一、二级市场资本运作及投资管理，以及总部资源配置及投资策略管理。曾任多家上市公司、非上市公司董、监事职务。现任河南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河南投资集团汇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董事李文强先生

李文强，男，汉族，1984 年 9 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私人银行部郑州分部投资顾问、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私人银行部投资顾问主管，中国平安保险（集团）下属企业陆金所 B2B 事业部创新业务总监，天安互联网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总裁室成员、产品总监兼机构业务部总经理，中国农业银行总行私人银行部产品研发部副总经理，河南投资集团发展计划部副主任、发展计划部主任兼河南中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河南投资集团发展计划部主任、河南中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

独立董事曹胜新先生

曹胜新，男，汉族，1976 年 4 月生，中共党员，法律硕士，国家税务总局税务干部进修学院副教授；国家税务总局政策法规人才库首批成员（2014）；高级会计师（2011 年）；律师（1999 年）；注册会计师（2009 年）；注册税务师（2008 年）；会计师（2001 年）；证券从业资格（2008 年）；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2017 年）。曾任焦作市地方税务局科员、副科长、科长。在担任政策法规科科长期间，多次组织重大税务案件审理，负责税务行政复议案件，作为公职律师代表市地税局参加行政诉讼案件庭审；在北京大学脱产攻读法律硕士期间，在某上市公司证券法务部担任法务专

员，在某大型税务师事务所公司担任高级项目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作为税收领域成熟人才引进国家税务总局税务干部进修学院任副教授；现任海南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

独立董事徐强胜先生

徐强胜，男，汉族，1967 年 12 月生，九三社员，经济法博士。历任河南财经学院教师、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师，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师。

独立董事海福安先生

海福安，男，汉族，1963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曾任河南大学教师，会计学专业副教授。在财会研究、生产力研究等杂志发表论文 20 余篇，出版现代管理会计等著作教材 6 部，承担并完成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河南省财政厅规划项目 20 余项，获奖 10 余项。

职工董事安汝杰先生

安汝杰，男，汉族，1973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曾任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子弟学校教师、系统管理员，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职员、资产管理五部业务经理、纪检监察部高级业务经理，新乡中益发电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潘广涛先生

潘广涛，男，汉族，1969 年 10 月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管理学硕士。曾任白鸽集团公司人事处科员、人事处副科长、人事处科长、计划发展处副处长、招标采购办公室副主任，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项目评估部职员，河南鼎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八部主任。现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主任。

监事许致纲先生

许致纲，男，汉族，1972 年 10 月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工程硕士。曾任鲁南中联水泥有限公司工程师、混凝土实验室主任、技术开发部副部长、品质管理部部长，南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中国联合水泥生产技术部副总经理、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中联水泥四川运营管理区生产技术中心总经理，西南水泥生产技术部副总经理，德胜水泥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峨眉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通海水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大气环境处挂职锻炼，中国联合水泥运营中心副总经理，中国联合水泥安全环保部副总经理。现任中国联合水泥安全环保部总经理。

职工监事周晓武先生

周晓武，男，汉族，1967 年 11 月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经济学学士。先后在河南第一火电建设公司、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南阳天孚实业有限公司、河南投资集团丹阳岛开发有限公司、南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任职。曾任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开发部副总经理，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群纪检部总经理、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总经理黄新民先生

黄新民，男，汉族，1970 年 4 月生，中共党员，工程师，管理学硕士。曾任商丘桐木制品有限公司综合处处长、总经办主任，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计划经营部主任、许平南管理处主任，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主任、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人选，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主任、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总会计师苏长久先生

苏长久，男，汉族，1974年3月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管理学硕士。先后在河南快丰收植物制剂有限公司、河南经纬高科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河南经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任职。曾任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综合计划部职员、企业策划部主任助理，深圳豫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河南天地置业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河南天地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现任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董事会秘书李飞飞先生

李飞飞，男，汉族，1985年1月生，中共党员，经济师，经济学硕士。曾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业务协管、业务主管，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业务主管、高级业务经理，河南颐城控股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主任。现任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事务代表。

副总经理易立强先生

易立强，男，汉族，1970年10月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工程学硕士。曾任南阳鸭河口电厂值长、南阳鸭河口电厂运行部副书记、南阳鸭河口电厂检修部副书记、书记，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项目经理，鹤壁同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河南龙泉金亨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乡中益发电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河南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李军先生

李军，男，汉族，1973年6月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工学学士。曾任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工程部专工、生产技术部专工、南阳鸭河口电厂二期工程筹备处专业负责人，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工程部部门负责人、副主任（主持工作），河南新中益电力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扩建项目筹备处主任，新乡中益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工程部负责人，鹤壁鹤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总经理，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书记、总经理。现任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李卓英先生

李卓英，男，汉族，1981年11月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曾任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平顶山收费站收费员、班长、站长、办公室主任、管理处主任，濮阳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郑州城发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白洋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7日	是
李文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发展计划部主任	2022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7日	是
潘广涛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部主任	2020年07月15日	2025年10月27日	是
许致纲	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环保部总经理	2022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7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
-----	--------	---------	--------	--------	---------

员姓名		的职务			领取报酬津贴
曹胜新	海南师范大学	副教授	2018年08月27日	2024年08月26日	是
徐强胜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教师	2022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7日	是
海福安	河南大学	副教授	2022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7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根据薪酬管理相关制度制定薪酬方案后实施。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等标准确定其劳动报酬，制定薪酬方案或计划，并依据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确定薪酬发放方案。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白洋	男	44	董事长	现任	105.46	否
刘宗虎	男	50	董事	现任	0	是
张东红	男	48	董事	现任	0	是
陈兰	女	39	董事	现任	0	是
李文强	男	39	董事	现任	0	是
安汝杰	男	50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0	否
曹胜新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4.76	否
徐强胜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4.76	否
海福安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4.76	否
潘广涛	男	5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是
许致纲	男	51	监事	现任	0	是
周晓武	男	56	职工监事	现任	90.94	否
黄新民	男	54	总经理	现任	60.4	否
苏长久	男	50	总会计师	现任	105.69	否
李飞飞	男	3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92.52	否
李军	男	50	副总经理	现任	100.36	否
易立强	男	53	副总经理	现任	103.7	否
李卓英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31.14	否
梁丽	女	56	副总经理	离任	67.18	否
陈宇	男	51	副总经理	离任	17.81	否
张国平	男	60	职工代表董事	离任	105.78	否
合计	--	--	--	--	895.26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七届四次	2023年01月10日	2023年01月11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3)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届五次	2023 年 02 月 03 日	2023 年 02 月 04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0)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届六次	2023 年 03 月 06 日	2023 年 03 月 07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8)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届七次	2023 年 04 月 21 日	2023 年 04 月 22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4)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届八次	2023 年 04 月 28 日	2023 年 04 月 29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6)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届九次	2023 年 06 月 13 日	2023 年 06 月 14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7)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届十次	2023 年 06 月 25 日	2023 年 06 月 26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5)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届十一次	2023 年 07 月 17 日	2023 年 07 月 18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3)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届十二次	2023 年 07 月 31 日	2023 年 08 月 01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5)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届十三次	2023 年 08 月 16 日	2023 年 08 月 17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9)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届十四次	2023 年 08 月 23 日	2023 年 08 月 24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5)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届十五次	2023 年 10 月 20 日	2023 年 10 月 21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3)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届十六次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30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6)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届十七次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3 年 11 月 16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3)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届十八次	2023 年 12 月 18 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101)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白洋	15	14	1	0	0	否	6
刘宗虎	15	11	4	0	0	否	6
李文强	15	13	2	0	0	否	6
张东红	15	12	3	0	0	否	6
陈兰	15	12	3	0	0	否	6
张国平	15	14	1	0	0	否	6
曹胜新	15	12	3	0	0	否	6
徐强胜	15	12	3	0	0	否	6
海福安	15	13	2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各项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要求，按期积极出席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重大事项进行独立判断和专业决策，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以及公司治理提出相关的意见，全部得到采纳或回应，有效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曹胜新（主任委员）、徐强胜、陈兰	11	2023年02月03日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年04月21日	审议同期董事会第3、4、6-11项议案、《关于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等内容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年04月28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年06月13日	审议同期董事会第1-3项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年06月25日	审议《关于终止收购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年07月31日	审议《关于放弃航空港环保能源项目40%股权转让机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年08月16日	审议同期董事会议案			
			2023年08月23日	审议同期董事会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哈尔滨群勤既有厂房改造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同期董事会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 年 11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城发绿环塑业（河北）有限公司高分子材料深加工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白洋（主任委员）、曹胜新、徐强胜	14	2023 年 01 月 10 日	审议《关于启用并提取民生银行并购贷额度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 年 03 月 06 日	审议同期董事会第 1-9 项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同期董事会第 5、12 项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 年 06 月 13 日	审议同期董事会第 1-6 项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 年 06 月 25 日	审议《关于终止收购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	同意	无	不适用

				易的议案》			
			2023年07月17日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年07月31日	审议《关于放弃航空港环保能源项目40%股权转让机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年08月16日	审议同期董事会议案			
			2023年08月23日	审议同期董事会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年10月20日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哈尔滨群勤既有厂房改造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年10月27日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郑州市上街区第三污水处理厂项目钢筋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年11月15日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城发绿环塑业（河北）有限公司高分子材料深加工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年12月18日	审议同期董事会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第七届董	徐强胜（主	3	2023年02月03日	审议《关于	同意	无	不适用

事会提名委员会	任委员)、李文强、海福安			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023年04月21日	审议《关于审查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组成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年06月13日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海福安（主任委员）、曹胜新、张东红	2	2023年04月21日	审议《关于制定2022年度考核工作方案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2023年06月13日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93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03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03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962
销售人员	59
技术人员	1,154
财务人员	127
行政人员	344
管理人员	386
合计	4,03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174
大学本科	1,576
大学专科	1,419
高中及以下	861
合计	4,032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政策以市场竞争力、绩效导向和长期价值创造为核心，参照行业标准和市场数据进行定期评估，持续优化和完善薪酬体系，让员工的业绩、能力、服务年限等因素得到差异化的体现和报偿，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和发展环境，对控股企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创新运用“绩效工资核定、工资效益联动、多元化创新创效激励”措施，构建“考核结果-履职情况-绩效薪酬”联动机制，确保薪酬体系公平、透明且符合股东利益，同时突出体现向重点岗位、关键岗位人员倾斜。

3、培训计划

2023 年度，从公司战略和业务需求出发，围绕新业务和规范化管理提升制定培训计划，全年举办专题培训 24 期，共计 50 门课程，累计参训 23,681 人次。一是组织开展 2 期“星火计划”培训，通过企业文化教育、岗位技能培训、规章制度学习及研讨、实景教学和考试等多种方式，帮助 200 余名新员工融入集体。二是对 8 类制度开展 2 期“制度宣贯”培训，并通过分级实施组织下属各公司 15,286 人次开展制度学习，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效能。三是围绕财务管理、合规管理、风险防控、数智化、工程管理、国内外市场开发、资本运营、组织变革、人效提升、高企申报等开设数十期专业能力提升培训。四是组织 81 名干部参与认证，通过将各关键岗位的专业、管理经验进行萃取、梳理、沉淀、升华和传播，聘任各级讲师 139 名，打造覆盖全业务条线的卓越百人讲师团队。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5,472,346.5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51,595,184.83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分红标准、比例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进行了明确规定，从制度上保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能够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 642,078,2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 1.65 元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23 年 6 月 29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本次权益分派 A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7 月 6 日。2023 年 7 月 7 日，公司实施了上述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2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42,078,255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61,803,720.26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61,803,720.26
可分配利润（元）	5,179,326,801.7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障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同时考虑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公司拟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42,078,2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61,803,720.26 元，占本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5.0509%。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	------	------	----------	----------	------	--------

民权城服公司、潢川水务公司、潢川城服公司、鹤壁再生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子公司管理制度》，加强对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资产收益权等重大事项决策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决定权，财务审计监督权等进行管理，子公司在公司的授权范围内开展各项工作，自主经营。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完成	不适用
-----------------------------	---	-----	-----	-----	-----	-----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控制环境无效；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③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⑤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⑥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2) 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3)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②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③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④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⑤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p>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5%≤错报；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0.5%≤错报；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错报。(2) 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0.2%≤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利润总额的 2%≤错报<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 0.2%≤错报<资产总额的 0.5%；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3) 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2%；错报<利润总额的 2%；错报<资产总额的 0.2%；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上述指标在应用时，采用孰低原则。</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缺陷认定直接财产损失金额重大及造成负面影响。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1000 万元以上，且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100 万元-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下或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4]第 16-00004 号）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相关要求，公司按要求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认真开展治理专项自查工作。针对自查发现的问题，公司高度重视，认真进行整改。公司还将按要求继续加强公司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现代化建设，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制机制，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稳步提升公司治理有效性，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在生产经营和建设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严格遵守以下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 7.《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 8.《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 9.《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
- 10.《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
-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12.《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 13.《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
- 14.《环境保护违法违纪行为处分暂行规定》
- 15.《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
- 16.《排污费征收标准管理办法》
- 17.《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

18.项目各省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减少污染物排放条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水污染防治条例、土壤污染防治条例等。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按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所有建设项目均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手续，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相关要求，实施环保治理工作。项目建设完成后，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要求，公司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对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等指标进行检测，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法规标准，依规办理排污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现有排污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如存在排污许可基本信息发生变更、污染物排放标准修订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发生变化等事项，公司子公司按照相关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当地有核发权的环保主管部门提出变更排污许可证的申请。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种类	名称								
济源霖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颗粒物、SO ₂ 、NOX	有组织	2	2台焚烧炉1个80m集束烟囱	颗粒物30mg/m ³ 、SO ₁₀₀ mg/m ³ 、NOX30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SO ₂ 21.16吨/年、NOX64.23吨/年	SO ₂ 33.23吨/年、NOX172.68吨/年	无
城发环保能源(滑县)有限公司	/	颗粒物、SO ₂ 、NOX、COD、氨氮、总磷	有组织	4	2台焚烧炉1个80m集束烟囱,1个外排废水的企业总排口,1个雨水总排口	颗粒物30mg/m ³ 、SO ₁₀₀ mg/m ³ 、NOX300mg/m ³ 、COD50mg/L、氨氮5mg/L、TP0.5mg/L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河南省黄河流域污染物排放标准	SO ₂ 235.652吨/年、NOX132.71吨/年、COD0.173吨/年、NH ₃ -N0.0157吨/年	SO ₂ 262.34吨/年、NOX267.16吨/年、COD2.486吨/年、NH ₃ -N0.331吨/年、TP0.06214吨/年	无
城发环保能源(汝南)有限公司	/	颗粒物、SO ₂ 、NOX、COD、氨氮	有组织	4	2台焚烧炉1个80m集束烟囱,1个外排废水的企业总排口,1个雨水总排口,1个	颗粒物30mg/m ³ 、SO ₁₀₀ mg/m ³ 、NOX300mg/m ³ 、COD500mg/L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颗粒物3.342吨/年、SO ₂ 15.067吨/年、NOX93.943吨/年、COD33.19吨/年、氨氮1.915吨/年、	SO ₂ 237.449吨/年、NOX187.245吨/年、	无
城发环保能源(鹤壁)有限公司	/	颗粒物、SO ₂ 、NOX、COD、氨氮、	有组织	3	2个80米集束烟囱,1个外排废水的企业总排口	颗粒物30mg/m ³ 、SO ₁₀₀ mg/m ³ 、NOX300mg/m ³ 、COD500mg/L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SO ₂ 238.19吨/年、NOX130.39吨/年、COD1.35吨/年、氨氮0.05吨/年、	SO ₂ 59.69吨/年、NOX169.6吨/年、COD5.72吨/年、氨氮0.93吨/年	无
城发环保能源(辉县)有限公司	/	颗粒物、SO ₂ 、NOX、COD、氨氮、总磷	有组织	4	2台焚烧炉1个80m集束烟囱,1个外排废水的企业总排口,1	颗粒物30mg/m ³ 、SO ₁₀₀ mg/m ³ 、NOX30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颗粒物0.762t/a、二氧化硫12.996t/a、NO _x 56.083t/a、COD1.4	SO ₂ 240.9吨/年、NOX140.45吨/年、COD5.642吨/年、氨氮0.2832	无

					个雨水总排口			20238t/a、AD0.020412t/a	吨/年,	
城发环保能源(安阳)有限公司	/	颗粒物、SO ₂ 、NO _x 、COD、氨氮、	有组织	5	3个80m集束烟囱, 1个外排废水的企业总排口, 1个雨水总排口,	颗粒物30mg/m ³ 、SO ₂ 100mg/m ³ 、NO _x 300mg/m ³ 、COD500mg/L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颗粒物2.813吨/年、二氧化硫57.051吨/年、氮氧化物163.953吨/年	颗粒物37.92吨/年, 二氧化硫105.6吨/年, 氮氧化物304.89吨/年	无
漯河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颗粒物、SO ₂ 、NO _x 、COD、氨氮、	有组织	4	#1焚烧炉废气排放口1个, #2焚烧炉废气排放口1个, 废水总排口1个, 雨水排放口1个	颗粒物10mg/m ³ 、SO ₂ 35mg/m ³ 、NO _x 100mg/m ³ 、化学需氧量150mg/L、氨氮25mg/L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及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方案要求; 污水出厂纳管标准	颗粒物1.062t/a; SO ₂ 479t/a; NO _x 84.661t/a	颗粒物24.76t/a; SO ₂ 68t/a; NO _x 252.72t/a	无
民权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颗粒物、SO ₂ 、NO _x 、COD、氨氮、	有组织	3	2台焚烧炉1个80m集束烟囱, 1个外排废水	颗粒物10mg/m ³ 、SO ₂ 35mg/m ³ 、NO _x 10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执行《河南省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垃圾焚烧发电特殊限值要求	SO ₂ 20.605吨/年、NO _x 63.85吨/年、颗粒物3.425吨/年、COD3.871吨/年、氨氮0.1吨/年	SO ₂ 36.96吨/年、NO _x 113.19吨/年、颗粒物8.36吨/年	无
城发环保能源(伊川)有限公司	/	颗粒物、SO ₂ 、NO _x 、COD、氨氮、	有组织	4	2个80米烟囱, 1个外排废水的企业总排口, 1个雨水总排口	颗粒物10mg/m ³ 、二氧化硫35mg/m ³ 、氮氧化物10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同时满足(洛	SO ₂ : 17.213吨、NO _x : 58.302吨、COD: 10.31吨、氨	颗粒物19.5278t/a、二氧化硫68.3474t/a、氮氧化物195.2784t/a	无

							环攻坚办 202014) 排放 限值要 求	氮: 0.396 吨		
城发环 保能源 (新 安) 有 限公司	/	颗粒 物、 SO ₂ 、 NOX	有组织	2	2 台焚 烧炉 1 个 80m 集束烟 囱	颗粒物 10mg/m 3、SO ₂ 35mg/m 3、NOX 100mg/ m ³	生活垃 圾焚烧 污染控 制标准 GB1848 5- 2014, 同时满 足(洛 环攻坚 办 202014) 排放 限值要 求	颗粒 物: 2.5 吨/年、 SO ₂ 13.408 吨/年、 NOX 45.028 吨/年	SO ₂ 49.056 吨/年、 NOX 140.16 吨/年	无
城发环 保能源 (宜 阳) 有 限公司	/	颗粒 物、 SO ₂ 、 NOX、 COD、 氨氮、	有组织	4	1#、2# 焚烧炉 排气 筒, 1 个外排 废水的 企业总 排口, 1 个雨水 总排 口,	颗粒物 10mg/m 3、SO ₂ 35mg/m 3、 NOX、 100mg/ m ³	生活垃 圾焚烧 污染控 制标准 GB1848 5- 2014, 同时满 足(洛 环攻坚 办 202014) 排放 限值要 求, 污 水综合 排放标 准 GB8978 -1996	颗粒物 1.64 吨/ 年、 SO ₂ 19.998 吨/年、 NOX	SO ₂ 43.6905 吨/年、 NOX、 124.83 吨/年、 COD9.0 853 吨/ 年、氨 氮 0.9788 吨/年	无
城发环 保能源 (商 水) 有 限公司	/	颗粒 物、 SO ₂ 、 NOX、 COD、 氨氮、	有组织	3	2 台焚 烧炉 1 个 80m 集束烟 囱, 1 个外排 废水的 企业总 排口, 1 个雨水 总排口	颗粒物 10mg/m 3、 SO ₂ 35m g/m ³ 、 NOX100 mg/m ³	生活垃 圾焚烧 污染控 制标准 GB1848 5- 2014, 同时满 足河南 省攻坚 方案要 求	二氧化 硫: 38.687 t/a; 氮 氧化 物: 138.773 t/a	颗粒 物: 35.459t/ a; 二氧 化硫: 75.3984 t/a; 氮 氧化 物: 219.542 4 t/a	无
城发环 保能源 (邓 州) 有 限公司	/	颗粒 物、 SO ₂ 、 NOX、 COD、	有组织	4	2 台焚 烧炉 1 个 80m 集束烟 囱, 1	颗粒物 30mg/m 3、 SO ₂ 100 mg/m ³	生活垃 圾焚烧 污染控 制标准 GB1848	颗粒物 0.623 吨 /年, SO ₂ 21.2 吨/ 年	颗粒物 20.08 吨 /年, SO ₂ 70.2 727 吨/ 年	无

		氨氮、			个外排废水的企业总排口, 1个雨水总排口	、NOX300mg/m ³	5-2014;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年、NOX 62.66 吨/年、COD 4.612 吨/年、氨氮 0.19 吨/年	年、NOX200.7782 吨/年、COD16.1951 吨/年、氨氮 2.0305 吨/年	
城发环保能源(濮阳)有限公司	/	颗粒物、SO ₂ 、NOX、COD、氨氮、	有组织	3	1 个 80m 集束烟囱, 1 个外排废水的总排口, 1 个雨水总排口	颗粒物 10mg/m ³ 、NOX100mg/m ³ 、二氧化硫 35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及河南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颗粒物 0.85078 吨/年; SO ₂ 13.5508 6 吨/年; NOX 46.9979 6 吨/年	SO ₂ 38.81 吨/年、NOX 109.76 吨/年	无
巨鹿县聚力环保有限公司	/	颗粒物、SO ₂ 、NOX、COD、氨氮、	有组织	5	4 台焚烧炉 4 个 80m 集束烟囱, 1 个外排废水总排口	颗粒物: 30mg/m ³ 、SO ₂ : 100mg/m ³ 、NOX: 300mg/m ³ 、COD: 150mg/L、氨氮: 25mg/L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二级标准	颗粒物: 3.76 吨、SO ₂ : 27.31 吨、NOX: 82.05 吨、COD: 10.1 吨、氨氮: 0.688 吨	颗粒物: 56.65 吨/年、SO ₂ : 215.29 吨/年、NOX: 674.41 吨/年、COD: 62.9 吨/年、氨氮: 10.483 吨/年	无
双城市格瑞电力有限公司	/	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一氧化碳、氯化氢、重金属及其化合物、二噁英、	有组织	3	2 个 80m 集束烟囱, 1 个外排废水的总排口	颗粒物 30mg/m ³ 氮氧化物 300mg/m ³ 二氧化硫 100mg/m ³ 一氧化碳 100mg/m ³ 氯化氢 6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	颗粒物 4.99 吨 二氧化硫 30.43 吨、氮氧化物 239.41 吨、COD0.88 吨、氨氮 0.002 吨	二氧化硫 75.393 吨/年、氮氧化物 235.602 吨/年、COD15.4 吨/年、氨氮 0.086 吨/年	无

		COD、 氨氮				3、 COD500 mg/L 氨 氮 45mg/L	1996) 三级标 准			
兰陵兰 清环保 能源有 限公司	/	颗粒 物、 SO2、 NOX、	有组织	2	1 个 80m 集 束烟囱	颗粒物 30 (20) mg/m3 、二氧 化硫 100 (80) mg/m3 、氮氧 化物 300 (250) mg/m3	生活垃 圾焚烧 污染控 制标准 GB1848 5- 2014;	颗粒物 5.58t; 二氧化 硫 36.9t; 氮氧化 物 180.2t	颗粒物 19.36t/ 年; 二 氧化硫 75t/年、 氮氧化 物 188t/ 年	无
青州益 源环保 有限公 司	/	废 气:SO2 、 NOX、 颗粒 物、废 水: COD、 氨氮	废气 (有组 织)、 废水 (间接 排放)	4	1 个 80m 钢 筋混凝 土烟 囱; 1 个外排 废水总 排口; 1 个雨水 总排口	颗粒物 30mg/m 3、SO2 100mg/ m3、 NOX 300mg/ m3、 COD 500 mg/L、 NH3 45 mg/L	生活垃 圾焚烧 污染控 制标准 GB1848 5- 2014; 污水综 合排放 标准 GB8978 -1996	SO2 60.786 吨、 NOX 117.82 、颗粒 物 6.711 吨	SO2 64.08 吨 /年、 NOX 133.88 吨/年、 颗粒物 32.13 吨 /年	无
临朐邑 清环保 能源有 限公司	/	废 气:SO2 、 NOX、 颗粒 物、废 水: COD、 氨氮	废气 (有组 织)、 废水 (间接 排放)	4	1 个 80m 集 束烟 囱; 1 个外排 废水总 排口; 1 个雨水 总排口	颗粒物 30mg/m 3、二氧 化硫 100mg/ m3、氮 氧化物 300mg/ m3、 COD 500 mg/L、 NH3 45 mg/L	生活垃 圾焚烧 污染控 制标准 GB1848 5- 2014; GB3196 2-2015 污水排 入城镇 下水道 水质标 准表 1B 标准	SO2 /38.792 吨/年、 NOX114 .55 吨/ 年、颗 粒物: 2.9926 吨/年、 COD:1.6 502 吨/ 年、氨 氮: 0.059 吨 /年	SO2 /60.42 吨/年、 NOX188 .82 吨/ 年、颗 粒物: 15.1 吨/ 年、 COD:5.0 8 吨/ 年、 0.51 吨/ 年	无
重庆绿 能新能 源有限 公司	/	SO2、 NOX、 颗粒物	有组织	3	1 个 80m 集 束烟囱 和餐厨 渗沥液 除臭装 置排放 烟囱	颗粒物 30mg/m 3、 SO100m g/m3、 NOX300 mg/m3	生活垃 圾焚烧 污染控 制标准 GB1848 5- 2014; 恶臭污 染物排 放标准 GB1455	颗粒物 4.64、 SO2 25.07 吨 /年、 NOX 198.69 吨/年	颗粒物 20.24、 SO2 80.96 吨 /年、 NOX 253.04 吨/年	无

							4-93			
楚雄东方新能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SO ₂ 、NO _x 、颗粒物	有组织	2	2台焚烧炉分别设有80m独立烟囱排口	颗粒物30mg/m ³ 、SO ₂ 100mg/m ³ 、NO _x 30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SO ₂ 34.19吨/年、NO _x 114.03吨/年	SO ₂ 67.20吨/年、NO _x 149.60吨/年	无
魏县德尚环保有限公司	/	颗粒物、SO ₂ 、NO _x 、	无规律连续排放	2	烟囱内	颗粒物1.909mg/m ³ 、SO ₂ 1.957mg/m ³ 、NO _x 118.04mg/m ³ 、	烟气执行GB18485-2014	颗粒物3.338吨、SO ₂ 37.432吨、NO _x 112.421吨、COD2.407吨、氨氮0.254吨	颗粒物30.4吨/年、SO ₂ 143.432吨/年、NO _x 448.224吨/年	无
亳州洁能电力有限公司	/	颗粒物、SO ₂ 、NO _x 、COD、氨氮	有组织	5	3台焚烧炉3个80m排气口,1个外排废水的企业总排口,1个雨水总排口	颗粒物30mg/m ³ 、SO ₂ 100mg/m ³ 、NO _x 30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颗粒物12.11吨; NO _x 234.93吨; 二氧化硫61.92吨	颗粒物28.35吨; NO _x 338.84吨; 二氧化硫138.47吨	无
城发水务(获嘉)有限公司	/	COD、氨氮、总磷、总氮	直接排放		污水总排口1个,除臭装置排放口2个	COD:16.72mg/L,氨氮:0.29mg/L,总磷:0.17mg/L,总氮:7.63mg/L	总氮、SS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其余指标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的四类水标准	COD273.36吨,氨氮5.5吨,总磷2.92吨,总氮130.82吨	COD:657吨/年,氨氮:32.85吨/年,总磷:6.57吨/年,总氮328.5吨/年	无
城发水务(内黄)有限公司	/	COD、氨氮、总磷、总氮	直接排放		污水总排口2个,除臭装置排放口1个	COD:19.05mg/L,氨氮:0.26mg/L,总磷:0.27mg/L	废水中常规污染物(除COD、氨氮外)执行《城	COD269.66吨,氨氮3.69吨,总磷3.83吨,总氮	COD:700.8吨/年,氨氮:52.56吨/年,总磷:8.76吨/	无

						L,总氮: 10.55mg/L	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149.38 吨	年、总氮 262.8 吨/年	
漯河源发水务有限公司	/	COD、 氨氮、 总磷、 总氮	直接排放	污水总排口 1 个	唐江河	COD: 15.21mg/L,氨 氮: 0.38mg/L, 总 磷: 0.25mg/L,总 氮: 7.85mg/L	出水指 标执行 地表水 准IV类 标准 (其中 总氮 ≤10mg/L)	COD95. 82 吨, 氨氮 2.39 吨, 总 磷 1.57 吨, 总 氮 49.45 吨	COD: 547 吨/ 年 氨 氮: 27.735 吨/年 总 磷: 5.475 吨 /年, 总 氮 182.5 吨/年	无
城发水务(内乡)有限公司 (湍东污水处理厂)	/	COD、 氨氮、 总磷、 总氮	连续排放	污水总排口 1 个	1 个外 排废水 的企业 总排口	COD: 24.91mg/L,氨 氮: 0.35mg/L, 总 磷: 0.236mg/L,总 氮: 7.981mg/L	执行 《城镇 污水处 理厂污 染物排 放标准》 一级 A 标 准	COD: 222.74 吨/年 氨氮: 3.13 吨/ 年 总 磷: 2.11 吨/ 年, 总 氮 71.38 吨/年	COD: 547.5 吨 /年 氨 氮: 54.75 吨 /年 总 磷: 5.475 吨 /年, 总 氮 164.3 吨/年	无
城发水务(内乡)有限公司 (湍西污水处理厂)	/	COD、 氨氮、 总磷、 总氮	连续排放	污水总排口 1 个	1 个外 排废水 的企业 总排口	COD: 14.32mg/L,氨 氮: 0.949mg/L, 总 磷: 0.328mg/L,总 氮: 8.508mg/L	执行 《城镇 污水处 理厂污 染物排 放标准》 一级 A 标 准	COD: 131.06 吨/年 氨氮: 8.69 吨/ 年 总 磷: 3.002 吨 /年, 总 氮 77.86 吨/年	COD: 547.5 吨 /年 氨 氮: 54.75 吨 /年 总 磷: 5.475 吨 /年, 总 氮 164.25 吨/年	无
城发水务(内乡)有限公司 (湍西第二污水处理厂)	/	COD、 氨氮、 总磷、 总氮	连续排放	污水总排口 1 个	1 个外 排废水 的企业 总排口	COD: 14.51mg/L,氨 氮: 0.481mg/L, 总 磷: 0.314mg/L,总 氮: 11.21mg/L	执行 《城镇 污水处 理厂污 染物排 放标准》 一级 A 标 准	COD45. 489 吨, 氨 氮 1.51 吨, 总 磷 0.987 吨, 总 氮 35.132 吨	COD: 182.5 吨 /年 氨 氮: 18.2 吨/ 年 总 磷: 1.825 吨 /年, 总 氮 54.75 吨/年	无

通辽蒙 东固体 废弃物 处置有 限公司	/	烟尘； 二氧化 硫；氮 氧化物；	有组织	1	1 个 35m 集 束烟囱	烟尘 20mg/m ³ 二氧化 硫 80mg/m ³ 氮氧化 物 250mg/ m ³	危险废 物焚烧 污染控 制标准 GB1848 4-2020	烟尘 0.121 吨 /年、二 氧化硫 0.225 吨 /年、氮 氧化物 2.785 吨 /年、	烟尘 3.456 吨 /年、二 氧化硫 13.33 吨 /年、氮 氧化物 43.2 吨/ 年	无
湖北迪 晟环保 科技有 限公司	/	大气环 境	有组织	1	焚烧废 气排放 口 (70m)	二氧化 硫：1 小时均 值 100mg/ m ³ ，24 小时均 值或日 均值 80mg/m ³ 、颗粒 物：1 小时均 值 30mg/m ³ ，24 小时均 值或日 均值 20mg/m ³ 、氮氧 化物：1 小时均 值 300mg/ m ³ ，24 小时均 值或日 均值 250mg/ m ³	危险废 物焚烧 污染控 制标准 GB 18484- 2020	颗粒 物： 0.09657 吨/年、 二氧化 硫： 0.07463 吨/年、 氮氧化 物： 3.88649 吨/年	颗粒 物： 1.28185 2 吨/ 年、二 氧化 硫： 4.27284 吨/年、 氮氧化 物： 12.8185 2 吨/年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最新环保政策要求，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对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等各类污染物实施科学有效的管理。公司定期对污染物排放进行监测，加强污染防治设施、设备的运行调整、维护和检修管理，污染防治设施均稳定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及属地环保管理要求；同时积极采用清洁生产技术和环保设备，加强环保技术改造，提升设备运行效率，努力降低污染物排放量。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自行监测方案已在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审核通过，数据上传公示。兰陵兰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青州益源环保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同时在山东省污染源监测信息共享系统信息上传公示。重庆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已在重庆市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审核通过，数据上传公示。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下属企业根据其生产装置及所处行业特性，相应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所在地方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内容包括常见的环境突发事件分类、日常运行中避免突发事件的管理措施、发生环境突发事件后的处理流程及处理方法、日常应急预案的培训与演练等。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投入稳中有增，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正常，子公司缴纳环境保护税约 27.86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所属垃圾发电项目全面推进水泵、风机等大功率设备节能技改，汝南公司、鹤壁公司、安阳公司、漯河公司、民权公司完成渗滤液系统曝气风机节能技改，汝南公司、鹤壁公司、西平公司、邓州公司完成循环水泵节能技改，宜阳公司、濮阳公司完成给水泵节能技改，兰陵公司、巨鹿公司完成空压机节能技改。全年通过技改节省厂用电 538 万 kwh/年，节约标准煤 1695 吨，减少二氧化碳(CO₂)排放量 5364 吨。

公司积极利用高速公路服务区与收费站屋顶、停车场、沿线边坡、匝道、互通区等闲置场地以及污水处理厂氧化沟、沉淀池等构建筑物作为光伏电站建设场址，开发建设分布式光伏项目，目前已投运分布式光伏电站 7 个，运营规模 5.92MW，2023 年累计发电量 572 万千瓦时，节约标准煤 1803 吨，减少二氧化碳(CO₂)排放量 5703 吨。安林高速公路沿线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有序推进中。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1、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名称：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信息平台、环境影响信用评价平台。

2、厂门口有对外公示牌。

3、废水废气基站已完成“装树联”，并在生态环境部污染源监控中心实现信息公开；环境竣工验收已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信息平台实现信息公开；环境日常管理根据第三批环境信用评价要求，在环境影响信用评价平台实现信息公开。

4、其他环保相关信息：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组织业绩说明会 1 次，线上接待交流活动 2 次，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问题 180 余条，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逐步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权益。公司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积极实施现金分红政策，回报股东和投资者。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倡导并遵循“以人为本”的价值理念，高度重视员工的权益保障，实行市场化的薪酬管理机制，逐步提升一线员工的收入，同时以更公平、科学的薪酬福利体系设计、激励、留住为公司发展做出贡献的优秀员工。面对外部不利形势，整体薪酬水平保持平稳增长。公司高度重视对员工的培训工作，为员工安排相应的培训计划，提供各类培训，提升员工素质，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丰富员工生活，为广大员工提供舒适、良好的工作环境。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充分尊重银行、供应商、顾客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并完善了供应商管理制度、采购控制程序制度相关销售与收款的管理制度，在经济活动中秉承诚实守信、公平公正的原则，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严格把控产品质量，注重产品安全，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持续强化碳排放管理。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功入选 EATNS 碳管理体系 2023 年度优秀示范案例。积极探索高速服务区、办公楼宇、文旅酒店、产业园区、制造工厂等不同场景下的“零碳”示范，2023 年城发环境研发中心“零碳工地”、艾瑞环保“零碳工厂”、海螺集团“零碳公寓”、天地丽笙“零碳酒店”创建项目均在有序推进中。

积极参与碳交易，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首日交易，向中石化碳科、中信证券挂牌卖出 15000 吨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为河南省企业在全国交易系统的首单交易。积极参与全国、地方碳市场建设，致力于提供绿色、环保的产品和服务。协助山西荟鑫泽顺利完成 50846 张绿色电力证书交易，成功中标西安长峡电能旗下三个项目绿证申领及交易全流程服务；助力信阳市编制 2023 年度气候投融资工作方案，涵盖项目库信息管理平台建设、两茶碳普惠方法学开发及应用、碳源碳汇普查及数据库建设等 7 个实施方案；助力山西省阳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成功获批国家减污降碳协同创新试点。

公司注重资源节约与循环利用，积极开展废旧资源的回收和再生利用工作，降低能源消耗和资源浪费。2023 年在兰南高速 S83K217-K219 段上行开展冷铺钢渣抗滑磨耗层铺筑试验，以钢渣作为骨料替代天然集料用于路面铺筑，实现固废再生循环利用，绿色环保，为高速公路路面预防性养护探索新的方向和路径。

（五）社会公益事业等

公司积极参与环保公益活动，宣贯环保理念。以“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等活动为契机，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节能环保宣传；坚持开展公众开放、环保进课堂主题实践等活动，通过把社会各界“请进来”，让公众实地体验、感受垃圾电厂、污水处理厂清洁生产过程，主动“走出去”，向公众传递节约能源、低碳环保等知识，不断激发环境保护的“群众力量”。城发环保能源(鹤壁)有限公司荣获鹤壁市首批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鹤壁市静脉产业园科普基地、河南理工大学鹤壁工程技术学院校企实践合作基地等荣誉，兰陵兰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已挂牌山东大学产学研实习基地、山东省资源循环利用示范基地、山东省科普教育基地、临沂市科普教育基地及兰陵县环保科普馆等，获得山东省循环经济先进集体等荣誉，城发环保能源（滑县）有限公司荣获河南省生态环境教育宣传基地荣誉，漯河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荣获 2023 年度河南省“十佳环保设施开放企业”荣誉称号。积极践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协助地方市场监管局销毁假冒伪劣产品。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扶贫政策，聚焦民生热点，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根据乡村振兴工作要求，选拔优秀人才任驻潢川县隆古村第一书记，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在组织建设、宣传及培训、扶危济困、群众性文化事业和移风易俗等方面制定了第一任期（2023-2025）帮扶工作规划并实施。此外，还通过村企结对帮扶、东西部协作帮扶、农产品以购代捐、爱心捐款等方式，带动多地贫困农民脱贫增收，助力乡村振兴。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公司实施重大资产置换过程中，针对置出上市公司债务中尚未取得债权人同意的债务，若债权人在本次资产置换后，向股份公司主张到期债权，由置换出去的资产和债务的继承人即“洛阳春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偿还责任，河南投资集团（河南建投）将承担一般担保责任。	2006年08月03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河南省财政厅	关于保证独立性之声明	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单位将继续保持城发环境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使其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保持其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及机构方面的独立，保证其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	2019年11月13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河南省财政厅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之声明	一、截至本声明出具日，本单位不存在从事或参与城发环境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二、本次收购后，本单位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城发环境主营业务相同的业务。三、如本单位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城发环境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本单位将立即通知城发环境，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渡于城发环境。四、若该商业机会未让渡，则本单位将在上述业务成熟后择机将其以公允价格转让给城发环境，城发环境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的权利。	2019年11月13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河南省财政厅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声明	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单位及下属公司（除城发环境外）将继续规范与城发环境及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及下属公司（除城发环境外）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城发环境《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并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公平操作，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城发环境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2019年11月13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同力水泥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	关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一、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	2017年07月06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管理人员	性的承诺函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二、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暂停转让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同力水泥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和披露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和披露的信息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和披露的信息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7年07月06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扫描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本次重组所需的资料和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资料和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三、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同力水泥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7年07月06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	一、本公司将不从事与本次交易完成后同力水泥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	2017年07月06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

	公司	的承诺	<p>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对同力水泥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本公司亦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同力水泥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二、如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存在任何与同力水泥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提供给同力水泥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优先选择权。三、同力水泥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关决议程序确定是否从事上述新业务机会。对于暂不合同力水泥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实施的业务机会，同力水泥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可决定放弃该等业务机会。四、对于暂不适合上市公司实施的业务机会，本公司从支持上市公司发展角度考虑，将代为培育相关业务；待条件成熟后，将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若届时上市公司仍决定放弃该等业务，本公司将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避免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五、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同力水泥《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同力水泥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六、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同力水泥如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损失的，本公司将予以全额赔偿。</p>			违背承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p>一、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现在及将来所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上市公司利益，不会通过影响上市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p>	2017年07月06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四、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违反本承诺致使同力水泥遭受损失的（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性的承诺	<p>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p> <p>（一）保证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公司。（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保证上市公司的经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在本公司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承担上市公司的工作。（三）保证本公司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和经理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公司不干预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p> <p>二、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p> <p>（一）保证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公司之间产权关系明确，上市公司对所属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二）保证不占用、支配上市公司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三）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本公司。</p> <p>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p> <p>（一）保证上市公司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和拥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二）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以及对分公司、子公司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三）保证上市公司在财务决策方面保持独立，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四）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p> <p>四、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p> <p>（一）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设置独立于本公司，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二）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公司分开，设立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以及上市公司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本公司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三）保证本公司行为规范，不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p> <p>五、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p> <p>（一）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上市公司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二）保证尽可能减少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公司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向非关联企业的交易价格保持一致，并及时</p>	2017年07月06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进行信息披露。（三）保证不与上市公司进行同业竞争。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资产置换拟置入资产相关权属证书办理的承诺		针对本次资产置换许平南尚未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房产事宜，本公司已督促许平南按照以下计划办理权属登记手续：一是对相关土地、房产的资料进行进一步清查和梳理，进一步找出办理相关土地、房产权属证明存在的问题和难点；二是成立土地房产办证工作小组，并聘请专业机构，协助整理和完善相关土地、房产办理权属登记手续所需文件；三是加快推进办证进度，尽快完成办理相关土地、房产权属登记手续。为进一步降低上述土地、房产权属瑕疵的潜在影响，本公司承诺如下：一、本公司将全力协助、促使并推动许平南完善土地、房产等资产的产权权属证书；二、在本次交易完成后，若因前述相关土地、房产权属瑕疵问题而导致许平南或同力水泥遭受额外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许平南在后续使用上述土地、房产过程中因未解决并完善相关土地、房产权属瑕疵而遭受政府部门的罚款、滞纳金等以及因该等需解决并完善相关权属瑕疵而使许平南不能正常经营而遭受的直接及间接损失）、税费等办证费用，本公司将在许平南或同力水泥依法确定该等事项造成的实际损失后，及时、足额地以现金方式对许平南或同力水泥进行补偿。	2017年07月06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资产置换拟置入标的公司历史沿革瑕疵事项的承诺函		如许平南和/或同力水泥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因为本公司持有许平南股权期间许平南及其下属子公司存在的历史沿革瑕疵或者不规范情形，而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损失的，本公司将足额补偿许平南和/或同力水泥因此发生的支出或者承受的损失。	2017年07月06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解决未来对上市公司潜在资金占用的承诺		一、针对同力水泥与拟置出公司的债权债务及资金归集情形，为规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宜，避免本次重组完成后形成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拟置出公司已开始自行筹措资金，争取于本次重组方案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清偿上述对同力水泥的借款，同时，同力水泥将解除对拟置出资产的资金归集。若拟置出公司无法如期清偿全部借款，本公司将在本次拟置出资产交割前（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的更早时间），为相关欠款方提供资金支持，清偿对上市公司的全部欠款，确保本次交易完成时，不形成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二、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将不再对许平南及其下属子公司进行资金归集。本公司及所控制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	2017年07月06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防止本公司及所控制企业对上市公司的资金占用情况发生，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上市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公司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城发环境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一、承诺人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说明、承诺及提供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二、承诺人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估值、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三、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保证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并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保证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将暂停转让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公司董事会，由公司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四、承诺人对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1年01月22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全	关于提供的信息真实、准	一、承诺人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说明、承诺及提供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	2021年01月22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确、完整的承诺函	<p>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二、承诺人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估值、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三、承诺人保证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将暂停转让在城发环境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城发环境董事会，由城发环境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城发环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城发环境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四、承诺人对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城发环境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城发环境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守法及诚信情况的说明	<p>一、除与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同纠纷一案外，最近五年内，本公司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其他涉及经济纠纷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最近五年内，本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其他涉及经济纠纷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二、最近五年内，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向本公司出具的豫证监函（2020）108 号监管关注函、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向本公司出具的公司部监管函（2020）第 4 号监管函外，不</p>	2021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存在其他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亦不存在其他不良记录。最近五年内，本人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亦不存在其他不良记录。三、本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守法及诚信情况的说明		一、最近五年内，承诺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二、最近五年内，承诺人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亦不存在其他不良记录。	2021年01月22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城发环境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函		一、最近五年内，承诺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二、最近五年内，承诺人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亦不存在其他不良记录。	2021年01月22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函		一、截至本函出具日，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且尚未结案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二、承诺人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公司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1年01月22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城发环境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自本次交易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		一、截至本声明与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有在城发环境 A 股股票复牌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减持城发环境股份的计划，如后续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需要或市场变化而减持城发环境股份的，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1年01月22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计划的声明与承诺函	二、本声明与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若因本人违反本声明与承诺函的承诺内容而导致城发环境受到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原则性意见及股份减持计划的声明与承诺函	一、本公司原则同意本次交易。 二、截至本声明与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未有在城发环境 A 股股票复牌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减持城发环境股份的计划。若后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监管机构的要求而需要减持城发环境股份的，本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三、本声明与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若因本公司违反本声明与承诺函项下承诺内容而导致城发环境受到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021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河南投资集团承诺：（1）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①保证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公司。②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保证上市公司的经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在本公司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承担上市公司的工作。③保证本公司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和经理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公司不干预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2）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①保证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公司之间产权关系明确，上市公司对所属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②保证不占用、支配上市公司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③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本公司。（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①保证上市公司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和拥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②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以及对分公司、子公司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③保证上市公司在财务决策方面保持独立，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④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4）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①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设置独立于本公司，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②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公司分开，设立健	2008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p>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以及上市公司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本公司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③保证本公司行为规范，不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5）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①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上市公司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②保证尽可能减少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公司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向非关联企业的交易价格保持一致，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③保证不与上市公司进行同业竞争。二、河南投资集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同业竞争，河南投资集团承诺：河南投资集团及其所控制企业今后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控制的公司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赋予上市公司针对该商业机会的优先选择权或者由上市公司收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和资产，以确保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三、河南投资集团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河南投资集团承诺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尽量减少或避免与同力水泥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严格按照"公平、公正、自愿"的商业原则，在与同力水泥订立公平合理的交易合同的基础上，进行相关交易；确保相关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履行必要的批准程序，在有充分依据的情况下公允定价，避免因与市场交易价格或独立第三方价格具有明显差异造成的单方获利损害同力水泥利益的情形发生；确保持续性关联交易不对同力水泥的经营独立性和业绩稳定性造成影响；确保同力水泥因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能够及时收回；确保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不损害同力水泥及其它股东的合法权益。四、河南投资集团关于四家标的企业出资的承诺。河南投资集团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的省同力等四家水泥公司股权资产过户至</p>			
--	--	--	--	--	--

			同力水泥后，凡因四家水泥类公司在股权过户日之前的历次股东出资而产生的工商行政处罚款及与历次出资有关的违约金等费用，均由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如果同力水泥或四家水泥类公司先行承担了罚款、违约金等费用，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愿意将等数额的罚款、违约金等费用在同力水泥或四家水泥类公司支出后如数支付给同力水泥。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我公司对于 2017 年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重大资产置换协议》中的相关约定予以明确确认，对于城发环境因与义煤集团诉讼可能产生的所有资金支出或损失，河南投资集团将全部负责承担。义煤集团在配合办理完毕相关证照后，河南投资集团将直接向腾跃同力提供剩余部分的委托贷款作为资金支持，用以腾跃同力偿还义煤集团 1.11 亿元债务。	2020 年 03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其他承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集团”）作为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362,579,146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56.47%。基于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支持上市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投资集团承诺自 2023 年 09 月 20 日起半年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因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投资集团亦遵守上述不减持的承诺。	2023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 关联人 名称	关联关 系类型	占用 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 新增占 用金额	报告期偿 还总金额	期 末 数	截至年 报披露 日余额	预计偿 还方式	预计偿 还金额	预计偿 还时间 (月 份)
北京新 易资源 科技有 限公司	控股股 东关联 人	2023 年	代收代付 社保等存 在时间差 所致	1.23	10.53	11.76	0	0			
河南城 市发展 投资有 限公司	控股股 东关联 人	2023 年	代收代付 社保等存 在时间差 所致	18.16	14.27	32.43	0	0			
新郑城 市发展 投资有 限公司	控股股 东关联 人	2023 年	代收代付 社保等存 在时间差 所致		13.58	13.58	0	0			
河南中 原现代 物流有 限公司	控股股 东关联 人	2023 年	代收代付 社保等存 在时间差 所致		3.07	3.07	0	0			
河南省 立安实 业有限 责任公 司	控股股 东关联 人	2023 年	代收代付 社保等存 在时间差 所致		3.02	3.02	0	0			
许昌许 鄢城际 快速通 道开发 建设有 限公司	控股股 东关联 人	2023 年	代收代付 社保等存 在时间差 所致		3.95	3.95	0	0			
许昌城 发公路 开发建 设有限 公司	控股股 东关联 人	2023 年	代收代付 社保等存 在时间差 所致		6.63	6.63	0	0			
河南中 石化鑫 通高速 石油有 限责任 公司	控股股 东关联 人	2023 年	代收代付 社保等存 在时间差 所致		25.28	25.28	0	0			
鹤壁城 发公路 工程有 限公司	控股股 东关联 人	2023 年	代收代付 社保等存 在时间差 所致		8.99	8.99	0	0			
河南城 发交通 建设开 发有限 公司	控股股 东关联 人	2023 年	代收代付 社保等存 在时间差 所致		12.71	12.71	0	0			
通辽华 通环保 有限责 任公司	控股股 东关联 人	2023 年	代收代付 社保等存 在时间差 所致	1.83		1.83	0	0			
咸宁市	控股股	2023	往来款	15		15	0	0			

兴源物资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东关联人	年									
启迪数字环卫（合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2023年	代收代付社保等存在时间差所致	40.28	-13.3	26.98	0	0			
合计				76.5	88.73	165.23	0	0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相关决策程序				-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代垫社保形成的其他应收款系员工工作变动后，员工所在公司转来该员工社保、年金等与实际缴纳社保、年金等存在时间差所致。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金情况与专项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范金池，王登科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范金池 3 年，王登科 4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G312 线西峡内乡界至丁河段公路新建工程 PPP 项目施工单位河南天成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向西峡县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请求冻结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城发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银行存款，并向法院提起诉讼	11,700.03	否	原告已对被告许平南公司撤诉	二审调解结案	不适用	2023 年 08 月 17 日	2023-068（巨潮资讯网）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河南豫煤数字港口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办公用品、低值易耗等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06.73	23.24%	22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中原招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河南）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劳保用品等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82.93	76.76%	137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省立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采购福利、劳保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22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物资采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25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用电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8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艾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固定资产处置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8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豫煤数字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办公用品、低值易耗等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4.3	14.19%	12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桶装水销售、物资采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46.91	85.81%	15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漯河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电力销售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35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漯河马沟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电力销售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3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洛阳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郑州工程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采购福利、劳保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6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洛阳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工程地质勘察、施工图设计、管网和报装设计费、支付工程尾款等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829.04	4.25%	70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漯河马沟城发水务	本公司合营企业的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	中水供水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0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劳务											
河南投资集团汇融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财务共享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54.85	1.31%	16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物业服务、招待住宿等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35.75	1.21%	30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颐城新天地酒店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二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厨房出品服务委托管理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78.58	3.48%	241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天津新易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劳务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27.72	3.22%	40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中原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主线绿化养护、省界站绿化改造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86.46	1.98%	565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郑州高屋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省界站改造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51.88	0.78%	15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郑州高屋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林州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物业委托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8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省人才集	受同一母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	劳务费、代缴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3,800.66	70.80%	9,50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团有限公司	控制	供的劳务	社保费用及业务外包									日	
新乡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劳务费及代缴社保费用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564.2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融国际猎头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RPO服务协议：推荐人才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4.56	0.13%	1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融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系统开发及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822.04	9.35%	1,986.64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融皇甲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保安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49.06	3.33%	697.87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融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其他人力资源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37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担保服务费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1.81	0.16%	8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关联方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车辆租赁服务等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30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立安卓越保险	受同一母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	车辆保险费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7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经纪有限公司	控制	供的劳务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大型智能展览展示数据监控中心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30.72	5.47%	128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颐城康养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项目工程建设及维修改造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85.43	3.58%	116.7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洪湖林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07.05	8.67%	120.2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02.7	25.23%	632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通辽华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49.72	18.83%	1,00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汇融油气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6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汽车租赁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731.05	30.60%	1,023.33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提供基本运维、技术支持和专项服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7.5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务										
河南中石鑫通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物业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2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林州豫能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物业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1.87	0.92%	24.38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魏县绿循环经济产业园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物业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7.2	2.81%	83.04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提供餐饮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93.03	3.89%	115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漯河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提供垃圾清运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5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漯河马沟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提供垃圾清运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2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许昌城发公路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8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清远市东江环保技术服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6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务有限公司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承租资产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2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承租资产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41.42	100.00%	60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漯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营企业	向关联人承租资产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6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林州市太行大峡谷旅行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房屋租赁收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97	2.86%	3.12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叶县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房屋租赁收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9.24	8.89%	10.07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河南省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加气站场地租赁收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91.74	88.25%	100	否	现金	市价	2023年04月22日	2023-028
合计				--	--	23,487.42	--	22,160.0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为避免上市公司潜在的同业竞争，实现项目专业化高效管理和经营，城发环境全资子公司环保能源受托管理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城发环保能源（郑州）有限公司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并签署《委托管理协议》。双方同意委托管理费用按照目标公司营业收入的 0.5% 进行收取。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洛阳巨龙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001年09月30日	1,700	2001年10月01日	1,700	一般保证	无	无	2年	否	否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18日	150,000	2009年06月19日	1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18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51,7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51,7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10日	60,000	2021年08月16日	18,76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8年	否	否
大庆城控电力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4日	30,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无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6,33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9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8,76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0				

(C1)		计 (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6,33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41,7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70,463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7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15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50,00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事项

2023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聘任李卓英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可连聘连任。

2023 年 2 月 10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经理梁丽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梁丽女士因到龄退休，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023 年 6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经理陈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宇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023 年 12 月 21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工会主席、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张国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国平先生因到龄退休，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职务，辞职后张国平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2024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度第一次职工会议，会议选举安汝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会议审议通过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可连选连任。

2. 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项

2023 年 6 月，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SCP236 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6 月 12 日，公司成功发行了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4 亿元。12 月 6 日，公司成功发行了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4 亿元。

3.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202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可转债发行方案。2023 年 1 月 16 日，河南省财政厅出具《关于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项的批复》，原则同意公司可转债发行方案。2023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可转债发行方案，并同意授权董事会、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宜。鉴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注册制相关法律法规已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正式实施，公司董事会对发行方案进行了修订，并编制了《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2023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发行方案。3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可转债发行方案。

8 月 4 日，公司可转债项目申报文件。8 月 22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629 号）。9 月 4 日，收到深交所《关于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143 号），12 月 1 日对此问询函进行回复；12 月 13 日收到深交所《关于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172 号），2024 年 1 月 23 日对此问询函进行回复。2024 年 3 月 25 日，收到深交所《关于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4〕120009 号）。公司将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对问询函的回复，回复内容将通过临时公告方式披露，并在披露后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4. 发行公司债券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6 月 29 日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发行方案。公司拟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并同意授权董事会、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宜。8 月 25 日公司获得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3〕568 号）。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4 日完成了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实际募集资金 5.00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2.80%。

5. 终止收购北京新易事项

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推进收购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由于相关事项需要进一步

论证和完善，经公司审慎考虑并经各方协商一致，2023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收购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决议终止本次收购。本次收购的终止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6. 放弃股权转让机会暨关联交易事项

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放弃航空港环保能源项目 40% 股权转让机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综合考虑目前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以及相关资产状况，经仔细研究，公司决定放弃本次股权投资机会。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42,078,255	100.00%						642,078,255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642,078,255	100.00%						642,078,255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42,078,255	100.00%						642,078,25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2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0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47%	362,579,146	0	0	362,579,146	质押	120,000,000

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72%	62,400,000	0	0	62,400,000	不适用	0
新乡市经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1%	5,217,099	0	0	5,217,099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4%	4,080,462	-2,433,238	0	4,080,462	不适用	0
#陈忠灵	境内自然人	0.57%	3,647,733	-1,531,567	0	3,647,733	不适用	0
姜凤伶	境内自然人	0.43%	2,753,304	0	0	2,753,304	不适用	0
#吴之华	境内自然人	0.37%	2,380,200	1,200,300	0	2,380,20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6 组合	其他	0.24%	1,560,296	1,560,296	0	1,560,296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2%	1,403,264	1,403,264	0	1,403,264	不适用	0
陈乃勤	境内自然人	0.20%	1,256,865	0	0	1,256,865	质押	1,256,86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未知上述除该公司外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2,579,146	人民币普通股	362,579,146					
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6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400,000					
新乡市经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217,099	人民币普通股	5,217,09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080,462	人民币普通股	4,080,462					
#陈忠灵	3,647,733	人民币普通股	3,647,733					
姜凤伶	2,753,304	人民币普通股	2,753,304					
#吴之华	2,380,200	人民币普通股	2,380,2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6 组合	1,560,296	人民币普通股	1,560,29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03,264	人民币普通股	1,403,264
陈乃勤	1,256,865	人民币普通股	1,256,86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陈忠灵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50,90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496,833 股，实际合计持有 3,647,733 股，占比 0.57%。 股东吴之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380,2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380,200 股，占比 0.37%。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6 组合	新增	0	0.00%	1,560,296	0.2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1,403,264	0.22%
胡爱民	退出	0	0.00%	1,410,000	0.22%
#郭晶晶	退出	0	0.00%	1,160,322	0.18%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闫万鹏	1991 年 12 月 18 日	169954248	投资管理、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项目所需工业生产资料和机械设备、投资项目分的产品原材料的销售（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豫能控股（001896.SZ）61.85% 股权、安彩高科（600207.SH）47.26% 股权、中原证券（601375.SH、1375.HK）22.05% 股权、中原银行（1216.HK）6.2% 股权。参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有中航光电（002179）、郑州			

银行（002935）、闻泰科技（600745）、科锐国际（300662）、中原银行（01216.HK）、郑州银行（06196.HK）。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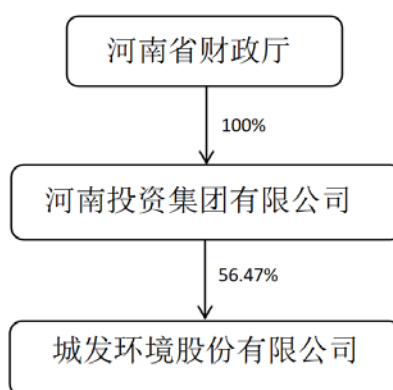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河南省财政厅	赵庆业	2014年05月08日	11410000005184603J	根据《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省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豫发〔2014〕7号）而设立，河南省人民政府授权依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为负责河南省全省财政工作的省政府组成部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3城发D1	133645.SZ	2023年08月31日	2023年09月04日	2024年09月04日	50,000	2.80%	到期时一次性还本付息	深交所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3河南城发SCP001	012382175.IB	2023年06月12日	2023年06月13日	2023年12月10日	40,000	2.65%	到期时一次性还本付息	银行间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3城发环境SCP002	012384354.IB	2023年12月04日	2023年12月06日	2024年06月03日	40,000	2.95%	到期时一次性还本付息	银行间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专业机构投资者								
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否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	--------	------	---------	---------	------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	-	宋好	010-6663590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金鼎大厦	-	雷璐帆	010-68858403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范金池、王登科、张英玲	范金池、王登科	0371-55198616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	李治锋	010-66428877
	北京市兰台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1 号第三置业大厦 B 座 29 层	-	张步勇	13910085616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0 号丰铭国际大厦 B 座 6 层	-	杨阳、朱子熙、王振铎	010-5761703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	夏春阳、孙力、张思远	021-52523279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B 座 16-21 层	-	郭庆、周天林、徐川	8610-58137799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范金池、王登科、张英玲	范金池、王登科	0371-55198616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	刘振、杜宇鹏	021-31882626、0371-87569886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金鼎大厦	-	郑亚荣、黄慧婷	010-68857443、010-68857442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范金池、王登科、张英玲	范金池、王登科	0371-55198616
	北京市兰台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1 号第三置业大厦 B 座 29 层	-	张步勇	13910085616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0,000	50,000	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40,000	40,000	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40,000	40,000	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24]第 16-0000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范金池，王登科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4]第 16-00001 号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贵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环卫固废污水处理业务、高速公路业务、环保工程承包及设备业务。相关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二十五），财务报表相关披露详见附注五、（四十四）所述。

2023 年度，贵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65.22 亿元，其中环卫固废污水处理业务、高速公路业务、环保工程承包及设备业务收入共计金额为人民币 60.31 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为 92.47%。

由于营业收入是贵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的真实性、计量准确性将对 2023 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同时，收入确认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该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针对环卫固废污水处理业务，从营业收入的会计记录中选取样本，获取并检查销售合同、垃圾进场量结算单、上网电量结算单、污水处理计量单、销售发票、客户收款银行回单等支持性证据；

（3）针对高速公路业务，获取并检查河南省高速公路联网监控收费通信服务有限公司的实收月结算报表，复核计算账面确认的销售收入；

（4）针对环保工程承包及设备业务，选取重要的工程承包合同，检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文件，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成本估计的合理性；检查与工程实际发生成本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采购合同、工程结算单、设备验收单等；测试管理层对履约进度和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计算是否准确；对重要工程项目实施现场检查，并向现场项目管理人员了解其完工进度；

（5）区分不同的业务类型，结合具体业务的实际情况，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执行分析性复核，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判断波动原因是否合理。

（二）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项目资产的会计处理

1. 事项描述

贵公司下属项目公司以建设经营移交等方式参与固体废弃物处理焚烧发电及污水处理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贵公司从政府部门获取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参与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公司需要将有关基础设施移交政府部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下属项目公司运营的固体废弃物处理焚烧发电及污水处理等相关特许经营权资产账面价值为 160.94 亿元，占贵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5.25%；

关于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项目资产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二十），财务报表对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项目资产的相关披露详见附注五、（十七）所述。

由于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项目资产金额重大，且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故我们将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的确认和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该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对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项目资产的日常管理和会计处理方面的内部控制；
- （2）通过抽样测试、检查工程结算资料，检查特许经营权初始入账金额的准确性；
- （3）抽查已经运营的项目，现场观察项目公司日常经营情况，获取项目经营报表、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收入结算资料，评估特许经营权项目是否正常运行；
- （4）检查特许经营权协议，对特许经营权摊销年限及摊销金额进行复核与测算；
- （5）结合项目运营情况判断和分析特许经营权项目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评价管理层对特许经营权减值评估的合理性；
- （6）检查与特许经营权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4]第 16-00001 号）之签字盖章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56,265,067.47	1,433,000,379.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77,354.00	7,579,336.16
应收账款	2,614,505,958.45	1,653,603,777.64
应收款项融资	731,747.60	905,950.81
预付款项	42,876,273.08	32,876,723.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6,266,007.36	96,668,654.62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7,426,540.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7,240,059.43	63,995,749.04
合同资产	319,603,988.19	222,073,561.9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7,831,954.63	6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971,793,541.12	820,146,671.53
流动资产合计	5,629,691,951.33	4,390,850,803.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93,197,524.93	318,398,184.95
长期股权投资	590,833,803.35	562,429,088.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740,242.57	4,018,518.07
固定资产	5,213,912,361.13	5,186,396,173.85
在建工程	759,072,013.27	459,162,653.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088,217.29	948,104.38
无形资产	16,428,409,790.85	14,152,845,816.66
开发支出		
商誉	7,321,813.48	7,321,813.48
长期待摊费用	127,021,273.37	101,591,247.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492,656.93	63,932,305.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388,877.86	259,496,429.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498,478,575.03	21,116,540,335.91
资产总计	29,128,170,526.36	25,507,391,139.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16,676,258.37	778,172,170.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4,344,387.84	101,472,893.41
应付账款	3,023,823,257.44	2,753,617,436.18
预收款项	3,737,162.46	4,049,232.69
合同负债	164,634,534.44	125,398,711.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2,735,745.98	161,151,676.95
应交税费	208,070,130.41	170,086,694.04
其他应付款	392,381,517.64	381,058,139.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303,727.03	16,753,349.0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9,421,242.95	666,545,696.32
其他流动负债	934,439,896.78	750,980,164.37
流动负债合计	6,550,264,134.31	5,892,532,815.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020,329,056.62	11,819,347,932.2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581,518.24	249,890.48

长期应付款	542,946,645.60	102,077,416.2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20,288,947.72	
递延收益	180,072,665.62	165,676,553.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586,186.03	31,703,909.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77,040,466.85	77,040,466.8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93,845,486.68	12,196,096,168.47
负债合计	20,644,109,620.99	18,088,628,983.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42,078,255.00	642,078,2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1,663,670.30	1,021,595,419.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272,046.19	1,963,285.77
盈余公积	652,400,815.62	652,400,815.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79,326,801.72	4,210,227,480.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01,741,588.83	6,528,265,256.51
少数股东权益	982,319,316.54	890,496,899.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84,060,905.37	7,418,762,155.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128,170,526.36	25,507,391,139.67

法定代表人：白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长久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金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7,886,094.71	698,427,585.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75,086.05	4,913,032.3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77,717.15	515,231.36
其他应收款	347,302,155.93	320,158,033.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7,090,834.70	293,166,570.26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23,945,795.18	1,139,971,074.21
流动资产合计	2,472,286,849.02	2,163,984,957.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859,894,459.04	7,495,192,457.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23,090.45	1,465,070.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05,492.66	263,407.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0,133.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61,923,042.15	7,497,551,069.09
资产总计	10,334,209,891.17	9,661,536,026.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1,457,862.53	551,736,212.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7,558.74	1,299,411.1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3,393,093.69	15,076,369.89
应交税费	112,825.09	690,374.66
其他应付款	1,728,450,345.92	1,754,879,921.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3,904,609.90	114,025,973.25
其他流动负债	905,404,931.52	707,722,055.99
流动负债合计	3,413,081,227.39	3,145,430,318.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52,478,900.00	1,091,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52,478,900.00	1,091,000,000.00
负债合计	4,665,560,127.39	4,236,430,318.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42,078,255.00	642,078,2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15,698,968.86	1,715,630,191.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1,039,127.50	321,039,127.50
未分配利润	2,989,833,412.42	2,746,358,133.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8,649,763.78	5,425,105,707.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334,209,891.17	9,661,536,026.1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521,855,198.76	6,355,794,306.54
其中：营业收入	6,521,855,198.76	6,355,794,306.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12,064,822.79	4,930,391,426.85
其中：营业成本	3,900,068,251.79	3,846,233,145.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5,238,122.67	60,799,575.81
销售费用	29,519,719.62	30,312,682.88
管理费用	428,780,075.89	380,389,472.71
研发费用	49,300,546.69	77,329,535.75

财务费用	529,158,106.13	535,327,013.99
其中：利息费用	582,966,637.35	587,666,845.83
利息收入	55,323,613.90	53,421,947.23
加：其他收益	28,498,495.62	20,247,955.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573,006.50	67,465,559.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573,006.50	27,625,500.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39,537.7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039,358.11	-21,194,372.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025,947.88	-2,859,986.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890.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94,796,572.10	1,489,144,925.19
加：营业外收入	3,996,876.38	8,362,157.05
减：营业外支出	14,162,355.28	10,459,461.9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4,631,093.20	1,487,047,620.33
减：所得税费用	304,561,623.63	334,332,023.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0,069,469.57	1,152,715,596.8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0,069,469.57	1,152,715,596.8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5,042,228.35	1,056,193,808.28
2.少数股东损益	105,027,241.22	96,521,788.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0,069,469.57	1,152,715,596.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5,042,228.35	1,056,193,808.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027,241.22	96,521,788.6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6743	1.645
（二）稀释每股收益	1.6743	1.645

法定代表人：白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长久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金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557,614.47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596,962.82	665,002.7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8,061,571.69	66,471,563.6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4,045,213.45	41,655,226.85
其中：利息费用	116,809,420.23	94,598,504.64
利息收入	52,896,095.02	52,975,243.29
加：其他收益	1,133,147.06	236,813.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1,246,670.41	937,614,506.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443,803.53	16,369,791.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7,884.85	4,124.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9,418,184.66	834,621,265.38
加：营业外收入	1.44	0.72
减：营业外支出		52,380.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9,418,186.10	834,568,885.3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418,186.10	834,568,885.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418,186.10	834,568,885.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9,418,186.10	834,568,885.3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31,002,540.60	4,178,449,770.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75,599.16	29,423,844.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928,735.87	303,331,14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0,206,875.63	4,511,204,758.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3,911,004.64	1,236,681,156.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6,971,149.40	671,992,069.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3,679,385.85	526,123,476.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526,322.92	431,284,674.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8,087,862.81	2,866,081,37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2,119,012.82	1,645,123,380.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1,059,847,325.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68,843.69	45,558,400.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5,460.00	202,385.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094.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74,303.69	1,106,044,205.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17,331,481.66	2,591,846,615.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391,167.15	447,465,218.7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8,033,795.2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90,939.91	875,179.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4,613,588.72	3,488,220,808.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3,539,285.03	-2,382,176,602.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86,846.12	60,736,85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86,846.12	60,736,85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20,394,546.41	6,439,620,825.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000,000.00	126,197,77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08,381,392.53	6,626,555,455.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36,551,411.95	3,727,375,667.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1,210,574.47	643,244,409.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686,000.00	4,494,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669,002.95	1,419,727,12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4,430,989.37	5,790,347,203.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3,950,403.16	836,208,251.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469,869.05	99,155,028.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3,473,694.15	1,234,318,665.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6,003,825.10	1,333,473,694.1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9,230.00	7,618,5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6,498.52	36,634,786.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85,728.52	44,253,286.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116,785.12	36,675,618.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03,996.01	3,629,051.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22,009.88	50,713,85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42,791.01	91,018,52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57,062.49	-46,765,240.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5,000,000.00	979,847,325.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3,878,602.44	623,595,549.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7,990,678.45	930,063,943.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6,869,280.89	2,533,506,818.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6,790.00	695,821.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6,189,420.80	1,325,606,383.2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182,749.91	800,061,302.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7,898,960.71	2,126,363,507.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70,320.18	407,143,310.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85,327,000.00	2,075,3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2,873,204.50	2,374,418,700.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48,200,204.50	4,449,738,700.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34,402,700.00	1,339,6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6,727,071.96	166,418,895.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3,219,410.89	3,429,523,960.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4,349,182.85	4,935,632,856.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851,021.65	-485,894,155.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264,279.34	-125,516,085.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7,621,815.37	823,137,900.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7,886,094.71	697,621,815.3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2,078,255.00				1,021,595,419.86			1,963,285.77	652,400,815.62		4,210,227,480.26		6,528,265,511.61	890,496,899.27	7,418,762,155.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2,078,255.00				1,021,595,419.86				1,963,285.77	652,400,815.62			4,210,227,480.26		6,528,265,256.51	890,496,899.27	7,418,762,155.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250.44				4,308,760.42				969,099,321.46		973,476,332.32	91,822,417.27	1,065,298,749.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5,042,228.35		1,075,042,228.35	105,027,241.22	1,180,069,469.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6.65										-526.65	-949,812.25	-950,338.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153.88	-13,153.8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526.65										-526.65	-936.65	-937.65

其他					65							65	658.37	185.02
(三) 利润分配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05,942,906.89	105,942,906.89	119,179,284.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4. 其他												105,942,906.89	105,942,906.89	119,179,284.85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308,760.42		4,308,760.42	981,366.26	5,290.126.68
1. 本期提取														53,413,400.52		53,413,400.52	981,366.26	54,394.766.78
2. 本期使用														49,104,640.10		49,104,640.10		49,104.640.10
(六) 其他					68,777.09											68,777.09		68,777.09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2,078,255.00				1,021,663,670.30				6,272,046.19	652,400,815.62			5,179,326,801.72		7,501,741,588.83	982,319,316.54	8,484,060,905.3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2,078,255.00				1,060,444,796.27			2,465,035.96	603,347,111.29		3,293,915,965.83		5,602,225,116.435	744,452,729.79	6,346,703,894.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5,427,058.82		5,427,058.82	1,589,925.29	7,016,984.11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2,078,255.00				1,060,444,796.27				2,465,035.96	603,347,111.29		3,299,343,024.65		5,607,678,223.17	746,042,655.08	6,353,720,878.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_”号填列）					-38,849,376.41				-501,750.19	49,053,704.33		910,884,455.61		920,587,033.34	144,454,244.19	1,065,041,277.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56,193,808.28		1,056,193,808.28	96,521,788.61	1,152,715,596.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849,376.41									-38,849,376.41	63,365,927.91	24,516,551.5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0,736,856.00	60,736,856.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38,8									-38,8	2,629,07	-36,2

其他					49,376.41							49,376.41	1.91	20,304.50
(三) 利润分配								49,053,704.33		-145,309,352.67		-96,255,648.34	-16,753,349.07	-113,008,997.41
1. 提取盈余公积							49,053,704.33		-49,053,704.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255,648.34		-96,255,648.34	-16,753,349.07	-113,008,997.4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501, 750. 19					- 501, 750. 19	1,31 9,87 6.74	818, 126. 55
1. 本期提取								46,7 95,8 19.8 7					46,7 95,8 19.8 7	1,31 9,87 6.74	48,1 15,6 96.6 1
2. 本期使用								47,2 97,5 70.0 6					47,2 97,5 70.0 6		47,2 97,5 70.0 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2, 078, 255. 00				1,02 1,59 5,41 9.86			1,96 3,28 5.77	652, 400, 815. 62		4,21 0,22 7,48 0.26		6,52 8,26 5,25 6.51	890, 496, 899. 27	7,41 8,76 2,15 5.7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2,078,255.00				1,715,630,191.77				321,039,127.50	2,746,358,133.21		5,425,105,707.48
加：会												

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2,078,255.00				1,715,630,191.77				321,039,127.50	2,746,358,133.21		5,425,105,707.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777.09					243,475,279.21		243,544,056.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9,418,186.10		349,418,186.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105,94 2,906. 89		- 105,94 2,906. 8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05,94 2,906. 89		- 105,94 2,906. 8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8,777.09							68,777.09
四、本期末余额	642,078,255.00				1,715,698,968.86				321,039,127.50	2,989,833,412.42		5,668,649,763.7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2,078,255.00				1,743,293,156.27				271,985,423.17	2,057,098,600.55		4,714,455,43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	642,078,255.00				1,743,293,156.27				271,985,423.17	2,057,098,600.55		4,714,455,434.99

本年期初余额	00				6.27				17	0.55		4.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7,662 ,964.5 0				49,053 ,704.3 3	689,25 9,532. 66		710,65 0,272. 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4,56 8,885. 33		834,56 8,885. 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7,662 ,964.5 0							- 27,662 ,964.5 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27,662 ,964.5 0							- 27,662 ,964.5 0
（三）利润分配									49,053 ,704.3 3	- 145,30 9,352. 67		- 96,255 ,648.3 4
1. 提取盈									49,053 ,704.3	- 49,053		

余公积									3	,704.3 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96,255,648.3 4		- 96,255,648.3 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2,078,255.00				1,715,630,191.77				321,039,127.50	2,746,358,133.21		5,425,105,707.48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企业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注册地址为郑州市农业路 41 号投资大厦 9 层；注册资本为 64,207.8255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000711291895J。公司总部办公地址为郑州市农业路 41 号投资大厦 16 层。

公司原名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9 年 3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方案的意见》（证监公司字[2007]44 号）批准，公司 2007 年与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投资集团”）进行资产置换，公司主营业务由食品加工工业转变为水泥制造业，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经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水泥制造业相关资产与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的高速公路资产进行置换。本次重大资产置换于 2017 年 9 月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由水泥制造业转变为高速公路开发运营和基础设施投资。

2018 年 9 月，公司名称由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变为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公司名称由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变为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二) 企业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高速公路开发运营、环保工程总承包业务、基础设施及环卫、固废、污水处理业务投资。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环境及公用事业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城市给排水、污水综合处理、中水利用、污泥处理；热力生产和供应；垃圾发电；水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治理、土壤治理、固体废弃物治理、餐厨垃圾处理、资源综合利用、生态工程和生态修复领域的技术与科技开发、设备制造与销售、工程设计与总承包建设、

项目管理、工程咨询、技术服务；高速公路及市政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生态工程和生态修复；苗木种植；园林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国内贸易。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影响坏账准备转回占当期坏账准备转回的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预收款项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将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情形认定为重大变动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余额或本期转入固定资产的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项目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账面价值占长期股权投资 10% 以上，且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 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的母子公司采用统一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1、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

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后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2、应收票据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生物质发电电费补贴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4、应收款项融资

15、其他应收款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附注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产成品（库存商品）、合同履行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公司每半年对存货进行盘点，并于年度终了前进行一次全面的盘点清查。对于盘盈、盘亏以及报废的存货应当及时查明原因，分情况及时处理。盘亏、毁损和报废的存货，扣除过失人或者保险公司赔款和残料价值后，经公司批准后计入管理费用。存货毁损属于非正常损失的部分，扣除过失人或者保险公司赔款和残料价值后，按审批权限批准后计入营业外支出。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18、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在附注中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净利润，终止经营的资产或处置组确认的减值损失及其转回金额，终止经营的处置损益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处置净损益，终止经营的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单位价值在 3000 元以上的、能够单独发挥效用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公路及构筑物、房屋建筑物、安全设施、监控设施、收费设施、通讯设施、运输设备、机器设备、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公路及构筑物	5-30		3.33-20.00
房屋建筑物	10-45	5	2.11-9.50
安全设施	3-15	5	6.33-31.67
监控设施	5-10	5	9.50-19.00
收费设施	8-10	5	9.50-11.88
通讯设施	5-15	5	6.33-19.00
运输设备	5-10	5	9.50-19.00
机器设备	12-28	5	3.39-7.92
其他设备	5-10	5	9.50-19.00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3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

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4、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

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公司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公司主要业务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1）环保工程承包及设备业务收入确认

公司与政府部门签订特许经营协议，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固废焚烧发电、固体废弃物处理及污水处理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或提供项目成套设备系统集成。

环保工程承包及设备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设备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设备运抵现场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2）环卫固废污水处理业务收入确认

①垃圾处置收入

公司按实际垃圾处理量及 BOT 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垃圾处置收入。

②供电收入

公司按垃圾发电上网电量及购售电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供电收入。

③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系环卫服务收入、污水处理收入等。

环卫服务收入：公司每月根据合同约定的服务费金额或服务费确认方式和实际服务情况暂估确认当月收入。

污水处理收入：根据与被服务方签署的协议约定，主要以与被服务方共同确认的处理量及协议单价按期计算确认收入。

（3）收费高速公路营业收入确认

本公司收费高速公路车辆通行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全国高速公路取消省界收费站，实现联网收费。根据交通运输部发布的《收费公路联网收费运营和服务规则（2020）》：通行费收费按各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标准执行，对所有通行车辆分段计费。通行费应以车辆实际通行路段为依据，根据实际通行路径以省为单位累加计算。

本公司以河南省高速公路联网监控收费通信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实收月结算报表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无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

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2.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的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营业收入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2、税收优惠

1. 高速公路业务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公路经营企业中的一般纳税人收取试点前开工的高速公路的车辆通行费，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减按3%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许平南公司经营、管理的高速公路符合简易计税条件，2023年度继续减按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 固废、污水处理业务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规定：利用垃圾发电产生的电力收入在符合条件时享受 100%比例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垃圾处理、污泥处置收入享受 70%比例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污水处理劳务收入享受 70%比例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宜阳环保公司、伊川环保公司、新安环保公司、安阳环保公司、济源森林公司、滑县环保公司、滑县城发公司、鹤壁环保公司、漯河环保公司、西平环保公司、汝南环保公司、辉县环保公司、鹤壁环保公司、濮阳环保公司、邓州环保公司、民权天楹公司、商水环保公司、喀什宝润公司、息县环保公司、内黄环保公司、淮阳环保公司、昌吉环保公司、黄冈环保公司、焦作绿博公司、大庆城控公司、兰陵兰清公司、临朐邑清公司、巨鹿聚力公司、重庆绿能公司、青州益源公司、双城格瑞公司、楚雄东方公司、魏县德尚公司、亳州洁能公司 2023 年度利用垃圾发电产生的电力收入符合相关条件，享受 100%比例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提供垃圾处理劳务收入享受 70%比例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湖北迪晟公司、通辽蒙东公司提供垃圾处理、污泥处置收入享受 70%比例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获嘉水务公司、源发水务公司、内乡水务公司、鄢陵水务公司 2023 年度提供污水处理劳务收入享受 70%比例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规定，从 2022 年 3 月 1 日起，对垃圾处理、污水处理劳务所缴纳的增值税既可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以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 个月内不得变更。兰考水务公司、内黄水务公司、潢川水务公司提供污水处理劳务收入选择享受免征增值税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宜阳环保公司、伊川环保公司、新安环保公司、安阳环保公司、滑县环保公司、滑县城发公司、鹤壁环保公司、漯河环保公司、西平环保公司、汝南环保公司、辉县环保公司、鹤壁环保公司、濮阳环保公司、邓州环保公司、民权天楹公司、商水环保公司、喀什宝润公司、息县环保公司、内黄环保公司、淮阳环保公司、昌吉环保公司、黄冈环保公司、焦作绿博公司、大庆城控公司、巨鹿聚力公司、双城格瑞公司、楚雄东方公司、魏县德尚公司、青州益源公司、获嘉水务公司、源发水务公司、内黄水务公司、内乡水务公司、潢川水务公司、兰考水务公司、城发科技公司 2023 年度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重庆绿能公司符合《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2023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高新技术企业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1 年 12 月 7 日，兰陵兰清公司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3 年度该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 15%的优惠税率。2021 年 12 月 1 日，通辽蒙东公司取得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

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3 年度该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2023 年 11 月 29 日，临朐邑清公司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3 年度该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2023 年 10 月 16 日，湖北迪晟公司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3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2023 年 11 月 30 日，亳州洁能公司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3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2023 年 11 月 22 日，济源霖林公司取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3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2023 年 11 月 22 日，水务研究院取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3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2,563.41	29,524.03
银行存款	1,245,429,155.29	1,332,696,442.75
其他货币资金	110,773,348.77	100,274,412.24
合计	1,356,265,067.47	1,433,000,379.0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021,998.04	14,008,185.74

其他说明：

注：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主要为汇票保证金、保函、账户冻结资金、微信支付宝余额等。

2、交易性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77,354.00	5,875,332.40
商业承兑票据		1,704,003.76

合计	2,577,354.00	7,579,336.16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75,354.00
合计		2,075,354.0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86,966,725.99	1,348,301,669.98
1 至 2 年	607,264,026.37	280,889,480.54
2 至 3 年	187,007,466.25	40,976,626.45
3 年以上	21,471,297.89	13,783,063.24
3 至 4 年	14,621,965.91	10,235,575.88
4 至 5 年	3,985,384.62	3,058,199.17
5 年以上	2,863,947.36	489,288.19
合计	2,702,709,516.50	1,683,950,840.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02,709,516.50	100.00%	88,203,558.05	3.26%	2,614,505,958.45	1,683,950,840.21	100.00%	30,347,062.57	1.80%	1,653,603,777.64

其中：										
账龄组合	1,574,696,006.65	58.26%	88,203,558.05	5.60%	1,486,492,448.60	951,419,773.03	56.50%	30,347,062.57	3.19%	921,072,710.46
应收生物质发电电费补贴组合	1,128,013,509.85	41.74%			1,128,013,509.85	732,531,067.18	43.50%			732,531,067.18
合计	2,702,709,516.50	100.00%	88,203,558.05	3.26%	2,614,505,958.45	1,683,950,840.21	100.00%	30,347,062.57	1.80%	1,653,603,777.6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0,347,062.57	57,922,377.31		65,881.83		88,203,558.05
合计	30,347,062.57	57,922,377.31		65,881.83		88,203,558.0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109,750.00	124,536,181.20	124,645,931.20	4.10%	12,454,715.62
单位二	120,403,104.94		120,403,104.94	3.96%	
单位三	104,164,874.84		104,164,874.84	3.42%	
单位四	102,765,069.13		102,765,069.13	3.38%	3,736,901.66
单位五	90,644,854.87		90,644,854.87	2.98%	
合计	418,087,653.78	124,536,181.20	542,623,834.98	17.84%	16,191,617.28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结算服务	338,628,504.27	19,024,516.08	319,603,988.19	222,881,248.70	2,654,756.78	220,226,491.92
质保金				2,052,300.00	205,230.00	1,847,070.00
合计	338,628,504.27	19,024,516.08	319,603,988.19	224,933,548.70	2,859,986.78	222,073,561.9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8,628,504.27	100.00%	19,024,516.08	5.62%	319,603,988.19	224,933,548.70	100.00%	2,859,986.78	1.27%	222,073,561.92
其中：										
账龄组合	338,628,504.27	100.00%	19,024,516.08	5.62%	319,603,988.19	224,933,548.70	100.00%	2,859,986.78	1.27%	222,073,561.92
合计	338,628,504.27	100.00%	19,024,516.08	5.62%	319,603,988.19	224,933,548.70	100.00%	2,859,986.78	1.27%	222,073,561.9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未结算服务	16,164,529.30			
合计	16,164,529.30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7、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31,747.60	905,950.81
合计	731,747.60	905,950.81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426,540.17
其他应收款	46,266,007.36	89,242,114.45
合计	46,266,007.36	96,668,654.62

(1) 应收利息

(2)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南中石化鑫通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7,426,540.17
合计		7,426,540.17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4,307,959.07	38,611,992.73
往来款	22,776,381.57	59,408,527.03
合计	57,084,340.64	98,020,519.7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682,904.96	58,464,307.02
1至2年	28,804,010.03	17,792,603.45
2至3年	2,764,708.15	15,154,455.18
3年以上	7,832,717.50	6,609,154.11
3至4年	1,692,156.44	2,274,000.77
4至5年	2,020,316.13	114,069.29
5年以上	4,120,244.93	4,221,084.05
合计	57,084,340.64	98,020,519.7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8,778,405.31	2,039,927.97				10,818,333.28
合计	8,778,405.31	2,039,927.97				10,818,333.28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保证金	27,000,000.00	1-2 年	47.30%	2,700,000.00
单位二	往来款	6,115,089.00	1 年以内	10.71%	61,150.89
单位三	保证金	1,843,200.00	4-5 年	3.23%	1,474,560.00
单位四	往来款	1,514,806.00	5 年以上	2.65%	1,514,806.00
单位五	往来款	1,390,000.00	3-4 年	2.43%	834,000.00
合计		37,863,095.00		66.32%	6,584,516.8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192,857.14	93.75%	29,906,217.98	90.97%
1 至 2 年	1,738,482.09	4.05%	2,246,940.50	6.83%
2 至 3 年	471,292.85	1.10%	554,927.54	1.69%
3 年以上	473,641.00	1.10%	168,637.00	0.51%
合计	42,876,273.08		32,876,723.0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一	10,952,009.18	25.54
单位二	4,137,395.66	9.65
单位三	4,081,834.03	9.52
单位四	1,770,000.00	4.13
单位五	1,248,224.80	2.91
合计	22,189,463.67	51.75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122,865.62		64,122,865.62	51,096,453.33		51,096,453.33
库存商品	7,122,588.87		7,122,588.87	8,793,686.12		8,793,686.12
合同履约成本	5,994,604.94		5,994,604.94	4,105,609.59		4,105,609.59
合计	77,240,059.43		77,240,059.43	63,995,749.04		63,995,749.04

11、持有待售资产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梅河项目和会展路二期的回购款	197,831,954.63	60,000,000.00
合计	197,831,954.63	60,000,000.00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额	968,583,296.13	816,339,013.46
预缴税金	2,036,131.92	2,536,874.69
待摊费用	1,174,113.07	1,149,729.70
其他		121,053.68
合计	971,793,541.12	820,146,671.53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5、其他债权投资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梅河治理项目	150,737,563.00		150,737,563.00	148,641,171.64		148,641,171.64	
会展路二期项目	52,537,014.76	10,077,052.83	42,459,961.93	169,757,013.31		169,757,013.31	
合计	203,274,577.76	10,077,052.83	193,197,524.93	318,398,184.95		318,398,184.9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3,274,577.76	100.00%	10,077,052.83	4.96%	193,197,524.93					
其中：										
梅河治理项目	150,737,563.00	74.15%		0.00%	150,737,563.00					
会展路二期项目	52,537,014.76	25.85%	10,077,052.83	19.18%	42,459,961.93					
其中：										
合计	203,274,577.76	100.00%	10,077,052.83	4.96%	193,197,524.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0,077,052.83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会展路二期项目	169,757,013.31	0.00	180,368,969.39	10,077,052.83	5.59%	信用风险增加
合计	169,757,013.31	0.00	180,368,969.39	10,077,052.8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0,077,052.83				10,077,052.83
合计		10,077,052.83				10,077,052.8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漯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04,500,000.00				11,547,867.88						316,047,867.88	
Most Treasure Investment Limited	15,672,710.72				758,410.24						16,431,120.96	
小计	320,172,710.72				12,306,278.12						332,478,988.84	
二、联营企业												
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	161,817,065.73				11,060,989.09						172,878,054.82	
河南中石化鑫通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50,701,076.45				11,874,760.37			5,442,303.52			57,133,533.30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6,822,098.54				-1,991,776.49		68,777.09				4,899,099.14	
河南环境	2,838,133.06				-1,980.						857,184.85	

能源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948.21							
河南省发展能源有限公司	20,078,003.84				-273,737.66						19,804,266.18	
河南颐城科技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4,280,000.00		-1,497,323.78						2,782,676.22	
小计	242,256,377.62		4,280,000.00		33,266,728.38	68,777.09	5,442,303.52			-16,074,765.06	258,354,814.51	
合计	562,429,088.34		4,280,000.00		29,498,241.44	68,777.09	5,442,303.52			-16,074,765.06	590,833,803.3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323,039.32			7,323,039.32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7,323,039.32			7,323,039.3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304,521.25			3,304,521.25
2.本期增加金额	278,275.50			278,275.50
(1) 计提或摊销	278,275.50			278,275.5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582,796.75			3,582,796.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40,242.57			3,740,242.57
2.期初账面价值	4,018,518.07			4,018,518.0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212,854,304.84	5,185,358,117.56
固定资产清理	1,058,056.29	1,038,056.29
合计	5,213,912,361.13	5,186,396,173.8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公路及构筑物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安全设施	通讯设施	监控设施	收费设施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016,042,419.85	1,280,059,822.11	312,723,467.87	98,843,332.83	344,651,861.42	44,982,139.58	63,569,555.71	168,723,453.67	157,781,063.70	9,487,377,116.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5,134,758.21	230,169,836.54	40,522,803.31	9,714,073.60	10,283,406.26	95,575.22	21,891,095.67	3,992,800.48	60,569,412.87	562,373,762.16
1) 购置	14,059,977.06	2,029,257.46	40,159,971.45	9,714,073.60	32,605.83	95,575.22	135,354.32	523,861.00	20,680,281.10	87,430,957.04
2) 在建工程转入	171,074,781.15	226,945,504.26	362,831.86		10,250,800.43		21,755,741.35	3,468,939.48	39,889,131.77	473,747,730.30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1,195,074.82								1,195,074.82
3. 本期减少金额	163,418,969.55	692,113.56		211,713.00					183,720.06	164,506,516.17
1) 处置或报废		692,113.56		211,713.00					183,720.06	1,087,546.62
(2) 转入在建工程	163,418,969.55									163,418,969.55
4. 期末余额	7,037,758,208.51	1,509,537,545.09	353,246,271.18	108,345,693.43	354,935,267.68	45,077,714.80	85,460,651.38	172,716,254.15	218,166,756.51	9,885,244,362.73
二、累										

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55,832,891.50	322,067,825.69	94,983,558.96	51,065,893.82	237,152,254.11	26,187,065.71	54,402,755.94	66,178,536.29	88,830,404.59	4,296,701,186.61
2. 本期增加金额	328,829,346.44	54,276,624.84	21,350,089.10	10,031,560.79	13,452,448.61	1,852,797.68	4,225,856.23	10,579,439.36	20,457,301.79	465,055,464.84
1) 计提	328,829,346.44	54,276,624.84	21,350,089.10	10,031,560.79	13,452,448.61	1,852,797.68	4,225,856.23	10,579,439.36	20,457,301.79	465,055,464.84
3. 本期减少金额	96,836,527.82	337,216.16		205,361.61					166,719.12	97,545,824.71
1) 处置或报废		337,216.16		205,361.61					166,719.12	709,296.89
(2) 转入在建工程	96,836,527.82									96,836,527.82
4. 期末余额	3,587,825,710.12	376,007,234.37	116,333,648.06	60,892,093.00	250,604,702.72	28,039,863.39	58,628,612.17	76,757,975.65	109,120,987.26	4,664,210,826.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62,802.73	704,770.51		3,587,567.69	720,612.80	42,058.84	5,317,812.57
2. 本期增加金额		2,028,321.70						833,096.88		2,861,418.58
1) 计提		2,028,321.70						833,096.88		2,861,418.5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028,321.70		262,802.73	704,770.51		3,587,567.69	1,553,709.68	42,058.84	8,179,231.1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49,932,498.39	1,131,501,989.02	236,912,623.12	47,190,797.70	103,625,794.45	17,037,851.41	23,244,471.52	94,404,568.82	109,003,710.41	5,212,854,304.84
2. 期初账面价值	3,660,209,528.35	957,991,996.42	217,739,908.91	47,514,636.28	106,794,836.80	18,795,073.87	5,579,232.08	101,824,304.58	68,908,600.27	5,185,358,117.5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13,497,731.4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第二水厂房屋建筑物	179,462,577.80	正在办理中
张掖市危废（固废）处置及资源化利用中心项目填埋场等设施	90,209,169.30	正在办理中
新城水厂房屋建筑物	33,034,887.61	正在办理中
高速公路服务区及收费站等服务设施	23,464,731.99	正在办理中
第一加压泵站房屋建筑物	18,461,399.89	正在办理中
合计	344,632,766.59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广告设施）	1,058,056.29	1,038,056.29
合计	1,058,056.29	1,038,056.29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59,072,013.27	459,162,653.20
合计	759,072,013.27	459,162,653.2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张掖市危废（固废）处置及资源化利用中心项目	220,595,517.44		220,595,517.44	125,295,775.15		125,295,775.15

辽宁（锦州）再生资源产业园危废项目	195,166,011.31		195,166,011.31	50,407,046.32		50,407,046.32
城发环境研发中心项目	141,303,455.32		141,303,455.32	15,420,091.94		15,420,091.94
内蒙古东部地区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技改项目	53,174,482.15		53,174,482.15	25,193,512.86		25,193,512.86
安林高速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7,163,414.24		47,163,414.24			
第二加压泵站	44,081,517.99		44,081,517.99	47,354,332.38		47,354,332.38
郑州航空港区道路给水管网工程	32,838,152.17		32,838,152.17	116,026,054.79		116,026,054.79
2023 年交通安全设施精细化提升工程	8,080,146.27		8,080,146.27			
民权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供热改造工程	6,589,846.43		6,589,846.43			
水厂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785,393.33		3,785,393.33	6,333,450.49		6,333,450.49
新安环保教育基地工程项目	2,279,397.57		2,279,397.57			
2023 少人值守收费站	2,022,740.00		2,022,740.00			
淮南康德微波消毒生产线	1,991,939.05		1,991,939.05			
2022 年安林高速（K97+522-K125+150）加铺罩面项目				34,539,206.94		34,539,206.94
安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炉渣综合利用项目				17,373,371.50		17,373,371.50
西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供热改造项目				10,950,308.71		10,950,308.71
2022 年安林高速（K125+150-K146+989）铣刨回铺项目				5,067,307.22		5,067,307.22
许昌南服务区分布式光伏项目				1,507,461.40		1,507,461.40
2022 年智慧隧道综合管控平台（一期）				1,394,400.00		1,394,400.00
基层单位值班休息室升级改造项目				1,178,137.06		1,178,137.06
2022 年智慧隧				677,600.00		677,600.00

道综合管控平台（二期）						
2022 年服务区消防设施改造项目					329,978.44	329,978.44
其他					114,618.00	114,618.00
合计	759,072,013.27			759,072,013.27	459,162,653.20	459,162,653.20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辽宁（锦州）再生资源产业园危废项目	49,209.30	50,407,046.32	144,758,964.99			195,166,011.31	40.00%	40.00%	1,982,126.52	1,976,904.30	137.00%	其他
张掖市危废（固废）处置及资源化利用中心项目	50,750.05	125,295,775.15	187,808,425.66	92,508,683.37		220,595,517.44	62.00%	62.00%	858,952.79	539,230.57	29.00%	其他
合计	99,959.35	175,702,821.47	332,567,390.65	92,508,683.37		415,761,528.75			2,841,079.31	2,516,134.87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管网设施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22,156.58		1,422,156.58
2.本期增加金额	10,554,955.20	25,340,349.15	35,895,304.35
(1) 新增租赁	10,554,955.20	25,340,349.15	35,895,304.35
3.本期减少金额	1,422,156.58		1,422,156.58
4.期末余额	10,554,955.20	25,340,349.15	35,895,304.3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74,052.20		474,052.20
2.本期增加金额	1,001,799.96	3,279,339.30	4,281,139.26
(1) 计提	1,001,799.96	3,279,339.30	4,281,139.26
3.本期减少金额	948,104.40		948,104.40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27,747.76	3,279,339.30	3,807,087.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027,207.44	22,061,009.85	32,088,217.29
2.期初账面价值	948,104.38		948,104.3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27,482,820.72			14,385,866,708.37	47,388,936.24	14,760,738,465.33
2.本期增加金额	1,410,345.13			2,806,492,743.37	8,502,413.24	2,817,059,455.89
(1) 购置	1,410,345.13			472,564,802.95	8,502,413.24	482,477,561.3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建设期支出				2,316,839,992.26		2,316,839,992.26
其他				17,087,948.16		17,087,948.1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28,893,165.85			17,192,359,451.74	55,891,349.48	17,577,797,921.2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628,339.04			570,350,130.51	22,914,179.12	607,892,648.67
2.本期增加金额	8,456,682.80			527,947,006.23	4,437,838.52	540,841,527.55
(1) 计提	8,456,682.80			527,947,006.23	4,437,838.52	540,841,527.5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3,085,021.84			1,098,297,136.74	27,352,017.64	1,148,734,176.2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305,808,144.01			16,094,062,315.00	28,539,331.84	16,428,409,790.85
2.期初账面 价值	312,854,481.68			13,815,516,577.86	24,474,757.12	14,152,845,816.6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 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湖北迪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395,085.46					4,395,085.46
亳州洁能电力有限公司	2,203,294.62					2,203,294.62
通辽蒙东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604,877.62					604,877.62
郑州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118,555.78					118,555.78
合计	7,321,813.48					7,321,813.48

(2) 商誉减值准备**(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特许经营权项目支出	13,309,467.74	17,221,231.97	3,531,873.62		26,998,826.09
服务区装修改造支出	18,475,014.88		3,683,611.41		14,791,403.47
安阳文明大道建设支出	13,567,703.04		1,261,501.80		12,306,201.24
基层单位值班休息室升级改造		9,870,696.85	82,920.78		9,787,776.07
高速公路中间分割带项目	6,642,960.37		830,370.00		5,812,590.37
南阳大桥改扩建支出	6,368,906.68		909,843.72		5,459,062.96
环卫车辆租赁	6,873,829.16		1,575,061.30		5,298,767.86
平顶山东连接线改造支出	5,958,719.64		747,252.69		5,211,466.95
垃圾桶	1,981,112.48	4,788,693.45	2,150,932.34		4,618,873.59
装修费	6,344,134.32	1,161,084.28	3,147,314.60		4,357,904.00
魏县生活垃圾填埋场飞灰填埋区整改工程项目		4,697,233.73	391,420.50		4,305,813.23
医废项目支出	3,426,567.39	887,491.73	186,394.18		4,127,664.94
垃圾中转站工程	4,129,570.13	456,482.25	809,164.55		3,776,887.83
2020年林长段隧道内砼路面提升工程	3,400,969.38		408,116.28		2,992,853.10
露水河特大桥桥墩加固项目		2,547,970.00	10,616.54		2,537,353.46
调峰泵站		2,581,498.89	215,124.91		2,366,373.98
服务区加油站出租预收租金预缴税费	2,397,082.93		159,500.04		2,237,582.89
上跨京港澳桥下净空不足顶升改造项目	2,328,299.15		300,425.64		2,027,873.51
收费站设施维护及标杆收费站项目	2,343,745.56		476,607.61		1,867,137.95
弃渣场防护工程	2,129,799.64		384,547.15		1,745,252.49
安林高速下行增设声屏障工程	1,431,652.71		179,148.36		1,252,504.35
智能化控制系统项目		1,240,290.21	93,021.75		1,147,268.46
蒸汽吹灰器项目		1,309,734.53	254,670.60		1,055,063.93
其他	481,711.90	728,617.92	271,559.17		938,770.65

合计	101,591,247.10	47,491,025.81	22,060,999.54		127,021,273.37
----	----------------	---------------	---------------	--	----------------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2,309,634.59	32,819,374.71	44,530,276.65	10,994,848.3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0,881,796.44	17,720,449.11	9,267,029.76	2,316,757.44
未付现及未到票费用	160,997,272.32	40,195,219.07	117,147,426.95	29,285,785.3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27,818,677.14	6,954,669.30	26,114,648.06	6,528,662.02
递延收益税会差异	20,128,001.37	5,032,000.34	19,702,808.69	4,925,702.17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4,060,620.30	1,015,155.08	3,945,193.72	986,298.43
收入确认税会差异	1,750,700.80	87,535.04	1,048,301.00	52,415.05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	34,208,407.92	8,552,101.98	35,367,348.56	8,841,837.14
填埋场退役费税会差异	19,005,347.72	2,970,772.74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12,581,518.24	3,145,379.56		
合计	483,741,976.84	118,492,656.93	257,123,033.39	63,932,305.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10,489,439.24	27,622,359.81	117,386,241.68	29,346,560.42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税会差异	9,939,127.27	2,424,349.66	9,429,396.64	2,357,349.16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31,491,887.00	7,872,971.75		
弃置费用摊销税会差异	17,017,832.73	2,666,504.81		
合计	168,938,286.24	40,586,186.03	126,815,638.32	31,703,909.5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492,656.93		63,932,305.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586,186.03		31,703,909.5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116,179.32	8,523,419.56
可抵扣亏损	499,264,785.09	328,354,259.38
合计	506,380,964.41	336,877,678.9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44,995,003.53	
2024	58,702,395.85	58,702,395.85	
2025	41,605,892.61	47,419,804.12	
2026	43,856,159.31	45,824,628.08	
2027	126,501,034.03	131,412,427.80	
2028	228,599,303.29		
合计	499,264,785.09	328,354,259.38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的长期资产项目款项	24,388,877.86		24,388,877.86	218,539,925.20		218,539,925.20
PPP 项目合同资产				40,956,504.78		40,956,504.78
合计	24,388,877.86		24,388,877.86	259,496,429.98		259,496,429.98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0,261,242.37	110,261,242.37	冻结等	保函、汇票保证金、冻结资金等	99,526,684.87	99,526,684.87	汇票保证金等	保函、汇票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2,063,305.32	1,635,325.56	抵押	融资租赁		411,076.208.24		融资租赁租入
无形资产	197,710.061.04	149,639.022.82	抵押	借款抵押等				
合计	310,034.608.73	261,535.590.75			99,526,684.87	510,602.893.11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006,340.28	
保证借款		5,007,222.22
信用借款	811,669,918.09	772,967,173.95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贴现		197,774.00
合计	816,676,258.37	778,172,170.1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包括湖北迪晟公司为生产经营需要，以特许经营权项目下的机器设备等抵押取得的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34、衍生金融负债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4,344,387.84	101,472,893.41
合计	164,344,387.84	101,472,893.41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90,687,745.83	1,713,797,514.69
1 年以上	1,533,135,511.61	1,039,819,921.49
合计	3,023,823,257.44	2,753,617,436.1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101,015,171.01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二	95,022,902.54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三	93,934,620.20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四	83,331,730.15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五	58,245,685.30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六	53,837,331.14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七	34,762,354.12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八	27,894,525.98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九	21,642,357.86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十	19,514,205.91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十一	16,640,175.73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十二	14,488,184.86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十三	13,068,694.77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十四	12,991,440.11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十五	12,795,063.19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十六	12,572,461.75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十七	12,024,000.00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十八	11,817,816.16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十九	10,864,674.23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合计	706,463,395.01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9,303,727.03	16,753,349.07
其他应付款	373,077,790.61	364,304,790.31
合计	392,381,517.64	381,058,139.38

(1) 应付利息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9,303,727.03	16,753,349.07
合计	19,303,727.03	16,753,349.07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78,217,342.54	152,692,070.78
押金及保证金	183,072,397.82	143,956,227.47
代收代付款	111,638,841.99	66,368,392.58
其他	149,208.26	1,288,099.48
合计	373,077,790.61	364,304,790.3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61,811,171.03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二	25,000,000.00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单位三	18,685,000.00	未达到结算付款条件
合计	105,496,171.03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276,100.21	2,194,761.36
1年以上	1,461,062.25	1,854,471.33
合计	3,737,162.46	4,049,232.6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103,289,440.27	88,382,295.29
预收合同款	60,119,779.03	35,017,046.21
预收水费	1,225,315.14	1,999,370.41
合计	164,634,534.44	125,398,711.91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5,556,666.16	693,419,979.32	690,991,583.48	157,985,062.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09,110.71	70,590,084.12	70,322,440.80	1,276,754.03
三、辞退福利	4,585,900.08	230,150.72	1,342,120.85	3,473,929.95
合计	161,151,676.95	764,240,214.16	762,656,145.13	162,735,745.9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9,379,039.50	531,325,039.65	530,392,152.79	140,311,926.36
2、职工福利费		62,230,853.02	62,230,853.02	
3、社会保险费	326,875.38	37,992,937.64	38,021,515.56	298,297.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9,757.70	35,952,231.95	35,938,249.94	283,739.71

工伤保险费	57,117.68	2,040,705.69	2,083,265.62	14,557.75
4、住房公积金	318,444.50	44,352,270.02	44,417,110.68	253,603.8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532,306.78	17,518,878.99	15,929,951.43	17,121,234.34
合计	155,556,666.16	693,419,979.32	690,991,583.48	157,985,062.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39,404.68	59,715,898.91	60,261,282.24	294,021.35
2、失业保险费	112,110.76	2,469,571.35	2,568,413.43	13,268.68
3、企业年金缴费	57,595.27	8,404,613.86	7,492,745.13	969,464.00
合计	1,009,110.71	70,590,084.12	70,322,440.80	1,276,754.03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667,906.32	19,764,602.40
企业所得税	148,718,472.74	130,609,635.44
个人所得税	587,729.65	1,389,620.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30,726.14	3,166,481.40
资源税	6,171,518.32	4,901,999.41
房产税	4,704,632.41	4,418,720.01
土地使用税	2,760,118.29	2,555,336.78
教育费附加	2,243,571.11	2,258,279.44
印花税	871,060.89	847,516.49
其他税费	214,394.54	174,502.03
合计	208,070,130.41	170,086,694.04

42、持有待售负债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53,503,375.38	607,792,179.8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5,917,867.57	58,319,537.8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3,978.67
合计	679,421,242.95	666,545,696.32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2,766,189.48	535,376,622.63
信用借款	103,040,061.69	56,622,328.10
质押+抵押借款	14,856,351.67	12,187,879.09

质押+保证借款	28,828,317.65	
抵押借款	4,012,454.89	
保证借款		3,605,350.00
合计	653,503,375.38	607,792,179.82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905,404,931.52	704,865,492.74
待转销项税额	26,959,611.26	28,234,217.44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2,075,354.00	4,765,558.40
非金融企业借款及利息		13,114,895.79
合计	934,439,896.78	750,980,164.3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绿色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700,000,000.00	2.50%	2022-9-7	1年	700,000,000.00	704,865,492.74		12,634,507.26		717,500,000.00		0.00	否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	500,000,000.00	2.80%	2023-08-31	1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564,383.57				504,564,383.57	否

司债券(第一期)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0	2.65%	2023-06-12	180 天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5,312,171.35			405,312,171.35		0.00	否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0	2.95%	2023-12-04	180 天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840,547.95					400,840,547.95	否
合计					2,000,000,000.00	704,865,492.74	1,300,000.00	23,351,610.13		1,122,812,171.35		905,404,931.52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42,781,159.44	10,663,476,276.19
抵押借款	91,785,371.59	
信用借款	748,911,630.13	782,596,656.01
质押+抵押借款	287,290,895.46	137,97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849,560,000.00	235,305,000.00
合计	13,020,329,056.62	11,819,347,932.2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质押借款包括本公司为筹集资金，以郑州零碳等公司股权为质押物取得的借款，以及子公司以其各项目收费权等权益为质押物取得借款；

注 2：质押+抵押借款为重庆绿能公司为项目建设需要，以重庆绿能公司电费收入和垃圾处置补贴结算的专用账户对应的全部应收账款为质押，并由重庆绿能公司工业厂房提供抵押担保取得的借款；张掖正清公司为项目建设需要，以城发生态公司对张掖正清公司 100%持股的股权为质押，并由张掖市危废（固废）处置及资源化利用中心项目土地提供抵押担保取得的借款；

注 3：质押+保证借款为环保能源公司为焦作绿博公司等项目需要，以各项目出质人享有的项目全部收益为质押物，以及本公司以贷款余额的百分之 10 且不超过 6 亿元的额度做担保取得借款；

注 4：抵押借款为锦州桑德公司为项目需要，以辽宁（锦州）再生资源产业园危废项目土地提供抵押担保取得的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利率区间为 3.30%-5.635%

信用借款利率区间为 3.10%-4.65%

质押+抵押借款利率区间为 4.10%-4.65%

质押+保证借款利率区间为 3.76%-5.635%

抵押借款利率区间为 4.40%-4.60%

保证借款利率为 5.35%

46、应付债券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6,783,980.59	716,231.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202,462.35	32,361.8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3,978.67
合计	12,581,518.24	249,890.48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42,946,645.60	102,077,416.23
合计	542,946,645.60	102,077,416.23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542,946,645.60	102,077,416.23

其他说明：

注：应付融资租赁款包括兰陵兰清公司以兰陵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全部应收账款债权以及相关权益提供质押担保，以郑州零碳公司对兰陵兰清公司合法持有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进行融资；汇融出行公司以部分车辆售后租回的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青州益源公司以青州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改建焚烧发电 PPP 项目全部应收账款债权以及相关权益提供质押担保，以郑州零碳公司对青州益源公司合法持有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进行融资。

(2) 专项应付款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大庆项目补偿款	201,283,600.00		合同约定
填埋场退役费	19,005,347.72		预提费用
合计	220,288,947.72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8,649,523.86	21,580,000.00	6,720,160.52	133,509,363.34	收到政府补助
服务区加油站出租预收租金	43,583,332.93		2,900,000.04	40,683,332.89	合同约定
新建互通立交占地补偿	3,443,696.39	2,811,333.01	375,060.01	5,879,969.39	合同约定
合计	165,676,553.18	24,391,333.01	9,995,220.57	180,072,665.6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中央基建投资	40,358,693.96		1,601,000.04	38,757,693.92	与资产相关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资金	36,340,218.59	20,530,000.00	1,551,818.63	55,318,399.96	与资产相关
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资金补助	12,844,187.55		2,568,837.48	10,275,350.07	与资产相关
获嘉县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专项资金补贴	14,082,353.00		536,470.56	13,545,882.44	与资产相关
蒙东危废处理项目专项补贴	7,963,470.99		29,326.69	7,934,144.30	与资产相关
渗滤液工程项目财政拨款	851,851.84		37,037.04	814,814.80	与资产相关
开县发电项目外排水工程补贴款	499,487.50		99,897.50	399,590.00	与资产相关
智慧水务一期科技计划经费	315,000.20		69,999.96	245,000.24	与资产相关
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318,000.00		39,750.00	278,25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改造在线监测设备补贴款	40,500.00		6,750.00	33,750.00	与资产相关
蔡庄垃圾坝工程补助	3,822,773.62		141,584.16	3,681,189.46	与资产相关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污泥处理项目补贴	762,986.61		16,545.66	746,440.95	与资产相关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绿色低碳试点项目补贴	450,000.00	1,050,000.00	21,142.80	1,478,857.2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8,649,523.86	21,580,000.00	6,720,160.52	133,509,363.34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企业借款	77,040,466.85	77,040,466.80
合计	77,040,466.85	77,040,466.80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42,078,255.00						642,078,255.00

54、其他权益工具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63,297,345.27		526.65	963,296,818.62
其他资本公积	58,298,074.59	68,777.09		58,366,851.68
合计	1,021,595,419.86	68,777.09	526.65	1,021,663,670.3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增加主要系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购买成本与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的差额以及对联营企业按照持股比例计算的其他权益变动。

56、库存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963,285.77	53,413,400.52	49,104,640.10	6,272,046.19
合计	1,963,285.77	53,413,400.52	49,104,640.10	6,272,046.19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8,403,008.89			488,403,008.89
任意盈余公积	163,997,806.73			163,997,806.73
合计	652,400,815.62			652,400,815.62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10,227,480.26	3,293,915,965.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427,058.8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10,227,480.26	3,299,343,024.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5,042,228.35	1,056,193,808.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9,053,704.3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5,942,906.89	96,255,648.34
期末未分配利润	5,179,326,801.72	4,210,227,480.26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40,587,598.58	3,776,963,635.82	6,036,484,245.16	3,714,936,631.91
其他业务	281,267,600.18	123,104,615.97	319,310,061.38	131,296,513.80
合计	6,521,855,198.76	3,900,068,251.79	6,355,794,306.54	3,846,233,145.7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环保业务分部		高速公路分部		基础设施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固体废弃物及环卫处理业务	2,665,381,066.83	1,559,392,849.20					2,665,381,066.83	1,559,392,849.20
环保方案集成服务业务	1,718,761,142.69	1,339,065,621.97			40,033,372.19	21,320,381.13	1,758,794,514.88	1,360,386,003.10
高速公路业务			1,438,955,695.11	632,990,291.71			1,438,955,695.11	632,990,291.71
水处理业务	167,857,848.66	82,427,533.86			145,342,310.40	109,133,539.73	313,200,159.06	191,561,073.59
其他	28,868,248.43	10,178,698.50	28,877,666.33	11,807,077.71	287,777,848.12	133,752,257.98	345,523,762.88	155,738,034.1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中地区	3,683,482,608.04	2,458,273,954.99	1,467,833,361.44	644,797,369.42	473,153,530.71	264,206,178.84	5,624,469,500.19	3,367,277,503.25
华东地区	364,733,038.04	206,431,812.90					364,733,038.04	206,431,812.90
华北地区	292,115,	180,258,					292,115,020.73	180,258,952.75

	020.73	952.75						
西南地区	127,192,591.94	73,138,926.06					127,192,591.94	73,138,926.06
东北地区	77,314,558.92	47,074,002.43					77,314,558.92	47,074,002.43
西北地区	36,030,488.94	25,887,054.40					36,030,488.94	25,887,054.4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某一时点确认	3,247,685,705.94	1,851,766,195.62	1,467,833,361.44	644,797,369.42	255,398,354.63	164,253,984.77	4,970,917,422.01	2,660,817,549.81
某一时段确认	1,333,182,600.67	1,139,298,507.91			217,755,176.08	99,952,194.07	1,550,937,776.75	1,239,250,701.98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4,580,868,306.61	2,991,064,703.53	1,467,833,361.44	644,797,369.42	473,153,530.71	264,206,178.84	6,521,855,198.76	3,900,068,251.79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97,574.89	9,133,573.33
教育费附加	8,171,073.15	6,370,259.44
资源税	21,424,859.41	17,501,427.43
房产税	19,934,247.26	15,131,774.66
土地使用税	11,131,739.75	9,663,520.98
车船使用税	430,811.46	306,985.87
印花税	2,849,779.89	2,451,774.44
其他	298,036.86	240,259.66
合计	75,238,122.67	60,799,575.81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273,634,025.68	241,544,005.35
办公、差旅及招待费用	59,049,859.25	40,386,107.12
折旧及摊销	22,829,027.24	22,097,760.79
保安保洁及中介服务费	24,847,690.34	28,647,520.74
租赁及财产保险费	14,424,975.48	17,676,682.44
劳保费用	3,925,838.11	3,417,772.32
修理费	4,860,083.94	5,118,355.23
其他费用	25,208,575.85	21,501,268.72
合计	428,780,075.89	380,389,472.71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21,975,276.02	20,077,396.80
广告、宣传及市场开发费用	1,582,593.62	5,050,766.04
办公、差旅及招待费用	2,698,871.43	2,189,061.10
折旧摊销及维护费	598,407.62	772,744.33
其他费用	2,664,570.93	2,222,714.61
合计	29,519,719.62	30,312,682.88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材料	10,577,147.54	34,096,466.69
研发人员薪酬	32,464,636.82	28,234,097.48
折旧及摊销	4,225,295.28	9,354,337.21
委托外部研发费	81,530.86	3,855,383.47
办公费	1,345,599.50	798,698.93
其他费用	606,336.69	990,551.97
合计	49,300,546.69	77,329,535.75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82,966,637.35	587,666,845.83
减：利息收入	55,323,613.90	53,421,947.23
手续费支出	1,354,576.18	876,518.18
其他支出	160,506.50	205,597.21
合计	529,158,106.13	535,327,013.99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返还	12,275,599.16	6,089,405.02
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资金补助	2,568,837.48	2,568,837.48
增值税加计抵减	2,283,935.60	1,700,810.53

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中央基建投资	1,601,000.04	1,601,000.04
稳岗补贴	1,905,612.11	1,439,769.92
财政经营奖励	2,092,886.13	1,346,662.65
蒙东危废处理项目专项补贴	29,326.69	1,256,649.52
科技创新引导奖励资金	494,900.00	1,022,000.00
医疗废物应急处置补贴	1,730,000.00	1,000,000.00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资金	1,551,818.63	759,781.41
获嘉县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专项资金补贴	536,470.56	536,470.56
规上企业经营奖励	469,000.00	269,401.42
个税代扣代缴手续费及其他代收费	211,733.83	142,582.62
开县发电项目外排水工程补贴款	99,897.50	99,897.50
蔡庄垃圾坝工程补助	141,584.16	73,940.83
智慧水务一期科技计划经费	69,999.96	69,999.96
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39,750.00	39,750.00
渗滤液工程项目财政拨款	37,037.04	37,037.04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污泥处理项目补贴	16,545.66	12,409.23
智能化改造在线监测设备补贴款	6,750.00	6,750.00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绿色低碳试点项目补贴	21,142.80	
取水监测计量体系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5,000.00	
其他	309,668.27	174,799.43
合计	28,498,495.62	20,247,955.16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573,006.50	27,625,500.23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39,979,596.58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39,537.78
合计	45,573,006.50	67,465,559.03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7,922,377.31	-19,846,861.1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39,927.97	-1,347,511.45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0,077,052.83	
合计	-70,039,358.11	-21,194,372.56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861,418.58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6,164,529.30	-2,859,986.78
合计	-19,025,947.88	-2,859,986.78

73、资产处置收益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841,997.48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946,973.30	
罚款收入	1,983,414.18	1,682,559.63	1,983,414.18
赔偿款收入	1,015,105.00	823,000.00	1,015,105.00
其他	998,357.20	1,067,626.64	998,357.20
合计	3,996,876.38	8,362,157.05	3,996,876.38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81,77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2,780,827.00	7,223,631.57	12,780,827.00
赔偿款	401,200.00	1,725,445.27	401,200.00
滞纳金	55,335.71	666,403.09	55,335.71
其他	924,992.57	362,211.98	924,992.57
合计	14,162,355.28	10,459,461.91	14,162,355.28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0,239,698.21	356,630,718.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678,074.58	-22,298,695.02
合计	304,561,623.63	334,332,023.4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84,631,093.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1,157,773.3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317,980.1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34,793.6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2,114,590.3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257,210.2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73,443.5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928,870.65
其他	-16,241,423.00
所得税费用	304,561,623.63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及保证金	66,178,950.43	150,056,150.75
往来款	115,489,687.82	78,741,246.06
银行存款利息	14,974,700.03	12,603,871.57
政府补助	28,798,800.34	36,641,259.17
代收代付款	5,519,598.33	20,299,904.45
其他	5,966,998.92	4,988,711.67
合计	236,928,735.87	303,331,143.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及保证金	74,056,422.55	127,517,918.30
往来款	209,639,331.62	173,598,580.32
销售及管理费用	109,521,416.35	67,580,387.31
代收代付款项	12,995,552.41	50,094,402.62
捐赠支出		481,770.00
银行手续费	1,354,576.18	876,518.18
滞纳金	55,335.71	666,403.09
其他	5,903,688.10	10,468,694.87
合计	413,526,322.92	431,284,674.69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436,094.34
合计		436,094.3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建设期产生的冻结资金	10,000,000.00	

股权转让款尾款	5,580,320.00	
股权转让款资金利息	5,310,619.91	
其他		875,179.05
合计	20,890,939.91	875,179.05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融资租赁款	462,000,000.00	100,000,000.00
非金融企业借款	5,000,000.00	26,000,000.00
其他		197,774.00
合计	467,000,000.00	126,197,774.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融资租赁款	74,410,375.17	1,231,282,556.97
归还少数股东资本金	21,000,000.00	
支付非金融机构借款本金及利息	19,668,627.78	47,214,900.00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现金	1,59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		140,863,223.69
其他		366,447.00
合计	116,669,002.95	1,419,727,127.66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80,069,469.57	1,152,715,596.89
加：资产减值准备	89,065,305.99	24,054,359.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5,333,740.34	451,345,147.34
使用权资产折旧	4,281,139.26	474,052.20
无形资产摊销	540,841,527.55	426,539,773.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060,999.54	22,892,981.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890.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80,827.00	7,268,317.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2,617,723.48	546,848,770.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573,006.50	-67,465,559.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560,351.03	-21,079,168.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82,276.45	-1,219,527.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44,310.39	-28,204,602.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4,224,837.43	-1,026,740,410.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4,916,363.87	144,088,318.72
其他	18,704,872.86	13,688,22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2,119,012.82	1,645,123,380.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46,003,825.10	1,333,473,694.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33,473,694.15	1,234,318,665.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469,869.05	99,155,028.8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46,003,825.10	1,333,473,694.15
其中：库存现金	62,563.41	29,524.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45,429,155.29	1,332,696,442.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12,106.40	747,727.3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6,003,825.10	1,333,473,694.15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材料	10,577,147.54	34,096,466.69
研发人员薪酬	32,464,636.82	28,234,097.48
折旧及摊销	4,225,295.28	9,354,337.21
委托外部研发费	81,530.86	3,855,383.47
办公费	1,345,599.50	798,698.93
其他费用	606,336.69	990,551.97
合计	49,300,546.69	77,329,535.7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9,300,546.69	77,329,535.75
------------	---------------	---------------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3年6月15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城发城服公司出资设立项目子公司民权城服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城发城服公司持股100.00%，自民权城服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23年10月9日，本公司出资设立潢川水务公司，本公司持股100.00%，自潢川水务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23年10月10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城发城服公司出资设立项目子公司潢川城服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城发城服公司持股100.00%，自潢川城服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23年12月21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环保能源公司出资设立项目子公司鹤壁再生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环保能源公司持股60.00%，自鹤壁再生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23年6月2日，中国城发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南省许平	1,357,175,258.00	河南	郑州市	高速公路开	100.00%		同一控制下

南高速公路 有限责任公司				发、运营			企业合并
河南双丰高 速公路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河南	郑州市	高速公路服 务区经营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河南宏路数 智科技有限 公司	1,000,000.00	河南	郑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城发水务有 限公司	512,937,969.00	郑州市	郑州航 空港区	基础设施投 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河南城发水 务生态技术 研究院有限 公司	60,000,000.00	郑州市	郑州航 空港区	基础设施投 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河南城发生 态技术有限 公司	150,000,000.00	郑州市	郑州航 空港区	基础设施投 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郑州航空港 水务发展有 限公司	300,000,000.00	郑州市	郑州航 空港区	自来水生产 与供应		65.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郑州城发生 态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201,849,041.00	郑州市	郑州市	医危废业务 运营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宿州德邦医 疗废物处置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宿州市	宿州市	危废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淮南市康德 医疗废物处 置有限公司	3,000,000.00	淮南市	淮南市	危废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亳州永康医 疗废物处置 有限公司	1,000,000.00	亳州市	亳州市	危废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佳木斯佳德 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12,250,000.00	佳木斯市	佳木斯 市	危废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城发水务 (获嘉)有 限公司	40,000,000.00	获嘉县	新乡市	污水处理业 务	89.5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滑县城市发 展投资有限 公司	500,000,000.00	滑县	滑县	静脉产业园 的投资建设 运营管理	51.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城发环保能 源(滑县) 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滑县	滑县	生活垃圾焚 烧发电项目 的投资建设 和运营		78.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济源霖林环 保能源有限 公司	112,738,900.00	济源市	济源市	生活垃圾焚 烧发电项目 的投资建设 和运营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城发环保能 源(安阳) 有限公司	283,091,900.00	安阳市	安阳市	生活垃圾焚 烧发电项目 的投资建设 和运营	5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民权天楹环 保能源有限	150,000,000.00	民权县	民权县	生活垃圾焚 烧发电项目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公司				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鹤壁市蔡庄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鹤壁市	鹤壁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河南	郑州市	工程总承包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喀什宝润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新疆喀什	新疆喀什	环境污染治理、再生资源回收与利用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郑州市	郑州市	静脉产业园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双城市格瑞电力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双城市	双城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重庆市	重庆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楚雄东方新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112,500,000.00	楚雄市	楚雄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州益源环保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青州市	青州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兰陵兰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55,000,000.00	兰陵县	兰陵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临朐邑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临朐县	临朐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巨鹿县聚力环保有限公司	340,000,000.00	巨鹿县	巨鹿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94.1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亳州洁能电力有限公司	362,500,000.00	亳州市	亳州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96.6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魏县德尚环保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邯郸市	邯郸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迪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200,000.00	宜昌市	宜昌市	医危废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辽蒙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通辽市	通辽市	医危废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							
张掖正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3,000,000.00	张掖市	张掖市	医危废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锦州桑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锦州市	锦州市	医危废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辽蒙东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通辽市	通辽市	医危废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辽蒙东运输有限公司	3,000,000.00	通辽市	通辽市	医危废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牟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中牟县	中牟县	自来水生产与供应		7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郑州牟源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中牟县	中牟县	管道和设备安装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河南	郑州市	静脉产业园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汝南）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汝南县	汝南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8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西平）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西平县	西平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9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鹤壁）有限公司	172,711,600.00	鹤壁市	鹤壁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68.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邓州）有限公司	115,700,000.00	邓州市	邓州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96.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科技（鹤壁）有限公司	30,000,000.00	鹤壁市	鹤壁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99.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伊川）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伊川县	伊川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95.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新安）有限公司	80,000,000.00	新安县	新安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辉县）有限公司	147,689,500.00	辉县	辉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70.65%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宜阳）有限公司	108,000,000.00	宜阳县	宜阳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99.54%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商水）有限公司	245,138,775.00	商水县	商水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	9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漯河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7,200,800.00	漯河市	漯河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49.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息县）有限公司	75,564,000.00	息县	息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65.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内黄）有限公司	75,026,000.00	内黄县	内黄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7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淮阳）有限公司	144,050,000.00	淮阳县	淮阳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5.00%	95.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濮阳）有限公司	101,560,000.00	濮阳县	濮阳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67.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科技（濮阳）有限公司	4,200,000.00	濮阳县	濮阳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昌吉）有限公司	101,196,200.00	昌吉市	昌吉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能源（黄冈）有限公司	109,161,200.00	黄冈市	黄冈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焦作绿博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焦作市	焦作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56.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周口城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周口市	周口市	静脉产业园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6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水务（兰考）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兰考县	兰考县	污水处理业务		9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水务（内乡）有限公司	98,575,500.00	内乡县	内乡县	污水处理业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水务（驻马店）有限公司	52,590,000.00	驻马店市	驻马店市	污水处理业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水务（内黄）有限公司	46,240,000.00	内黄县	内黄县	污水处理业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漯河源发水务有限公司	37,826,000.00	漯河市	漯河市	污水处理业务	79.2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水务（郑州上街）有限公司	80,600,000.00	郑州市	郑州市	污水处理业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水务（鄢陵）有限公司	89,546,400.00	许昌市	许昌市	污水处理业务	1.00%	99.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周口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周口市	周口市	污水处理业务	5.00%	95.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水务（潢川）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潢川县	信阳市	污水处理业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漯河）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漯河市	漯河市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6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河南	郑州市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孟州市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孟州市	孟州市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内黄）有限公司	9,000,000.00	内黄县	内黄县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商水）有限公司	5,000,000.00	商水县	商水县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浚县）有限公司	9,688,200.00	浚县	浚县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智慧城市创新科技研发中心（河南）有限公司	3,000,000.00	郑州市	郑州市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新环卫（长垣市）有限公司	3,000,000.00	长垣市	长垣市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兴舞（舞阳县）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13,479,600.00	舞阳县	舞阳县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7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潢川）有限公司	3,000,000.00	潢川县	信阳市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民权县）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民权县	商丘市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北京城发环境科技有限	20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公司							
城发零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0	郑州市	郑州市	技术咨询服务	51.00%	0.2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境（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香港	香港	技术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河南零碳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郑州市	郑州市	技术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鹤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8,000,000.00	鹤壁市	河南省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等		6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西维亚新能源（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咨询服务	5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境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郑州市	郑州市	新能源投资及管理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原绿色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郑州市	郑州市	管理或受托管理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7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河南汇融商务出行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郑州市	郑州市	租赁服务		5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大庆城控电力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大庆市	大庆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收购
河南恒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郑州市	郑州市	商业地产开发及运营		100.00%	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持有安阳环保公司 50.00% 的股权，在安阳环保公司董事会拥有多数席位，且能够主导安阳环保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公司持有漯河环保公司 49.00% 的股权，在漯河环保公司董事会拥有多数席位，且能够主导漯河环保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3年9月，以1,590,000.00元人民币的价格购入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持有辉县环保公司1%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宜阳环保公司70.65%的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辉县环保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590,000.00
--现金	1,59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59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589,473.35
差额	526.6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526.6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河南省	焦作市	环保设备制造	20.00%		权益法
河南中石化鑫通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	平顶山	石油销售	41.02%		权益法
滑县城发桑德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省	滑县	环卫服务	30.00%		权益法
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	焦作市	修武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40.00%		权益法
河南环境能源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河南省	郑州市	技术咨询服务	40.00%		权益法
河南省发展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	郑州市	综合能源业务	49.00%		权益法
城发环境新能源（海南）有限公司	海南省	万宁市	新能源发电业务	35.00%		权益法
南阳零碳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	南阳市	新能源发电业务	49.00%		权益法

漯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河南省	漯河市	环保业务投资及管理	50.00%		权益法
Most Treasure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咨询	50.00%		权益法
河南颐城科技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省	郑州市	物业管理等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滑县城发桑德环保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子公司滑县城发公司认缴 3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滑县城发公司尚未对该公司出资。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18,649,523.86	21,580,000.00		6,720,160.52		133,509,363.34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8,498,495.62	20,247,955.16
营业外收入		841,997.48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及提供的担保、回购承诺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对于公司子公司许平南公司提供的担保，许平南公司已与被担保方河南投资集团签订《反担保保证合同》，由河南投资集团为许平南公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的反担保。同时，河南投资集团已与相关方签订涉及许平南公司担保的变更协议，履行完相关方决策程序并完成担保手续变更后，即可解除许平南公司的担保责任。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从多家金融机构已取得但未使用的授信额度超过 50 亿元，能够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主要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816,676,258.37	816,676,258.37	816,676,258.37			
应付票据	164,344,387.84	164,344,387.84	164,344,387.84			
应付账款	3,023,823,257.44	3,023,823,257.44	3,023,823,257.44			
其他应付款	392,381,517.64	392,381,517.64	392,381,517.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9,421,242.95	679,421,242.95	679,421,242.95			
其他流动负债	934,439,896.78	934,439,896.78	934,439,896.78			
长期借款	13,020,329,056.62	13,020,329,056.62		904,558,833.31	1,270,735,653.40	10,845,034,569.91
长期应付款	542,946,645.60	542,946,645.60		42,572,003.35	43,770,190.57	456,604,451.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77,040,466.85	77,040,466.85				77,040,466.85
金融负债小计	19,651,402,730.09	19,651,402,730.09	6,011,086,561.02	947,130,836.66	1,314,505,843.97	11,378,679,488.44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市场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本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其他价格风险，本公司无其他价格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河南投资集团	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投资管理、建设项目投资等	120 亿元	56.47%	56.4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河南省财政厅受河南省人民政府委托，代河南省人民政府履行河南投资集团出资人职责，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河南省财政厅。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汇融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安阳汇融恒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安阳颐城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城发绿环塑业（河北）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大河纸业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大河智运物流（河南）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固始县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哈尔滨群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艾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安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北豫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核工旭东电气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黄河能源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汇科九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汇融皇甲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汇融仁达方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汇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汇融数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汇融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汇融天润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汇融油气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汇融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汇融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康养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煤炭储配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启迪零碳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发展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汇融人力资本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立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人才产教一体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人才共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人才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天然气管网开周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天然气管网濮鹤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天然气管网三伊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天然气管网伊薛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天然气管网镇邓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天然气管网周柘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投资集团丹阳岛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投资集团汇融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投资集团汇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颐城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颐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颐城新天地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豫煤数字港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豫西汇融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中原能建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中原人力资源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中原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鹤壁成果转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鹤壁圣益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洪湖林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湖北东江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湖南同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立安卓越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林州市太行大峡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巨鹿县北零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库车景胜新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林州市太行大峡谷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林州豫能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林州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洛阳城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洛阳颐城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漯河汇融恒生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南阳城发高铁快速通道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南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平顶山颐城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濮阳龙丰纸业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濮阳豫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迁安德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清远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山西豫能兴鹤铁路联运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上海汇智融数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省科投（淇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通辽华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魏县绿环循环经济产业园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天津新易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新拓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桐柏豫能凤凰风电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咸宁市兴源物资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新乡益通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新乡中益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兴平金源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溱浦鹏程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豫投（北京）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豫投国际能源（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长垣城发老城区改造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长垣市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长垣益通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长垣豫能风电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郑州丰元电力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郑州高屋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郑州高屋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郑州航空港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郑州清水苑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中原招采信息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中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驻马店市白云纸业业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叶县汇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中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焦作汇融恒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新郑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城发环保能源（郑州）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控制
安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合营企业
安阳益和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合营企业
河南汇融国际猎头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合营企业
河南中金汇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合营企业
鹤壁市同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合营企业
郑州航空港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合营企业
新乡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河南平原同力建材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安钢集团永通球墨铸铁管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安阳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河南城发利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河南人才发展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河南省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河南信产软件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河南豫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鹤壁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黄河科技集团创新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漯河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南阳城市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濮阳汇融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濮阳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润电能源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信阳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叶县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天地置业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郑州航空港兴港燃气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中牟县融城置业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驻马店市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鹤壁国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漯河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漯河马沟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高管曾担任该公司高管（注）
安徽启洁环境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保定善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河南城发桑德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滑县城发桑德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巨鹿县聚洁环卫工程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廊坊启城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廊坊启洁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启迪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浙江启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茶陵县洁丽环卫工程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重庆市开州区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济宁启洁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启迪再生资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启迪数字环卫（合肥）集团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北京启迪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北京合加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启迪数字环卫（郑州）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启迪浦华水务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汤阴城发桑德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西平县美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新乡市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禹城恒洁环卫工程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运城运洁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启迪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长垣城发桑德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于 2023 年 8 月，本公司高管曾担任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高管的时间满 12 个月。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及物业服务	138,006,582.42			26,105,744.62
新乡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及物业服务	19,003,481.86			847,998.18
河南汇融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采购设备、建筑安装服务	18,220,413.59			3,402,356.07
洛阳城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咨询、设计、建筑安装服务	8,780,367.42			5,218,486.19
河南颐城新天地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办公用品	6,785,768.13			530,224.00
滑县城发桑德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垃圾清运、车辆租赁	6,576,877.43			5,660,652.56
河南汇融皇甲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6,490,553.96			3,164,820.51
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6,277,151.23			15,299.95
中原招采信息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5,292,868.94			95,174.32
河南颐城科技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4,631,980.23			
河南中原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3,864,607.16			1,271,594.46
安钢集团永通球墨铸铁管有限责任公	材料采购	3,612,990.86			

司					
河南核工旭东电气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3,260,212.39			
河南省汇融人力资本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3,071,851.00			
启迪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2,654,867.40			
河南投资集团汇融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2,548,529.70			1,326,880.26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餐饮等	2,357,514.75			2,725,557.44
河南豫煤数字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用品等	2,067,337.16			4,873,710.82
河南汇融天润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886,712.37			
河南信产软件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748,373.13			4,736,821.26
漯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569,331.08			207,547.16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建筑安装	1,518,831.96			781,438.09
郑州高屋置业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518,795.43			178,200.00
南阳城市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1,064,346.06			
漯河马沟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水费及劳务服务	971,282.01			859,417.93
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796,460.16			2,123,893.90
郑州高屋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763,898.53			1,122,434.77
安徽汇融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742,823.41			
通辽华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575,314.12			
河南汇融仁达方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535,627.72			636,116.52
西平县美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491,877.03			341,452.55
运城运洁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457,417.46			675,686.17
鹤壁市同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438,879.63			
润电能源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405,660.38			568,867.92
河南环境能源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培训、咨询服务	384,042.55			238,367.77
安阳汇融恒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522,904.41			87,200.00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507,610.63			
河南城发桑德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351,731.31			496,190.98
安阳益和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350,693.20			
河南汇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服务	318,103.50			259,601.90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设备及建筑安装服务	260,851.33			
河南汇融国际猎头有限公司	招聘服务	232,190.52			1,152.40
林州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电费	208,159.73			
廊坊启城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68,541.56			163,144.67
上海汇智融数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196,728.60			
河南人才发展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91,051.70			
驻马店市白云纸业业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32,680.90			102,215.78
漯河汇融恒生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服务	125,851.67			26,575.55
安阳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及培训费	120,767.01			
焦作汇融恒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12,382.07			
河南豫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102,446.49			
禹城恒洁环卫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86,920.35			208,608.84
漯河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84,000.00			202,182.71
鹤壁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73,584.96			
濮阳龙丰纸业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46,379.47			
漯河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培训费	41,584.16			
郑州航空港兴港燃气有限公司	燃气费	40,638.42			
河南汇融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培训费	37,821.50			
廊坊启洁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29,253.41			285,882.37
河南省人才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22,992.66			44,036.70
河南投资集团丹阳岛开发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22,574.32			
新郑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4,712.54			
新拓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5,968.12			
汤阴城发桑德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5,040.52			25,978.69
长垣城发老城区改造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3,493.85			
黄河科技集团创新有限公司	信息维护	1,500.00			

浙江启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9,483,008.85
天津新易贸易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3,962,264.08
河南汇融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849,056.58
河南投资集团	物业服务			498,669.80
茶陵县洁丽环卫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310,064.91
立安卓越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204,481.18
兴平金源环保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86,981.13
河南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59,655.75
新乡市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35,709.20
重庆市开州区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31,677.57
济宁启洁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9,109.73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7,542.86
安徽启洁环境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6,194.6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67,783,562.25	
河南中原人力资源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44,601,902.73	
迁安德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物业服务	32,551,760.44	585,215.58
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23,818,070.24	178,823,127.58
南阳城市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等	16,672,112.31	6,356,848.77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餐饮服务、桶装水销售	12,155,109.39	880,219.08
洛阳颐城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11,838,907.08	
通辽华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物业服务	9,567,012.26	229,103.78
郑州航空港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提供服务	8,524,436.23	606,462.26
安阳颐城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7,795,750.76	3,000.00
哈尔滨群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垃圾处理、建筑安装服务	7,280,194.71	2,837.60
河南城发利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垃圾处理、物业服务	7,073,968.76	2,991,825.41
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6,027,027.33	179,683.96
城发绿环塑业（河北）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6,019,838.05	
河南北豫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5,142,862.34	
中牟县融城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4,982,695.72	
兴平金源环保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服务费等	3,678,635.34	164,787.74
河南中金汇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3,195,901.30	
库车景胜新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3,052,990.60	242,358.49
平顶山颐城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2,948,781.73	
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劳务服务	2,202,314.90	434,523.58
洪湖林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等	2,070,492.71	1,443,553.11
中原招采信息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1,536,431.15	24,299.41
河南汇融油气技术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餐饮服务	1,479,672.86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1,307,202.82	77,923.14
启迪浦华水务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196,603.24	
河南投资集团丹阳岛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940,315.42	937,864.09
河南康养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854,295.90	11,553,772.54
郑州清水苑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750,446.86	
溱浦鹏程环保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680,916.99	266,359.43
魏县绿环循环经济产业园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672,018.88	326,415.10
漯河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劳务服务	585,358.42	297,395.75
河南颐城科技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桶装水销售、餐饮服务、劳务服务	546,747.87	
漯河马沟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劳务服务	409,999.71	277,104.79
河南省人才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零售、餐饮服务	259,417.03	62,792.56
河南省立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餐饮服务、劳务服务	254,543.47	18,028.59
河南豫煤数字港科技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242,998.18	1,510,838.66

安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235,981.13	
林州豫能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218,676.52	210,833.35
河南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餐饮、建筑安装服务	196,088.85	2,889,892.38
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123,720.02	
湖南同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106,650.95	
河南汇融仁达方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桶装水销售及餐饮服务	105,594.35	67,058.43
河南中石化鑫通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垃圾处理、物业服务	103,156.63	153,104.31
洛阳城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98,109.68	115,807.17
河南颐城新天地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83,608.58	
河南汇融天润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74,458.77	3,245.28
新乡中益发电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60,543.12	296,480.17
濮阳龙丰纸业有限公司	垃圾处理服务	58,176.57	
河南投资集团	桶装水销售、建筑安装服务等	45,945.00	2,253,880.47
新乡益通实业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32,414.68	152,785.75
河南汇融皇甲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30,122.65	42,654.86
河南省发展能源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26,682.58	13,869.48
河南启迪零碳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25,835.86	1,632.08
河南汇融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桶装水销售	15,750.00	
驻马店市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	14,827.88	1,169,974.38
河南颐城控股有限公司	桶装水销售	14,580.00	10,875.00
河南汇融国际猎头有限公司	培训服务	13,443.40	8,283.02
豫投国际能源（北京）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12,906.87	
大河纸业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11,910.00	21,600.00
河南省人才产教一体科技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9,320.75	52,299.83
河南省天然气管网伊薛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8,734.52	
湖北东江环保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处置费	8,416.62	
河南汇融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桶装水销售	6,150.00	5,520.00
河南投资集团汇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桶装水销售	5,910.00	1,875.00
豫投（北京）实业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5,314.59	
长垣益通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5,223.85	22,955.44
省科投（淇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等	5,135.09	103,094.09
河南投资集团汇融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4,316.80	
河南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桶装水销售	2,580.00	
信阳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培训服务	1,415.09	
河南省天然气管网濮鹤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1,247.79	
河南省天然气管网镇邓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831.86	
河南省天然气管网周柘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831.86	
河南颐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桶装水销售	825.00	
河南省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桶装水销售	630.00	
河南省天然气管网开周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415.94	
河南省天然气管网三伊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415.94	
河南安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跨线补偿		3,346,504.85
河南环境能源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等		694,673.20
河南汇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服务等		468,177.34
驻马店市白云纸业有限公司	污泥处理		180,375.09
河南省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电费收入及餐饮服务、劳务服务		115,909.88
河南省人才共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桶装水销售		14,953.22
林州市太行大峡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广告收入		11,420.93
河南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10,902.65
桐柏豫能凤凰风电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1,840.71
长垣豫能风电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991.15
浙江启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桶装水销售		930.00
上海汇智融数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零售、餐饮服务		553.7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城发环保能源（郑州）有限公司	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托管公司经营 管理权	2023年08月02日		协议价格	722,258.74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河南省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917,431.21	917,431.21
叶县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92,421.97	53,912.84
河南中石化鑫通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19,816.51	
林州市太行大峡谷旅行社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9,714.29	29,714.29
河南投资集团及关联公司	车辆租赁	6,606,165.42	2,761,505.83
重庆市开州区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132,743.4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投资集团	房屋租赁	5,083.047.69	4,809,306.17								
漯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55,045.87	55,045.87								
巨鹿县北零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管网设施					5,737,120.33	12,800,000.00	938,864.94		25,340,349.15	
通辽华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6,500,000.00		247,772.03		10,554,955.20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南投资集团	1,500,000,000.00	2009年06月19日	2027年05月17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61,450,000.00	2018年12月06日	2023年02月06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2020年1月6日，河南投资集团与许平南公司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河南投资集团为许平南公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的反担保，保证范围为：“许平南因承担担保责任而代投资集团支出的债务本金、利息等所有相关款项，包括但不限于许平南垫支的债务本金、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拍卖费、保险费、审计评估费等）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以及许平南因承担担保责任而支出的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年12月31日	2034年08月30日	借款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16年01月25日	2034年08月30日	借款
中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01月13日	借款
中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02月18日	借款
中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年01月04日	2023年03月06日	借款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952,818.90	8,767,594.13

（8）其他关联交易

（1）支付利息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支付利息	1,342,794.44	2,057,694.44
中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支付利息	272,833.34	893,888.89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支付利息		2,439,787.20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支付利息	72,671.65	5,304,956.08
小计	—	1,688,299.43	10,696,326.61

2007 年重大资产重组时，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签署的《代偿债务协议书》构成关联方交易，详见附注十六、2 或有事项中“（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收到利息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不含税）	上期发生额（不含税）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利息		1,322,327.05
启迪数字环卫（郑州）有限公司	收到利息		18,612,649.13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收到利息		20,044,620.40
小计	——		39,979,596.5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迁安德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1,736,855.70	365,708.08	4,431,298.12	44,312.98
应收账款	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	30,592,726.81	1,185,064.66	19,726,068.18	197,260.68
应收账款	中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794,197.46	237,941.97		
应收账款	鹤壁成果转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604,766.70	166,047.67		
应收账款	河南城发利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888,977.15	328,890.23	3,298,564.81	32,985.65
应收账款	洛阳颐城养老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0,334,849.26	103,348.49		
应收账款	通辽华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6,259,614.26	245,031.32	4,019,220.00	40,192.20
应收账款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6,059,803.64	68,728.71	209,029.52	2,090.30
应收账款	兴平金源环保有限公司	4,474,871.63	44,748.72		
应收账款	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	4,468,259.00	44,682.59	34,160.00	341.60
应收账款	漯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274,230.25	1,756,963.15	6,778,496.25	2,540,968.50
应收账款	河南北豫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630,909.70	26,309.10		
应收账款	河南康养集团有限公司	1,888,893.94	82,734.36	709,393.61	7,093.94
应收账款	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1,839,791.63	18,397.92		
应收账款	中牟县融城置业有限公司	1,732,055.85	17,320.56		
应收账款	安阳颐城养老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689,058.30	16,890.58		
应收账款	郑州航空港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350,406.00	13,504.06	575,000.00	5,750.00

应收账款	哈尔滨群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41,754.03	11,417.54	800.00	8.00
应收账款	保定善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971,582.20	971,582.20	1,061,582.20	636,949.32
应收账款	魏县绿循环经济产业园有限公司	920,000.00	135,697.68	346,000.00	4,636.40
应收账款	南阳城市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905,000.00	54,050.00	15,520,100.97	155,201.01
应收账款	平顶山颐城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607,579.39	6,075.79		
应收账款	溱浦鹏程环保有限公司	566,199.00		120,000.00	1,200.00
应收账款	河南核工旭东电气有限公司	376,500.00			
应收账款	漯河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306,353.62	3,975.54	67,586.91	675.87
应收账款	安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69,412.02	154,269.93	256,872.02	
应收账款	河南颐城科技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261,990.00	3,065.28		
应收账款	库车景胜新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244,500.00	2,445.00	363,800.00	3,638.00
应收账款	漯河马沟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243,296.18	2,702.96	74,196.13	741.96
应收账款	新乡中益发电有限公司	220,631.66	2,581.39	60,000.00	
应收账款	郑州丰元电力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67,291.65	1,957.31	167,291.65	
应收账款	河南投资集团	167,018.90	27,951.89	167,018.90	1,670.19
应收账款	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31,143.27	1,534.37		
应收账款	驻马店市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125,363.50	12,536.35	1,178,783.37	11,787.83
应收账款	新拓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00,171.95	1,001.72		
应收账款	河南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94,499.48	9,449.95	94,499.48	944.99
应收账款	林州豫能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72,055.21	843.05	72,713.09	727.13
应收账款	河南中原人力资源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66,600.00	779.22		
应收账款	河南汇融国际猎头有限公司	66,079.00	773.12		
应收账款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64,000.00	640.00		
应收账款	河南环境能源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63,099.48	6,309.95	63,099.48	630.99
应收账款	河南汇融油气技术有限公司	48,119.27	481.19		
应收账款	湖南同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5,220.00	529.07		
应收账款	洪湖林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4,350.00	343.50	772,385.76	7,723.86
应收账款	漯河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33,451.33	391.38		

应收账款	郑州清水苑置业有限公司	24,539.61	245.40		
应收账款	郑州高屋置业有限公司	24,000.00	280.80		
应收账款	濮阳龙丰纸业有限公司	17,678.76			
应收账款	河南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860.19	127.06		
应收账款	河南汇融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171.90	3,268.76	47,038.43	388.67
应收账款	濮阳汇融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4,050.00	47.39		
应收账款	中原招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河南）有限公司	4,000.00	46.80		
应收账款	河南汇融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575.00	41.83		
应收账款	大河智运物流（河南）有限公司	3,221.19	37.69		
应收账款	河南省人才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2,090.70	24.46		
应收账款	河南颐城控股有限公司	2,050.00	23.99		
应收账款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天地置业有限公司			2,369,193.41	23,691.93
应收账款	启迪清华水务有限公司			1,100,844.59	11,008.45
应收账款	河南豫煤数字港科技有限公司			494,785.53	6,630.13
应收账款	驻马店市白云纸业业有限公司			191,197.60	1,911.98
应收账款	河南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90,000.00	
应收账款	长垣市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42,600.00	426.00
应收账款	大河纸业业有限公司			4,712.10	47.12
预付账款	通辽华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483,027.53			
预付账款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424,861.49		589,430.26	
预付账款	黄河科技集团创新有限公司	159,972.00			
预付账款	河南汇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90,000.00			
预付账款	漯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8,348.59			
预付账款	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17,843.04		40,000.00	
预付账款	安阳汇融恒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6,350.00			
预付账款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9,900.00		3,000.00	
预付账款	郑州航空港兴港燃气有限公司	8,919.34			

预付账款	河南汇融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500.00			
预付账款	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0,318.67	
预付账款	立安卓越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12,075.62	
预付账款	中原招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河南）有限公司			6,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巨鹿县北零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2,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466,185.74	127,501.16	445,803.35	161,511.95
其他应收款	中原招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河南）有限公司	211,000.00	1,100.00	2,120,000.00	21,2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	12,270.96	
其他应收款	魏县绿循环经济产业园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	20,000.00	
其他应收款	漯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6,000.00	23,981.87	2,398.19
其他应收款	漯河马沟城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	2,000.00	5,000.00	500.00
其他应收款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81,632.74	1,816.33
其他应收款	启迪再生资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686,881.43	
其他应收款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0,117,894.49	
其他应收款	启迪数字环卫（合肥）集团有限公司			402,832.44	
其他应收款	咸宁市兴源物资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汇融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38,460.39	
其他应收款	通辽华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18,297.32	
其他应收款	北京启迪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552.84	
其他应收款	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4,000.00	4,000.00
合同资产	河南中原人力资源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44,601,902.73			
合同资产	南阳城市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9,045,602.03			
合同资产	中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151,639.85			
合同资产	城发绿环塑业（河北）有限公司	6,019,838.05			
合同资产	洛阳颐城养老服务	5,644,327.64			

	务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	4,594,420.75		1,641,466.25	
合同资产	河南北豫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729,183.71			
合同资产	河南投资集团丹阳岛开发有限公司	1,878,179.51		937,864.09	
合同资产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天地置业有限公司	675,072.03		675,072.03	
合同资产	河南康养集团有限公司	454,834.62		2,088,670.83	
合同资产	通辽华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436,935.49			
合同资产	哈尔滨群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8,829.72			
合同资产	河南中金汇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0,897.40			
合同资产	省科投（淇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08,229.18			
合同资产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91,900.87			
合同资产	河南颐城控股有限公司	91,900.87			
合同资产	漯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1,850.00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4,840,439.03	76,070,324.15
应付账款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25,652,913.08	6,030,077.87
应付账款	河南汇融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3,432,607.38	1,183,541.18
应付账款	滑县城发桑德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14,809,934.02	25,932,171.63
应付账款	新乡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8,589,449.19	444,389.55
应付账款	北京合加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应付账款	浙江启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961,883.71	5,573,276.34
应付账款	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3,805,000.00	
应付账款	洛阳城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3,751,689.57	3,991,735.59
应付账款	河南颐城科技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2,987,826.13	
应付账款	润电能源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2,849,714.00	3,956,949.07
应付账款	河南核工旭东电气有限公司	2,503,411.63	
应付账款	河南省汇融人力资本有限公司	2,450,506.39	
应付账款	安钢集团永通球墨铸铁管有限责任公司	1,835,608.49	
应付账款	河南颐城新天地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830,470.12	276,966.76
应付账款	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718,999.93	390,000.00
应付账款	漯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261,566.60	
应付账款	运城运洁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33,103.63	675,686.17
应付账款	西平县美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833,329.58	341,452.55
应付账款	河南中原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778,921.36	766,979.57
应付账款	河南城发桑德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769,356.24	417,624.93
应付账款	河南汇融天润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578,759.10	

应付账款	河南汇融皇甲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515,058.29	32,650.00
应付账款	鹤壁市同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46,340.60	
应付账款	郑州高屋置业有限公司	395,155.43	
应付账款	河南信产软件有限公司	395,000.00	1,975,000.00
应付账款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371,829.15	
应付账款	长垣城发桑德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343,869.91	343,869.91
应付账款	廊坊启城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21,951.72	163,144.67
应付账款	廊坊启洁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315,135.78	285,882.37
应付账款	通辽华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283,926.64	
应付账款	河南投资集团汇融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154,950.00	1,293,382.15
应付账款	茶陵县洁丽环卫工程有限公司	139,614.22	139,614.22
应付账款	河南豫煤数字港科技有限公司	133,613.90	283,138.55
应付账款	新乡市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32,115.89	35,709.20
应付账款	漯河汇融恒生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16,766.77	5,551.89
应付账款	漯河马沟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112,131.63	92,052.03
应付账款	安阳益和工程有限公司	111,413.14	
应付账款	巨鹿县聚洁环卫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应付账款	安徽汇融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69,500.00	
应付账款	汤阴城发桑德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31,019.21	25,978.69
应付账款	中原招采信息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28,165.19	
应付账款	上海汇智融数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812.00	
应付账款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11,622.09	22,715.76
应付账款	濮阳龙丰纸业有限公司	8,420.40	
应付账款	鹤壁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132.08	
应付账款	立安卓越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3,803.46	
应付账款	启迪再生资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280,000.00
应付账款	天津新易贸易有限公司		4,200,000.00
应付账款	启迪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455,363.00
应付账款	河南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59,655.75
应付账款	禹城恒洁环卫工程有限公司		52,152.21
应付账款	河南省人才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48,000.00
应付账款	重庆市开州区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7,727.60
长期应付款	河南豫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89,068.36	
预收账款	河南煤炭储配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55,081.42	302,161.06
预收账款	山西豫能兴鹤铁路联运有限公司	208,141.62	
预收账款	河南艾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预收账款	河南颐城科技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93,362.92	
预收账款	叶县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86,222.83	44,247.82
预收账款	河南中石化鑫通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	
预收账款	河南汇科九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3,008.85	
预收账款	河南黄河能源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48,672.56	
预收账款	林州豫能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47,787.65	47,787.62
预收账款	濮阳豫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4,867.27	
预收账款	固始县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44,247.80	44,247.78
预收账款	河南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42,477.88	278,495.58
预收账款	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3,451.37	
预收账款	河南中原能建工程有限公司	31,858.38	31,858.40
预收账款	南阳城市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24,778.76	37,168.14
预收账款	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707.99	
预收账款	河南豫西汇融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77.01	20,176.99
预收账款	南阳城发高铁快速通道运营有限公司	18,584.07	18,584.07
预收账款	新郑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7,699.10	
预收账款	鹤壁圣益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17,256.68	17,256.66
预收账款	河南省发展能源有限公司	15,929.25	15,929.22
预收账款	长垣市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12,566.37	12,566.37
预收账款	林州市太行大峡谷旅行社有限公司	7,428.58	7,428.58

预收账款	城发绿环塑业（河北）有限公司	5,929.22	
预收账款	河南省人才共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867.24	
预收账款	濮阳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97.32	
预收账款	河南省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238,990.83
预收账款	河南投资集团丹阳岛开发有限公司		68,141.59
预收账款	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		26,548.67
预收账款	南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8,584.07
预收账款	新乡中益发电有限公司		17,699.12
预收账款	大河智运物流（河南）有限公司		5,752.23
其他应付款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7,285,860.55	58,380,159.63
其他应付款	河南投资集团	840,690.71	840,690.71
其他应付款	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723,122.43	1,048,668.89
其他应付款	河南环境能源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455,966.49	4,987,882.55
其他应付款	洛阳城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430,427.86	750,427.86
其他应付款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377,916.88	211,437.84
其他应付款	河南省立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33,294.42	17,119.34
其他应付款	河南安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96,600.00	296,600.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信产软件有限公司	139,005.09	
其他应付款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21,393.77	68,529.94
其他应付款	河南平原同力建材有限公司	117,242.69	117,242.69
其他应付款	河南省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103,573.24	121,373.24
其他应付款	河南核工旭东电气有限公司	82,916.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豫煤数字港科技有限公司	80,609.30	2,101.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汇融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7,508.97	57,508.97
其他应付款	鹤壁市同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9,593.40	
其他应付款	河南人才发展服务有限公司	37,046.00	
其他应付款	叶县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5,143.26	9,308.26
其他应付款	大河纸业有限公司	13,449.33	
其他应付款	河南颐城控股有限公司	13,031.71	12,960.15
其他应付款	鹤壁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1,411.96	
其他应付款	河南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11,203.05	
其他应付款	河南中石化鑫通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8,353.92	
其他应付款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4,575.90	
其他应付款	河南投资集团丹阳岛开发有限公司	1,733.28	
其他应付款	启迪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8,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清远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9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溱浦鹏程环保有限公司		1,803,658.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合加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114,915.05
其他应付款	河南投资集团汇融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53,600.00
其他应付款	新乡益通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哈尔滨群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汇融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554.58
其他应付款	启迪数字环卫（郑州）有限公司		5,663.83
其他应付款	漯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749.44
合同负债	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	7,547,245.07	31,161,845.65
合同负债	南阳城市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5,347,008.82	
合同负债	洛阳颐城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1,056,945.92	
合同负债	中牟县融城置业有限公司	1,035,365.33	
合同负债	通辽华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915,335.50	
合同负债	郑州航空港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801,226.70	
合同负债	平顶山颐城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318,390.02	
合同负债	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	265,506.16	
合同负债	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252,749.97	
合同负债	库车景胜新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142,558.57	

合同负债	安阳颐城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134,413.62	
合同负债	河南康养集团有限公司	61,991.50	
合同负债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51,461.34	
合同负债	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	44,150.00	
合同负债	迁安德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9,650.00	
合同负债	河南汇融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5,657.37	
合同负债	河南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839.67	
合同负债	河南投资集团	25,065.58	
合同负债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天地置业有限公司	15,783.74	
合同负债	鹤壁国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964.60	
合同负债	兴平金源环保有限公司	5,75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河南豫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55,378.13	
其他非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0,466.85	40,466.80
其他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中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3,000.00
应付股利	启迪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033,386.94	
租赁负债	巨鹿县北零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7,742,093.76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根据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签署的《资产置换协议》，公司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为资产交割日与河南投资集团进行与股权分置改革相配套的重大资产置换，置出资产为公司原拥有的全部资产和负债。截至《资产置换协议》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债权人同意转移的债务金额为 18,354.28 万元，另有 1,747.92 万元债务尚未取得债权人同意。

另外公司 2001 年为洛阳巨龙通信设备集团有限公司银行借款 17,000,000.00 元提供担保，截止报告日洛阳巨龙通信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尚未履行借款偿还责任。

公司对于上述或有事项，与河南投资集团已经签署《代偿债务协议书》，协议约定对未取得债权人同意转移由洛阳春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承担的债务，如债权人仍向公司主张债权的，该债务转移由河南投资集团承担，河南投资集团同时享有公司对该等债务的抗辩权。河南投资集团清偿该等债务后，不向公司追偿。

2、济源霖林公司与江苏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工程项目结算款争议

江苏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省建公司”）诉济源霖林公司、本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立案。

2017 年 11 月 18 日，原告江苏省建公司与被告济源霖林公司签订《济源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工程土建施工承包合同》，约定济源霖林公司将位于济源市虎岭产业集聚区内的济源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土建工程发包于原告。

江苏省建公司诉求为支付原告脚手架、垂直运输费、停窝工损失、逾期付款违约金等共计 5,590.13 万元。

该案件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开庭，尚未做出判决。

2023 年 3 月 28 日，江苏省建公司向济源市人民法院起诉济源霖林公司、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经协商达成协议，主要包括江苏省建公司收到济源霖林公司支付的第一笔工程款 500 万元并于协议生效后向济源市人民法院提交撤诉申请书，撤回对济源霖林公司、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的起诉。剩余未付工程款部分和索赔等事项暂时搁置。

2023 年 4 月 11 日，济源市人民法院裁定准许原告江苏省建公司撤回起诉。

2023 年 10 月，江苏省建公司再次提起诉讼，法院认为需对脚手架争议部分进行诉前司法鉴定。江苏省建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撤回诉讼申请，法院已准许其撤诉。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未收到法院进一步的诉讼通知。

3、其他或有事项

经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水泥制造业务相关资产与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的高速公路资产进行置换，置换差额部分由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向河南投资集团予以支付。本次重大资产置换于 2017 年 9 月完成，根据公司与

河南投资集团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重大资产置换协议》，“对于定价基准日后发生的与拟置出资产及其子公司有关的处罚、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或索赔，而给同力水泥造成损失的，由河南投资集团负责承担。”因此，定价基准日（2017年4月30日）之后，公司置出的水泥业务资产及其子公司有关的处罚、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或索赔，而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河南投资集团负责承担。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5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2.52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了保障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同时考虑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公司拟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42,078,2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61,803,720.26 元,占本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5.0509%。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1.公司本部

公司本部经批准实行企业年金计划。账户管理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人为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年金财产独立于公司、托管银行等，企业年金计划由符合条件的在职职工自愿参加，并由所在单位的人力资源部门书面确认。企业年金实行个人账户制，由企业和职工个人共同缴存。企业年金职工个人缴费为本人缴费基数的 4%，企业缴费分配至职工个人账户的金额为职工个人缴费基数的 8%，企业缴费总额为企业参加计划职工缴费的合计金额。企业当期缴费分配至职工个人账户的最高额不得超过平均额的 5 倍。超过平均额 5 倍的部分，计入企业账户。企业年金职工个人缴费基数与目前公司参加的郑州市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保持一致。

2. 许平南公司

公司子公司许平南公司自 2014 年 1 月起经批准实行企业年金计划。账户管理人为建信养老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投资管理人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许平南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由与许平南公司订立劳动合同且试用期满的在职职工自愿参加，实行企业缴费和个人缴费相结合的原则，其中：企业缴费额度按照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8% 计提；个人缴费与企业缴费的比例为 1:4。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 分部报告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根据内部管理要求，考虑企业产品或劳务的性质，将公司业务划分为本部及其他、高速公路、环保业务三个业务分部。

公司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业务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业务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 (3) 该分部的分部资产占所有分部资产合计额的 10% 或者以上。

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公司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本部及其他	高速公路业务	环保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443,196,870.19	1,489,280,103.53	5,058,701,820.44	-469,323,595.40	6,521,855,198.76
二、营业成本	244,433,656.07	672,079,280.83	3,406,887,390.73	-423,332,075.84	3,900,068,251.79
三、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469,307.57	10,103,698.93			45,573,006.50
四、信用减值损失	-24,108,336.64	-68,911.92	-45,862,109.55		-70,039,358.11
五、资产减值损失	-12,414,771.61	-2,861,418.58	-3,749,757.69		-19,025,947.88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59,835,722.00	397,983,453.96	574,326,125.75		1,032,145,301.71
七、利润总额	394,409,010.24	681,670,075.84	903,969,388.12	-495,417,381.00	1,484,631,093.20
八、所得税费用	13,034,312.90	168,280,845.82	138,977,896.60	-15,731,431.69	304,561,623.63
九、净利润	381,374,697.34	513,389,230.02	764,991,491.52	-479,685,949.31	1,180,069,469.57
十、资产总额	12,642,288,786.89	4,306,723,712.47	26,476,940,642.21	14,297,782,615.21	29,128,170,526.36
十一、负债总额	6,186,851,023.18	1,372,059,968.31	19,982,011,356.06	-6,896,812,726.56	20,644,109,620.99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962,658.94
1至2年	3,083,428.94	
合计	3,083,428.94	4,962,658.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3,428.94	100.00%	308,342.89	10.00%	2,775,086.05	4,962,658.94	100.00%	49,626.59	1.00%	4,913,032.35
其										

中：										
账龄组合	3,083,428.94	100.00%	308,342.89	10.00%	2,775,086.05	4,962,658.94	100.00%	49,626.59	1.00%	4,913,032.35
合计	3,083,428.94	100.00%	308,342.89	10.00%	2,775,086.05	4,962,658.94	100.00%	49,626.59	1.00%	4,913,032.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08,342.8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083,428.94	308,342.89	10.00%
合计	3,083,428.94	308,342.8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3,083,428.94		3,083,428.94	100.00%	308,342.89
合计	3,083,428.94		3,083,428.94	100.00%	308,342.8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47,090,834.70	293,166,570.26
其他应收款	211,321.23	26,991,463.56
合计	347,302,155.93	320,158,033.82

(1) 应收利息**(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环保能源公司	159,149,990.08	154,996,344.62
郑州零碳公司	74,400,636.28	52,010,300.01
济源霖林公司	36,207,517.76	23,909,716.14
汝南环保公司	18,360,879.34	11,596,157.10

辉县环保公司	14,376,787.93	4,267,960.33
获嘉水务公司	12,879,683.68	8,686,916.68
民权天楹公司	9,327,648.77	
鹤壁环保公司	9,044,876.87	9,044,876.87
内黄水务公司	5,894,053.49	7,974,713.11
新安环保公司	4,251,004.25	
宜阳环保公司	1,381,956.40	
漯河环保公司	1,057,785.40	1,057,785.40
漯河城服公司	758,014.45	
零碳私募基金		19,621,800.00
合计	347,090,834.70	293,166,570.2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34,282.21	26,546,915.22
保证金		4,060.10
非关联方往来款	116,713.16	470,193.83
押金		10,800.00
减：坏账准备	39,674.14	40,505.59
合计	211,321.23	26,991,463.5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2,895.23	26,983,976.58
1 至 2 年	102,850.06	9,710.10
2 至 3 年	9,167.61	
3 年以上	36,082.47	38,282.47
3 至 4 年		5,300.00
4 至 5 年	5,300.00	32,982.47
5 年以上	30,782.47	
合计	250,995.37	27,031,969.1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0,995.37	100.00%	39,674.14	15.81%	211,321.23	27,031,969.15	100.00%	40,505.59	0.15%	26,991,463.56
其中：										
账龄组合	250,995.37	100.00%	39,674.14	15.81%	211,321.23	27,031,969.15	100.00%	40,505.59	0.15%	26,991,463.56
合计	250,995.37	100.00%	39,674.14	15.81%	211,321.23	27,031,969.15	100.00%	40,505.59	0.15%	26,991,463.5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0,505.59	-831.45				39,674.14
合计	40,505.59	-831.45				39,674.14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21,604.06	0-2 年	48.45%	
单位二	非关联方往来款	30,782.47	3 年以上	12.26%	30,782.47
单位三	非关联方往来款	30,000.00	1 年以内	11.95%	300.00
单位四	非关联方往来款	20,000.00	1 年以内	7.97%	200.00
单位五	非关联方往来款	18,463.08	1 年以内	7.36%	184.63
合计		220,849.61		87.99%	31,467.1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324,387,181.39		7,324,387,181.39	6,993,197,760.59		6,993,197,760.5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35,507,277.65		535,507,277.65	501,994,697.03		501,994,697.03
合计	7,859,894,459.04		7,859,894,459.04	7,495,192,457.62		7,495,192,457.6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许平南公司	2,290,937,427.42						2,290,937,427.42	
郑州零碳公司	1,108,008,990.00						1,108,008,990.00	
城发水务公司	536,475,942.11			11,411,316.46			525,064,625.65	
零碳私募基金	255,000,000.00			255,000,000.00				
新安环保公司	167,646,500.00						167,646,500.00	
伊川环保公司	160,000,000.00		10,359,000.00				170,359,000.00	
城发生态公司	126,144,865.10		114,540,200.00				240,685,065.10	
安阳环保公司	141,545,420.20						141,545,420.20	
济源森林公司	136,928,986.98						136,928,986.98	
鹤壁环保公司	117,443,900.00						117,443,900.00	
民权天楹公司	115,939,500.00		15,286,600.00				131,226,100.00	
邓州环保公司	111,072,000.00						111,072,000.00	
宜阳环保公司	107,500,000.00						107,500,000.00	
辉县环保公司	102,869,236.75		1,590,000.00				104,459,236.75	
沃克曼公司	100,013,400.00						100,013,400.00	
城发城服公司	100,000,000.00		11,411,316.46				111,411,316.46	
环保能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喀什宝润公司	94,200,000.00		25,688,280.00				119,888,280.00	
西平环保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滑县城发公司	80,893,632.94						80,893,632.94	
焦作绿博公司	80,640,000.00		17,000,000.00				97,640,000.00	
汝南环保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黄冈环保公司	80,000,000.00		29,161,200.00				109,161,200.00	
漯河环保公司	73,177,015.20		3,851,376.80				77,028,392.00	
濮阳环保公司	68,050,000.00						68,050,000.00	
周口城发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昌吉环保公司	55,000,000.00		41,000,000.00				96,000,000.00	
大庆城控公司	49,004,800.00		212,000,000.00				261,004,800.00	
驻马店水务	48,000,000.00		4,590,000.00				52,590,000.00	
内黄水务公司	46,240,000.00						46,240,000.00	
内黄环保公司	44,830,300.00		21,110,700.00				65,941,000.00	
息县环保公司	41,000,000.00		8,116,600.00				49,116,600.00	
获嘉水务公司	38,833,514.39						38,833,514.39	
鹤壁科技公司	35,436,060.00						35,436,060.00	

源发水务	29,958,192.00										29,958,192.00	
香港环境公司	29,323,500.00										29,323,500.00	
商水环保公司	24,513,877.50										24,513,877.50	
北京城发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						22,000,000.00	
上街水务	16,120,000.00				10,000,000.00						26,120,000.00	
中原绿色基金	8,750,000.00										8,750,000.00	
城发科技公司	7,500,700.00										7,500,700.00	
淮阳环保公司	7,200,000.00										7,200,000.00	
漯河城服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6,000,000.00	
濮阳科技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周口水务公司	2,000,000.00				3,000,000.00						5,000,000.00	
鄢陵水务公司					895,464.00						895,464.00	
潢川水务公司					63,000,000.00						63,000,000.00	
合计	6,993,197,760.59				597,600,737.26		266,411,316.46				7,324,387,181.3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漯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04,500,000.00				11,547,867.88							316,047,867.88	
小计	304,500,000.00				11,547,867.88							316,047,867.88	
二、联营企业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6,822,098.54				-1,991,776.49		68,777.09					4,899,099.14	
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	187,811,889.61				25,876,185.62							213,688,075.23	
河南环境能源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2,860,708.88				-1,988,473.48							872,235.40	
小计	197,494,697.03				21,895,935.65		68,777.09					219,459,409.77	
合计	501,994,697.03				33,443,803.53		68,777.09					535,507,277.6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5,557,614.47	
合计			5,557,614.47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7,802,866.88	881,265,118.6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443,803.53	16,369,791.22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39,979,596.58
合计	481,246,670.41	937,614,506.47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2,780,82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38,960.8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578,941.26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722,258.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15,348.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671.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8,131,229.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42,813.34	
合计	28,327,967.0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5%	1.6743	1.67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4%	1.6302	1.630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